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ITG GROUP CORP., LTD.

2013 年配股说明书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股票代码：600755

住所：厦门市湖滨南路国贸大厦 18 层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配股说明书签署时间：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1、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宏观经济波动，会对公司贸易业务造成不利的影响。金融危机以来，全球经济持续低迷，美国经济复苏缓慢，欧债危机深度蔓延，新兴经济体增长乏力；同时，国内经济稳中趋缓，经济增长动力减退，经济发展结构不平衡、不可持续问题日显突出，为应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和风险防范，优化产品结构，在确保优势产品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的同时，积极培育发展新模式、新业务，加大异地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业务发展的突破口，以巩固经营成果。如宏观经济环境持续低迷或公司应对宏观经济形势整体疲软的措施不当，将会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部分贸易品种的客户需求、产品价格、存货价值、备货成本等均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走势分析，加大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比例，并借助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等多种方式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的措施不当或者衍生工具无法有效对冲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主业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因所处行业特点，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2011年末、2012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77.06%、76.03%和78.75%。由于公司债务融资主要为短期借款，且公司存货具有量大、价高等特点，因此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亦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分别为1.32、1.26和1.19；速动比率分别为0.45、0.47和0.54。虽然公司通过加快存货及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进行多渠道多期限融资等措施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但如果宏观金融环境、银行信贷政策和利率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运营资金周转压力增大，偿债能力受到影响，同时利率的

上升也将增加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对整体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子公司较多的风险

因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专业化经营的需要和业务结构原因，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直接及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共 85 家，其中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子公司 49 家、房地产业务子公司 16 家、产业群业务子公司 20 家。

针对子公司较多的现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1）制定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包括委派董监事、委派财务负责人、统一管理对外担保等；（2）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以规范对外投资行为，并规定对外投资方向主要是有利于扩大公司主业经营规模和增强盈利能力的项目。

上述措施虽然为公司规范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但是由于子公司较多，公司仍存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5、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公司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拟不超过 16 亿元，用于增加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主要增加公司优势品种如铁矿砂、煤炭、轮胎、汽车销售业务的投入，并积极发展国家鼓励的自贸区相关业务，以提升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持续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也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及未来市场发展，动态调整营运资金投入上述品种的种类及金额。

近年来金融危机对全球经济产生了一系列不利影响，市场需求萎缩，全球货物贸易量回落。虽然 2013 年全球经济开始逐步复苏，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再次走弱，或者出现汇率波动幅度加大、贸易竞争日趋激烈等情况，都可能对公司业务量或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若公司对募集资金主要投资方向未来发展趋势判断错误，也会使公司面临无法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的风险。

6、自贸区政策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的影响

随着上海自贸区各项政策的不断落实,意味着中国新一轮开放程度更大的贸易窗口正渐渐打开。在贸易竞争方面,自贸区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创新监管模式、投资和金融自由化改革等,将有利于降低贸易业务交易成本,提升贸易业务的自由化、便利化,增强我国进出口贸易的竞争力。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提出加快自贸区建设,选择若干具备条件的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在上述政策指导下,广东、天津、厦门等地目前也正积极筹备申请设立自贸区。发行人作为最早涉足保税业务的公司之一,具备保税业务及转口业务长期业务经验,且在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地均设有区域公司,在组织架构、经营渠道、人才团队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有充分的积累。因此,发行人此次拟利用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抓住自贸区的契机,积极发展上海自贸区以及未来厦门等地自贸区内的相关业务。

目前,发行人正积极筹划在上海自贸区成立子公司,在自贸区开展业务。但厦门等其他地区的自贸区尚处于申请设立阶段,能否最终获得国家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发行人未来使用募集资金开展自贸区贸易业务时,将根据各地区自贸区设立的进展,积极调整自贸区业务发展战略,切实有效使用募集资金。

7、发行人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的承诺

为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发行人于2014年1月22日出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承诺》,承诺:“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设立专用的结算账户对募集资金对应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进行结算支付,专用结算账户与房地产业务账户间不会发生任何资金往来。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通整合业务营运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如未实现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为此给中小股东带来的相关损失。”

请投资者关注以上重大事项提示,并仔细阅读本配股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0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10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0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15
一、业务经营风险	15
二、财务风险	19
三、管理风险	20
四、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21
五、股市风险	2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2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24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9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	41
五、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42
六、房地产业务	62
七、产业群业务	98
八、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99
九、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102
十、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03
十一、最近三年公司及控股股东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04
十二、利润分配情况	105
十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1
十四、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 整改措施.....	118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20
一、同业竞争情况	120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23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37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137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8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38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39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53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55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9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59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187
三、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197
四、现金流量分析	197
五、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199
六、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200
七、公司优势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201
八、公司未来展望及战略规划	203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05
一、本次募股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205
二、本次拟投资项目概况	205
三、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项目情况	205
四、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216
五、募集资金的投资管理	217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222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222
二、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22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	224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涉及公司各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有关内容对照.....	225
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225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26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6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2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3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3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配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厦门国贸	指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贸控股	指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006年6月由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本次发行	指	指公司本次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配售每10股配售2.8股、面值为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
主承销商、保荐人、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如非特指，指人民币元、万元
USD	指	美元
HKD	指	港元
TWD	指	新台币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贸地产	指	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国贸汽车	指	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国贸码头	指	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13 年发行人以其股权出资参股设立了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国贸期货	指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泰达物流	指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宝达	指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华夏汽车城	指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ITG VOMA	指	ITG VOMA CORPORATION, 发行人在美国设立的从事轮胎转口贸易的控股子公司
厦门信达	指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SZ.000701），与本公司同受国贸控股控制
三钢闽光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SZ.002110），本公司关联方
国贸船舶	指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NDF	指	无本金交割远期外汇(Non-Delivery Forward)，它是一种远期外汇交易的模式，是一种衍生金融工具，在交易时，交易双方确定交易的名义金额、远期汇价、到期日。在到期日前两天，确定该货币的即期汇价，在到期日，交易双方根据确定的即期汇价和交易伊始时的远期汇价的差额计算出损益，由亏损方以可兑换货币如美元交付给收益方。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AMEN ITG GROUP CORP., LTD.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滨南路国贸大厦 18 层
股票简称： 厦门国贸
股票代码： 600755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本公司2013年11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三年度第十次会议形成决议，并经2013年11月27日召开的二〇一三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2014年1月22日，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二〇一四年度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向股东配售股份具体比例的议案》，确定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具体比例为每10股配售2.8股。

本次配股发行已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26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三）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拟以公司截至2013年9月30日的总股本1,330,835,888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2.8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按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最终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配股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

（四）配股价格和定价原则

配股价格下限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若在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扩大，则配股价格下限为公司总股本变动后的每股净资产；配股价格以刊登发行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具体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配股价格为 4.19 元/股。

（五）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配股采取对全体股东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

2、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确定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配售对象为配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六）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6 亿元。

（七）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

（八）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九）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承销期的起止日期：自2014年6月24日至2014年7月7日。

（十）控股股东关于认配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已公开承诺以现金全额认配依其持股比例可配售之股份。

（十一）发行费用

承销费用	
保荐费用	
会计师费用	
律师费用	
发行手续费	
路演推介费用	

注：以上发行费用预算系根据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额编制，实际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增减

（十二）本次配股发行日程安排

本次配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14年6月24日（T-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配股说明书摘要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4年6月25日（T-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4年6月26日（T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4年6月27日（T+1日）— 2014年7月3日（T+5日）	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5次）	全天停牌

2014年7月4日(T+6日)	获取保荐机构清算数据 发行成功,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2014年7月7日(T+7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 公司将及时公告, 修改发行日程。

(十三) 本次配股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 发行人将按照有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配股的获配股票上市流通。

(十四) 持有期限限制

本次发行的股份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发行人: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福龙
住所:	厦门市湖滨南路国贸大厦 18 层
联系电话:	0592-5161888
传真:	0592-5160280
董事会秘书:	陈晓华
证券事务代表	陈弘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保荐人(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63411627
保荐代表人:	朱楨、王莉
项目协办人:	张子慧
项目经办人:	焦阳、向超、庄卓嘉

(三) 发行人律师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小辉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57763888
传真:	010-57763777
经办律师:	史振凯、张德仁

(四) 发行人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徐华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联系电话:	0592-2218833
传真:	0592-221755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素萍、姚斌星

(五)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六) 股份登记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	021-38874800
传真:	021-68870059

(七) 本次配股的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配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风险因素。

一、业务经营风险

（一）流通整合服务面临的经营风险

1、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宏观经济波动，会对公司贸易业务造成不利的影响。金融危机以来，全球经济持续低迷，美国经济复苏缓慢，欧债危机深度蔓延，新兴经济体增长乏力；同时，国内经济稳中趋缓，经济增长动力减退，经济发展结构不平衡、不可持续问题日显突出。为应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加强市场研判和风险防范，优化产品结构，在确保优势产品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的同时，积极培育发展新模式、新业务，加大异地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业务发展的突破口，以巩固经营成果。如宏观经济环境持续低迷或公司应对宏观经济形势整体疲软的措施不当，将会对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国际经济形势的影响，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部分贸易品种的客户需求、产品价格、存货价值、备货成本等均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走势分析，加大履约保证金的收取比例，并借助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等多种方式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公司应对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的措施不当或者衍生工具无法有效对冲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的风险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近年来对公司营业收入的贡献度在 90% 左右。进出口业务作为其重要组成部分，其经营会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如人民币

持续升值，将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对公司进口业务带来有利影响。

另一方面，由于公司部分业务以外币进行结算，汇率的波动将产生汇兑损益。目前公司主要采取远期结售汇合约、调整外币资产负债结构等措施来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但如果公司应对汇率波动的措施不当，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充分竞争风险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极高的行业。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于2004年7月1日颁布实施后，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的经营权全面放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经登记备案后都可以从事对外贸易活动，使得进出口贸易行业的竞争更加激烈。

公司作为全国性的流通整合服务企业，经过三十多年的探索、发展，拥有丰富的贸易行业经验和专业的人才队伍，建立了广泛的业务网络，铁矿、煤炭、汽车、橡胶、金属硅镁、钢铁、纸业、纺织品等经营多年的传统优势品种市场占有率稳定；同时，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致力于培育具备良好前景并能形成公司独特竞争优势的新业务品种，如公司近年来推进的北美市场轮胎业务已取得快速增长。但在贸易领域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如果公司不能采取积极有效措施推动贸易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将存在贸易业务市场份额被公司竞争对手抢占的风险。

5、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风险

关税壁垒主要是进口国运用关税手段来限制进口，通过征收高额进口关税、进口附加税、差价税等对进口商品的成本和价格产生直接影响，用以保护本国商品在国内市场的竞争力。非关税壁垒主要是指通过除关税以外的各种限制商品进口的措施，包括进口限额制、进口许可证制，实行外汇管制，对进口货物征收国内税，制定鼓励购买国产商品和限制进口商品的政策措施，对进口货物制定严格的海关手续、繁琐严格的卫生安全质量标准以及包装装潢标准等。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加强会导致我国出口商品价格被动提升，出口数量受限，影响公司出口

业务的收入。目前，金融危机对全球实体经济带来不利影响，国际贸易进一步萎缩，必将加剧国际市场激烈竞争，各经济体可能设置一系列关税或非关税壁垒以确保自身经济利益，全球范围的贸易保护主义威胁增大。

贸易自由化促使关税在全球范围内下降，但发起反倾销诉讼的国家越来越多，反倾销已经成为贸易保护主要手段之一，中国因“非市场经济国家”的地位，遭受的反倾销调查数量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出口产品轮胎及金属硅在部分市场受到了反倾销措施的影响。

2009 年 6 月 29 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公布了轮胎特保案的救济措施建议，在进口关税（3.4%~4.0%）的基础上，对中国输美乘用车和轻型卡车轮胎连续 3 年分别加征 55%、45% 和 35% 的从价特别关税。在此期间，发行人新拓展的轮胎业务中销售至美国的 90% 的轮胎受到了影响，被加征高额关税。2012 年 9 月 11 日，轮胎特保法案到期后，发行人轮胎业务量大幅增长。

2013 年 4 月，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于中国的金属硅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2013 年 10 月，加拿大边境服务署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中国产品的反倾销税率在 47.3-235%，发行人积极参与应诉获得 47.3% 的低反倾销关税税率。发行人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对加拿大出口的金属硅金额分别为 297 万美元、440 万美元及 433 万美元，未来发行人对加拿大出口金属硅金额可能会因反倾销关税的加征出现下降的趋势，但该项业务占公司出口业务比重较小，对公司整体业绩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发行人具有三十多年的贸易行业经验，具备应对贸易摩擦问题的能力，也拥有反倾销调查成功的应诉经验。同时，发行人作为流通整合服务企业，在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渠道及品牌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优势，发行人可以通过主动调整出口产品结构来降低和规避反倾销措施对公司出口业务的影响。但是随着国际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目前出口业务涉及的产品均有可能遭受国外反倾销诉讼的风险。如反倾销指控成立，公司无法实现出口产品结构的快速调整，公司产品将会因为高额的反倾销税面临出口业务下滑的风险。

6、客户违约的风险

公司大宗商品业务通常采取锁定上游供应方及下游需求方、匹配其各自供需的闭口交易模式。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通过对厂家、客户进行持续动态评估和甄选，与优秀的厂商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以优化供应商和客户结构，降低业务交易对手发生风险的概率；同时在业务过程中加大信用保险的使用力度，要求赊销及预付款业务应尽量投保信用险，提高业务投保率，降低违约风险。但是，如果供应商、客户经营情况恶化或公司对其评估结论错误，业务交易对手发生违约，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面临的经营风险

1、宏观调控政策对房地产业务的影响

房地产开发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板块之一。近年来，为促进我国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国家连续出台了若干政策，调控房地产行业的超速发展。2009-2010年，宏观调控进一步深化并得到落实执行，效果日益显现。2011年，国家推出“新国八条”房地产调控措施，随后各地的“新国八条细则”也纷纷出台。2012年-2013年，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仍维持从紧取向，各地继续执行严格的限购、限贷、房产税改革试点等政策以抑制房产价格过快上涨，房地产行业仍处于严格的政策调整期。短期而言，宏观调控政策的叠加造成了房地产市场一定程度的波动，将会对本公司扩张的速度和规模造成一定的影响。

2、房地产价格波动风险

房地产价格受经济发展阶段以及所属地区同类楼盘供需情况的影响较大，并不完全取决于企业的开发成本。住房制度改革和城镇化步伐的加快，有效地拉动了我国住宅市场需求。近年来国内房地产价格连续上涨，一些热点地区甚至呈现连续快速上涨。房地产价格的快速大幅上涨可能导致行业投资过度膨胀，造成行业大起大落，如公司房地产开发所在区域的房地产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经济效益。

3、房地产经营业务的风险

(1) 开发风险

房地产开发项目周期长、环节多、投资大。从土地获得、规划设计到施工、竣工，涉及国土、规划、房管等多个政府部门的审批和监管，而且项目开发的周期一般为2-3年不等，有可能因项目的开发环节、市场定位、开发进度、工程成本及资金安排等方面的控制失当而产生开发风险。

(2) 销售风险

本公司主要进行高品质商品住宅的开发建设，目前个人购房消费已成为市场主流，市场需求日趋多元化和个性化，购房者对房地产产品和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如果本公司在项目定位、规划设计等方面不能准确把握消费者需求变化并作出快速反应，可能造成产品滞销的风险。

(3) 合作合资风险

本公司部分项目采用合作方式开发，公司对开发项目的控制程度将会受到合作方及合作模式的限制。此外，如果合作方违约，项目进度及其成功实施将会受到较大影响。

(4) 工程质量风险

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主要以发包方式进行，交由其他单位负责施工与监理，但如果承包商未能严格履行合同，将会带来工程质量风险。如本公司开发的商品房出现质量问题，将损害本公司品牌声誉和市场形象，并使本公司遭受不同程度的经济损失。

二、财务风险

(一) 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主业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因所处行业特点，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2011年末、2012年末及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分别为 77.06%、76.03% 和 78.75%。由于公司债务融资主要为短期借款，且公司存货具有量大、价高等特点，因此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亦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26 和 1.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45、0.47 和 0.54。虽然公司通过加快存货及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进行多渠道多期限融资等措施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但如果宏观金融环境、银行信贷政策和利率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运营资金周转压力增大，偿债能力受到影响，同时利率的上升也将增加公司财务费用支出，对整体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存货规模逐年扩大。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周转快速，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规模相对较小，在 20%-30% 之间；近年公司房地产业务稳步健康发展，存货中房地产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占比较高。2011 年末、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分别为 1,216,049.90 万元、1,343,009.26 万元及 1,393,628.73 万元。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大宗商品通常利用套期保值锁定存货价格波动的风险，房地产业务在土地储备及开发过程中也充分测算了成本及未来售价，且公司已按规定对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大宗商品受宏观经济影响价格波动较大，房地产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也面临所在区域的房地产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因此公司仍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三、管理风险

（一）子公司较多的风险

因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专业化经营的需要和业务结构原因，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直接及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共 85 家，其中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子公司 49 家、房地产业务子公司 16 家、产业群业务子公司 20 家。

针对子公司较多的现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1）制定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包括委派董监事、委派财务负责人、统

一管理对外担保等；(2) 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以规范对外投资行为，并规定对外投资方向主要是有利于扩大公司主业经营规模和增强盈利能力的项目。

上述措施虽然为公司规范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但是由于子公司较多，公司仍存在内部管理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风险

由于公司贸易业务规模较大，为避免贸易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从 1993 年开始利用套期保值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加，如何管理好套期保值业务构成了对公司日常管理的重大挑战。公司已经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并有效运行多年，严格规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授权制度、规模限制、开户规定、资金管理以及报告制度。因为管理规范、执行有力，公司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始终保持正常运作，未出现重大风险事故。但若监控制度的执行出现疏漏，可能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募集资金投向风险

(一) 宏观经济形势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的影响

公司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拟不超过 16 亿元，用于增加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主要增加公司优势品种如铁矿砂、煤炭、轮胎、汽车销售业务的投入，并积极发展国家鼓励的自贸区相关业务，以提升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持续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及市场份额。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也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及未来市场发展，动态调整营运资金投入上述品种的种类及金额。

近年来金融危机对全球经济产生了一系列不利影响，市场需求萎缩，全球货物贸易量回落。虽然 2013 年全球经济开始逐步复苏，但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再次走弱，或者出现汇率波动幅度加大、贸易竞争日趋激烈等情况，都可能对公

司业务量或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使用。若公司对募集资金主要投资方向未来发展趋势判断错误，也会使公司面临无法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的风险。

（二）自贸区政策对公司未来业务拓展的影响

随着上海自贸区各项政策的不断落实，意味着中国新一轮开放程度更大的贸易窗口正渐渐打开。在贸易竞争方面，自贸区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创新监管模式、投资和金融自由化改革等，将有利于降低贸易业务交易成本，提升贸易业务的自由化、便利化，增强我国进出口贸易的竞争力。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提出加快自贸区建设，选择若干具备条件的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在上述政策指导下，广东、天津、厦门等地目前也正积极筹备申请设立自贸区。发行人作为最早涉足保税业务的公司之一，具备保税业务及转口业务长期业务经验，且在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地均设有区域公司，在组织架构、经营渠道、人才团队以及客户资源等方面有充分的积累。因此，发行人此次拟利用部分配股募集资金，抓住自贸区的契机，积极发展上海自贸区以及未来厦门等地自贸区内的相关业务。

目前，发行人正积极筹划在上海自贸区成立子公司，在自贸区开展业务。但厦门等其他地区的自贸区尚处于申请设立阶段，能否最终获得国家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发行人未来使用募集资金开展自贸区贸易业务时，将根据各地区自贸区设立的进展，积极调整自贸区业务发展战略，切实有效使用募集资金。

五、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受国家宏观经济走势、经济金融政策、国内外政治形势、股票市场的供求变化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给投资者带来风险。中国股票市场尚处于发展阶段，市场风险较大，股票价格波动幅度比较大，有可能会背离公司价值。因此，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时，应对股市风险有充分的认识。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30,835,888 股，股本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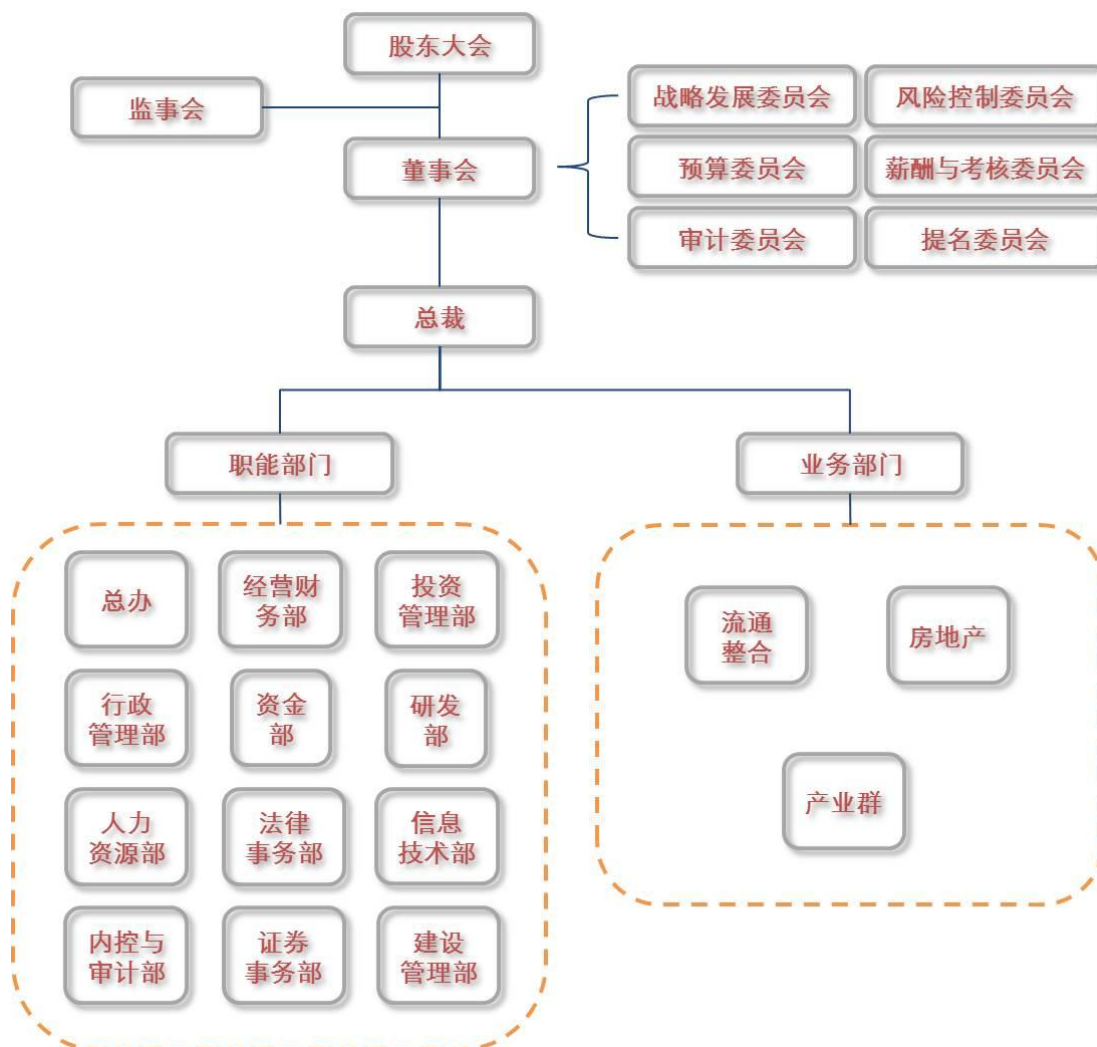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份类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0,835,888	100.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330,835,888	100.00%
3	股份总数	1,330,835,888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403,023,943	30.28%
2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595,531	0.42%
3	张忠民	4,460,909	0.34%
4	贺青平	3,924,300	0.29%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45,997	0.23%
6	王春华	3,000,000	0.23%
7	叶卫真	2,600,000	0.20%
8	沈惠芳	2,422,345	0.18%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93,148	0.17%
10	项露云	1,901,478	0.14%
合计		432,267,651	32.4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控股子公司情况

1、公司成立子公司的必要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共有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 85 家。公司控股子公司数量较多，主要由行业特点、专业化经营的需要以及业务结构所决定。公司主业涉及流通整合服务及房地产两大领域，产业群业务作为补充，这三种业务都存在子公司较多的特点：

（1）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板块，公司共有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 49 家。流

通整合服务业务因不同的经营品种、区域分别设立子公司经营。因专业化经营需要公司设立了铁矿、纺织品、纸业等子公司，汽车销售业务由于行业特点对应不同品牌 4S 店也需要设立不同的公司运营。此外，公司在香港、台湾、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中心城市设立负责区域业务经营的区域公司。

(2) 在房地产业务板块，公司共有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 16 家，主要为房地产项目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清算完毕后，相应的项目公司会随之注销。

(3) 产业群业务方面，公司共有直接及间接控股子公司 20 家，主要因为产业群业务涉及到期货、担保、典当、海运、船舶租赁等不同业务，各类业务分别由不同的子公司专业化经营。

2、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直接控制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公司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万元）	法定 代表人	主营业务	公司直接 持股比例	合并持 股比例
流通整合 服务业务	(1)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984.10	HKD15,800/HKD15,800	陈金铭	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及投资	100%	100%
	(2) 成都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2009.12	5,000/5,000	李植煌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90%	100%
	(3)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000.12	2,500/2,500	高少镛	进出口贸易	95%	100%
	(4) 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2009.2	10,150/10,150	李植煌	进出口贸易	98.52%	100%
	(5)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001.6	20,000/20,000	李植煌	进出口贸易	99.5%	100%
	(6) 北京丰达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002.8	500/500	高少镛	进出口贸易	51%	51%
	(7)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2004.6	10,000/10,000	游孙龙	进出口贸易	51%	51%
	(8)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007.1	10,000/10,000	李植煌	进出口贸易	99%	100%
	(9) 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2.2	10,000/10,000	曾挺毅	汽车贸易等	98.67%	100%
	(10) 广州启润纸业有限公司	2010.2	500/500	郭秀成	批发，零售	51%	51%
	(11)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992.10	10,000/10,000	曾挺毅	货代、物流、仓储运输等	98%	100%
	(12) 厦门国贸纸业有限公司	2012.8	2,000/2,000	高少镛	销售纸制品、进出口贸易	95%	100%
	(13) 厦门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2004.9	1,000/1,000	吴江榕	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62%	62%
	(14) 厦门国贸化纤有限公司	2002.1	1,000/1,000	吴江榕	批发零售纺织化纤原料	53%	53%
	(15)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1992.7	10,000/10,000	高少镛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100%	100%
	(16) 厦门国际贸易信托公司上海公司	1992.9	350/350	林琛良	批发，零售	100%	100%
	(17)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1.4	2,000/2,000	高少镛	贸易	51%	51%
房地产 业务	(18) 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997.6	100,000/100,000	陈金铭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97.5%	100%
	(19)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5.1	29,000/29,000	陈金铭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0%	100%
	(20)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2012.1	20,000/20,000	熊之舟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81%	81%

	(21) 厦门泰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993.3	10,000/10,000	熊之舟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55%	55%
产业群 业务	(22)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9.5	15,000/15,000	陆郑坚	担保业务	93.33%	100%
	(23) 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	2011.2	15,000/15,000	陆郑坚	担保业务	90%	100%
	(24) 福建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7.11	1,000/1,000	高少镛	餐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95%	100%
	(25) 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08.10	1,000/1,000	高少镛	餐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100%	100%
	(26) 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	2011.1	USD785/ USD785	高少镛	餐饮管理	80.89%	80.89%
	(27)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995.12	50,000/50,000	陈晓华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95%	100%
	(28)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2012.7	10,000/10,000	李植煌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95%	1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	公司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股东情况	主营业务	主要经营地
流通整合 服务业务	(29) 厦门同歆贸易有限公司	2004.8	654/654	吴江榕	泰达物流 95%；公司 5%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厦门
	(30)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7.9	2,000/2,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销售、二手车经纪等	厦门
	(31) 厦门国贸美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2005.8	200/2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维护、保养、小型车维修等	厦门
	(32) 厦门国贸东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5.11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33)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2006.3	800/8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51%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场地租赁	厦门
	(34) 泉州国贸汽车有限公司	2007.7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泉州
	(35) 宁德国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9.12	1,000/1,000	曾挺毅	国贸汽车 5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宁德
	(36)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0.9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9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37) 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1.9	1,200/1,2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38) ITG VOMA CORPORATION	2010.5	USD300/300	高少镛	香港宝达 51%	进出口贸易	美国
(39) 厦门国贸报关行有限公司	2003.12	150/150	何东晖	公司 10%；泰达物流 90%	报关、报检和调运及 信息咨询服务	厦门
(40) 厦门国贸物流有限公司	1998.2	2,500/2,500	曾挺毅	泰达物流 75% 香港宝达 25%	货代、物流、仓储运 输等	厦门
(41)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2003.3	5,000/5,000	何东晖	泰达物流 75% 香港宝达 25%	货代、物流、仓储运 输等	厦门
(42) 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	2004.1	3,500/3,500	曾挺毅	泰达物流 51%	货代、物流、仓储运 输等	厦门
(43) 芜湖国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2.3	2,000/2,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芜湖
(44) 厦门国贸宝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2.9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8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45) 福建省闽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96.9	200/2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46)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98.7	1,000/1,0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90% 福建省闽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47)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0.4	500/5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90%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48) 福建省华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2.7	500/5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88%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49) 福州闽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2.9	600/6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70%、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50) 福建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7.4	500/500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
(51) 厦门中升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998.4	1,200/1,200	曾挺毅	国贸汽车 5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52) 泉州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6.12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泉州
(53) 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0.7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5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54) 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	1996.3	USD1,500 /USD1,500	曾挺毅	香港宝达 100%	货代、物流、仓储运 输等	广州

	(55) 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	2013.4	TWD2,000/ TWD2,000	陈金铭	香港宝达 100%	进出口贸易	台北
	(56) 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	2013.5	HKD5/HKD5	何旭东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贸易	香港
	(57)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3.1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58) 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3.1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59) 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13.3	1,000/1,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60) 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0.4	2,000/2,000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
房地产业务	(61) 厦门兆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98.5	5,000/5,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公司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62) 厦门国贸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1997.9	100/100	陈育军	国贸地产 95%；公司 5%	国贸房地产项目的企划销售等	厦门
	(63)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2007.11	13,000/13,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公司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合肥
	(64) 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	2005.1	1,000/1,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70%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3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65) 厦门国贸东润置业有限公司	2005.1	1,000/1,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70%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3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66)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010.3	10,000/10,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公司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南昌
	(67) 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010.1	10,000/10,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0%；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1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芜湖
	(68) 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	2012.5	1,000/1,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80%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69)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2003.10	2,000/2,000	朱吾	国贸地产 51%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70) 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2005.12	20,000/20,000	朱吾	国贸地产 6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71) 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2.7	50,000/50,000	肖宝珍	国贸地产 51%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
	(72) 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013.6	20,000/20,000	熊之舟	国贸地产 1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龙岩
产业集群	(73) 厦门国贸金门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2005.1	5,000/5,000	周任千	国贸地产 70%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30%	从事对酒店业的投资与管理等	厦门

务	(74) 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	2011.11	3,200/3,200	陆郑坚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25%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7.5% 泉州国贸汽车有限公司 6.25%	典当业务	厦门
	(75) 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	2004.4	1,500/1,500	曾挺毅	泰达物流 95%；公司 5%	从事港澳航线水路运输业务等	厦门
	(76) 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	2007.10	HKD1/HKD1	高少镛	香港宝达 100%	船运	香港
	(77) 好旺达有限公司	2010.8	USD0.0001/ USD0.0001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香港
	(78)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2010.12	USD5/USD5	曾挺毅	泰达物流 100%	物流	英属维京群岛
	(79) 运利有限公司	2010.12	USD5/USD5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马绍尔群岛
	(80)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	2012.4	USD1/USD0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英属维京群岛
	(81) 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	2012.4	USD1/USD0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马绍尔群岛
	(82) 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2012.5	HKD1/HKD1	曾挺毅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香港
	(83) 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2012.5	HKD1/HKD1	曾挺毅	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香港
	(84) 厦门阳光海湾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2012.9	3,000/3,000	陈金铭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公司 5%	酒店业	厦门
	(85) 国贸船务有限公司	2006.12	HKD0.9998/ HKD0.9998	曾挺毅	运利有限公司 35%；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 65%	物流	香港

3、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

(1) 公司合并范围内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2013 年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公司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

流通整合 服务业务	(1)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239,872.49	52,335.88	913,994.75	12,943.78
	(2) 成都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18,103.90	5,734.07	61,056.43	668.18
	(3)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43,190.11	9,752.28	116,082.35	6,009.11
	(4) 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38,196.55	13,445.95	80,545.72	534.38
	(5)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81,683.53	31,123.76	148,190.88	1,182.25
	(6) 北京丰达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21.82	146.89	714.00	-267.42
	(7)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246,546.08	21,706.24	659,361.41	4,791.67
	(8)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70,513.67	11,879.36	181,867.26	907.35
	(9) 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8,707.30	13,682.40	3,372.60	1,259.54
	(10) 广州启润纸业有限公司	25,025.48	918.59	59,434.09	688.54
	(11)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32,084.90	15,108.39	25,067.66	1,166.55
	(12) 厦门国贸纸业有限公司	6,227.24	2,132.70	22,349.38	174.56
	(13) 厦门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13,051.28	2,414.42	46,223.37	558.67
	(14) 厦门国贸化纤有限公司	14,230.26	3,615.85	101,298.11	2,006.82
	(15)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16,358.72	13,150.65	3,550.27	1,736.79
	(16) 厦门国际贸易信托公司上海公司	1,101.77	521.67	200.00	100.07
	(17)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8,010.85	3,323.95	131.62	1.19
房地产 业务	(18) 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35,364.94	163,029.59	232.63	28,859.08
	(19)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4,777.63	25,454.30	0	-2,447.79
	(20)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39,405.98	18,570.09	0	-919.45
	(21) 厦门泰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3.40	-1,461.88	0	-258.61
产业群 业务	(22)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4,582.39	16,993.99	3,461.94	174.96
	(23) 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	17,662.47	16,666.30	1,195.08	343.83
	(24) 福建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594.26	-2,496.27	1,119.23	-390.41
	(25) 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52.79	-2,994.47	1,275.68	-766.68
	(26) 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	3,987.72	2,798.59	2,513.66	-1,077.37
	(27)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181,373.51	56,053.23	5,929.32	2,183.64

	(28)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14,126.15	9,506.33	15.00	-476.60
--	-----------------	-----------	----------	-------	---------

以上子公司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注：1、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房地产项目公司，开发的项目尚未完工，因此 2013 年亏损。

2、福建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上述公司经营美国汉堡王 BurgerKing，由于门店较少，未形成规模效应，同时店面租金、折旧等固定费用较大，因此出现经营亏损。

3、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 2012 年新设，经营期间较短，主要投资项目尚未到期取得收益，因此基本无营业收入并且产生亏损。

(2) 公司合并范围内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2013 年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公司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29) 厦门同歆贸易有限公司	12,374.60	5,330.73	150,665.16	4,014.45
	(30)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207.91	2,000.85	8,740.80	283.07
	(31) 厦门国贸美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688.88	-29.43	3,996.92	544.24
	(32) 厦门国贸东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534.26	1,792.92	28,611.28	570.08
	(33)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1,432.80	1,153.93	1,015.08	212.58
	(34) 泉州国贸汽车有限公司	4,201.94	828.95	9,966.75	43.16
	(35) 宁德国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674.35	-1,016.53	7,313.09	-635.44
	(36)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616.66	617.62	24,294.57	302.38
	(37) 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597.16	982.68	8,559.56	-168.34
	(38) ITGVOMA CORPORATION	50,931.81	4,295.40	179,702.74	1,130.24
	(39) 厦门国贸报关行有限公司	559.00	234.73	439.90	14.94
	(40) 厦门国贸物流有限公司	3,098.50	2,523.33	8.50	-178.60

	(41)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18,622.26	5,455.00	9,729.09	137.38
	(42) 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	5,520.11	4,194.97	2,433.68	482.17
	(43) 芜湖国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65.43	1,928.15	0	-37.61
	(44) 厦门国贸宝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975.07	669.50	1,763.49	-318.26
	(45) 福建省闽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90.22	425.16	2,316.57	183.65
	(46)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711.39	2,328.83	28,695.05	1,007.46
	(47)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973.46	1,360.44	28,179.45	747.16
	(48) 福建省华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65.57	365.57	0	1.15
	(49) 福州闽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830.16	687.02	9,440.71	2.62
	(50) 福建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626.66	781.23	19,229.88	285.51
	(51) 厦门中升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110.05	3,793.58	33,521.39	662.49
	(52) 泉州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12.09	640.00	0	-82.08
	(53) 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3,093.25	12,943.83	72,623.82	1,378.14
	(54) 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	2,740.30	-1,745.00	1,910.10	399.10
	(55) 台湾宝达实业有限公司	927.09	324.50	380.48	-98.27
	(56) 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	1,641.17	3.13	0	-0.81
	(57)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833.04	749.85	9,709.31	-250.15
	(58) 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271.73	755.90	191.72	-244.10
	(59) 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291.44	896.09	4,564.37	-103.91
	(60) 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339.01	1,636.47	3,477.52	-278.25
房地产业务	(61) 厦门兆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5.86	6,626.28	0	-3,604.86
	(62) 厦门国贸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1,072.29	722.88	727.88	-178.21
	(63)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134,170.67	17,883.20	84.50	-1,471.96
	(64) 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	40,277.04	31,823.03	8,624.39	-84.86
	(65) 厦门国贸东润置业有限公司	5,970.80	4,908.57	1,966.93	635.93
	(66)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68,871.03	17,795.26	90,583.12	10,570.80
	(67) 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54,967.83	25,387.02	118,094.39	18,090.69

	(68) 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	270,857.47	-11,925.84	0	-3,907.98
	(69)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68,455.91	46,607.46	12,663.27	5,369.62
	(70) 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204,580.22	74,196.30	358,703.85	38,858.44
	(71) 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129,569.06	49,610.86	0	-300.64
	(72) 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153,992.40	19,360.68	0	-639.32
产业群 业务	(73) 厦门国贸金门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6,411.35	-304.65	1,041.87	-737.17
	(74) 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	7,275.55	3,967.78	859.47	490.60
	(75) 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	4,551.11	-1,340.32	55.92	-481.47
	(76) 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	6,524.56	-4,152.78	0	-122.03
	(77) 好旺达有限公司	5,731.87	-3,118.55	3,573.87	1,066.13
	(78)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31.18	27.21	0	-0.69
	(79) 运利有限公司	28.09	28.09	0	-0.57
	(80)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	-	-	-	-
	(81) 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	-	-	-	-
	(82) 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	-	-	-
	(83) 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	-	-	-
	(84) 厦门阳光海湾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2,997.63	2,997.63	0	-0.08
	(85) 国贸船务有限公司	3,748.37	-6,089.88	39,736.56	-5,801.04

以上子公司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注：1、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为2013年新设立的公司，因此2013年净利润均为负。

2、BVI凤凰海有限公司、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及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系2012年度新设公司，未实际出资，且尚未实际开展业务，因此无财务数据。

3、芜湖国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奔驰商务车4S店，为2012年成立，由于先期4S店建设需要时间，因此2013年无收入。

- 4、福建省华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该公司目前无品牌授权，无实质经营。
- 5、泉州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该公司 2013 年无实质经营，目前处于北京现代 4S 店筹建过程中。
- 6、厦门兆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为以前年度开发的国贸春天项目的房地产项目公司，2013 年缴纳了国贸春天项目营业税金及附加尾款，出现亏损。
- 7、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房地产项目公司，开发的项目均尚未完工，因此 2012 年及 2013 年亏损。
- 8、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该公司无具体业务，主要从事航运管理职能，承担较多的运营费用，因此 2013 年亏损。
- 9、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运利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目前无具体业务，系为船舶营运设立的单船公司。
- 10、厦门阳光海湾酒店开发有限公司：拟运行公司未来开发的酒店，因此目前无收入。
- 11、国贸船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船舶运输，2013 年度提前终止租赁合同支付业务补偿金支出，出现了亏损。

（三）公司主要参股企业

除控股企业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的以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共 7 家，以成本法核算的其他投资企业共 10 家，投资金额较大的主要的参股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累计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备注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	30%	商业地产	-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16,000.00	40%	房地产开发	-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66,162.31	9.43%	码头物流	注 1
福建省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00.05	47.06%	汽车贸易	-
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433.72	49%	纺织、服装	2013 年收到分红 461.99 万元
厦门聚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30.00	81.87%	投资	注 2
厦门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10%	飞机维修	2013 年收到分红 180 万元
湖南宇腾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913.60	0.93%	电解铅冶炼	2013 年收到分红 60 万元
厦门同安农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9%	银行	-
上海歌斐星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00	6.5%	投资	-

公司名称	累计投资成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备注
上海歌斐星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6.5%	投资	-
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00.00	9%	小额贷款	-

注 1: 公司向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一名监事并推荐一名副总经理, 对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作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2: 厦门聚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表决权比例按“一人一票制”计算, 公司占有九分之二个席位, 因此表决权为 22.22%。

（四）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的子公司数量较多，主要由公司所处行业特点、专业化经营的需要以及业务结构所决定。公司业务涉及流通整合服务、房地产以及产业群业务，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根据不同的经营品种、服务及区域分别设有子公司运营，房地产业务根据开发项目需要设立不同的项目开发公司，产业群业务因不同的经营领域需要分别设立子公司运营，因此公司子公司数量较多。

针对子公司较多的现状，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以避免子公司较多可能带来的管理和业务风险，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下属子公司进行整合。

1、对外投资的运作

公司对投资业务一向保持谨慎的态度，投资前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根据分级授权实施审批，以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已经制定并严格遵守《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投资主要投向有利于扩大公司主业经营规模和增强盈利能力的项目。

重大投资项目在完成立项评审后，将按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制度中对分级授权的规定，依项目投资总额分别提请总裁办公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对子公司的控制措施

针对子公司较多的现状，公司制定了严谨规范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以对子公司进行有效地管理。

（1）委派董、监事

公司制定了《投资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由公司指定人员出任法定代表人，行使企业控制权；同时由公司派出财务负责人，行使财务监管权，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总裁提名、公司委派。

公司制定了《委派董、监事管理规定》，在讨论对投资公司经营可能产生重

大影响（如投资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物资采购等）的董、监事会召开之前，公司委派的董、监事应事先向公司请示，了解公司的意见，并根据公司意见对相关决议进行表决；事后应负责报告公司。对于投资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影响公司利益的重大事项，董、监事应及时向公司汇报。

（2）委派财务负责人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财务负责人一律由公司财务部委派，公司控股企业可通过合资合同约定由公司委派财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对财务委派人员的任免、晋升、调整和奖惩在征求所派驻子公司的意见后，由公司财务部会同人力资源部考核并提出意见，报公司批准后执行；财务委派人员的工资、奖金及福利统一由公司财务部核发。

（3）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资金部负责公司资金运营、管理和监控。

（4）担保管理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严格统一管理。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需先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再由子公司董事会通过后实施。

（5）预算管理与内控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预算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经营财务部和内控与审计部为公司预算的统一管理机构和执行内部控制及审计职能的专门机构。公司分别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经营财务部组织子公司进行预算申报，审核、汇总并编制公司年度预算草案；协调解决各子公司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将批准的年度预算案下达至各子公司；监督检查各子公司的预算执行情况并向总裁及董事会预算委员会报告。

公司内控与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实施内控制度检查与内部审计，以

及时发现并纠正可能存在的问题，并向总裁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虽然公司的子公司较多，但由于管理制度规范并有效执行，至今从未出现过因子公司管理失控而发生重大损失。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简介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贸控股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额为 408,619,4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70%。

国贸控股的前身是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8 月 31 日，是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独资企业。根据厦府[1995]综 067 号文和该公司营业执照，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的国有资产经营机构。2006 年 6 月 7 日，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国贸控股现领取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35020010000204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为思明区湖滨南路 388 号国贸大厦 38 层 A、B、C、D 单元，法定代表人为何福龙，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1、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未禁止或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除本公司外，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国贸控股代表厦门市国资委进行产权管理的企业还有：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包括其相对控股的上市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软件信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发行人控股股东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情况

相关财务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资产总计	4,507,138.86	410,631.52
负债合计	3,580,398.93	274,611.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6,739.93	136,019.85

（2）利润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8,163,458.34	4,096.74
营业成本	7,744,619.29	579.90
营业利润	163,227.52	-974.17
净利润	132,712.25	-1,147.64

（3）现金流量表的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合并	母公司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83.97	-8,06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4.10	7,29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997.32	20,918.9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825.53	20,149.5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7,196.78	36,874.45

3、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国贸控股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企业，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的国有企业，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厦门市国资委。

四、公司的主营业务及经营范围

（一）公司经营范围

发行人营业执照载明的经营范围为：“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批发易燃液体，具体许可经营范围详见（闽厦安经（乙）字[2005]000266（换））；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珠宝首饰零售；房地产开发经营；货物运输代理；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业务（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机械设备仓储服务；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黄金、白银及制品的现货销售。”

（二）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公司是一家适度多元化综合型企业，目前经营领域涉及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房地产业务及产业群业务。2010年末，公司制定了第四轮（2011年-2013年）发展战略，对原有贸易与物流业务予以整合打造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房地产开发继续做大做强城市精品地产，同时围绕主业拓展产业群业务。第四轮发展战略确立后，公司形成了以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房地产业务为核心，以产业群业务为协同及补充的业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4,267,200.04	86.96%	3,804,019.72	90.93%	4,335,118.33	95.00%
房地产业务	590,865.97	12.04%	318,169.57	7.61%	185,520.34	4.07%
产业群业务	48,781.86	0.99%	61,324.24	1.47%	42,500.82	0.93%
合计	4,906,847.87	100%	4,183,513.53	100%	4,563,139.49	100%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由贸易业务及物流服务业务组成，贸易业务包括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及国内贸易，主要经营涉及铁矿、煤炭、轮胎、汽车、金属硅镁、橡胶、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一系列核心优势品种；现有物流服务业务涵盖国内外货代、报关、仓储、堆场、运输等业务类型，积极推进合同物流、项目物流、第三方物流等转型升级，构建产业链服务体系。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定位于以重点二、三线城市为主的高品质住宅开发、商铺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业务覆盖区域涉足厦门及福建省内周边地区、合肥、南昌、芜湖等地。

公司在发展壮大的同时积极培育金融服务等围绕主业的产业群业务，产业群业务涵盖涉及期货、担保、典当及其他金融投资的金融服务，其余为航运等培育项目。

五、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公司于 2010 年末制定了第四轮发展战略，将原有贸易业务与物流服务相关业务予以整合，打造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致力于贸易及物流服务业务有效发挥协同效应，打造贸易物流一体化的全链式服务。

（一）流通整合服务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主要受商务部及其派出机构、海关、外汇管理部门及交通运输部门的共同监管。

商务部主要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起草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外商投资的法律法规，制

定实施细则、规章，规范市场运行，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研究提出我国经济贸易法规之间及其与国际多边、双边经贸条约、协定之间的衔接意见；宏观指导全国外商投资工作，拟定外商投资政策。海关主要对于进出口业务申报及代理报关业务等进行监管。外汇管理部门主要对于进出口业务的外汇结算进行监管。交通部门主要对于物流服务中的运输服务进行监管。

2、产业政策及法规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处于充分竞争的行业，可从事任何合法合规商品的流通服务，进出口业务受关税和出口退税政策的影响。

(1) 关税方面的政策

根据海关总署发布《2013年关税实施方案》，我国关税政策总体保持平稳，政策变化点涉及进口关税、出口关税及进出口税则税目三个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①进口关税调整

该方案对9个非全税目信息技术产品继续实行海关核查管理，税率维持不变。因税则税目调整，涉及税目增至10个；对小麦等8类47个税目的商品继续实施关税配额管理，税目和税率维持不变。对配额外进口的一定数量棉花实施滑准税，并适当调整相关公式参数。对尿素、复合肥、磷酸氢二铵三种化肥的配额税率执行1%的税率；对感光材料等47种商品继续实施从量税或复合税，税率维持不变，对5种感光材料产品实施从价税；其他最惠国税率维持不变，普通税率维持不变。2013年，进口暂定税率涉及780多个税目，调整部分针对的产品主要为农业生产资料、工业原材料以及国内技术指标不能满足需要的关键设备及零部件及公共卫生产品等。

②出口关税调整

根据该方案，2013年出口关税涉及306个，分为暂定税率和特别税率，共比去年减少13个税目。调整产品范围主要为化肥产品、资源类产品。

③进出口税则税目调整

2013 年新增 8 位税则税目共 44 个，税目达 8238 个，比 2012 年增加 44 个。

（2）出口退税的政策调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的通知》（财税[2010]57 号文）规定，自 2010 年 7 月 15 日起取消部分产品的出口退税，包括部分钢材和有色金属加工材，玉米淀粉及部分塑料及其制品等、部分橡胶、玻璃及制品、银粉、酒精、农药、医药及化工产品等。

2012 年，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以及《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两项重要文件，对出口货物退(免)税多项管理事项进行政策调整，从 2012 年 7 月 1 日起，出口企业在出口退税范围、出口征税改免税、申报期限延长、新办企业退税等多个方面，将获得更为良好的宽松环境和发展机遇。

此次政策调整有 12 个类别，涉及出口退税货物的条件范围、计税依据、退税率、申报时限、申报资料和要求等方面，扩大生产企业收购货物出口退税的范围，部分出口货物由征税调整为免税。

（3）自贸区建设受政策鼓励

地处上海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经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于 9 月 29 日正式挂牌成立，是我国大陆境内第一个自由贸易区。自贸区将成为我国经济新的试验田，实行政府职能转变、金融制度、贸易服务、外商投资和税收政策等多项改革措施，并将大力推动转口、离岸业务的发展。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加快自贸区建设，选择若干具备条件的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

（4）物流服务受产业政策鼓励

2009 年 3 月，国务院颁布《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将物流业列入十大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本规划完整、科学地明确了物流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与作用，提出物流业的调整和振兴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2011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业内称为“物流国九条”），为物流业的持续成长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空间。

（5）物流服务行业增值税改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改增试点。提供交通运输业服务的企业，增值税率为 11%；提供现代服务业服务的企业，增值税率为 6%。

物流服务企业将直接受到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影响，可能在短时期内提高税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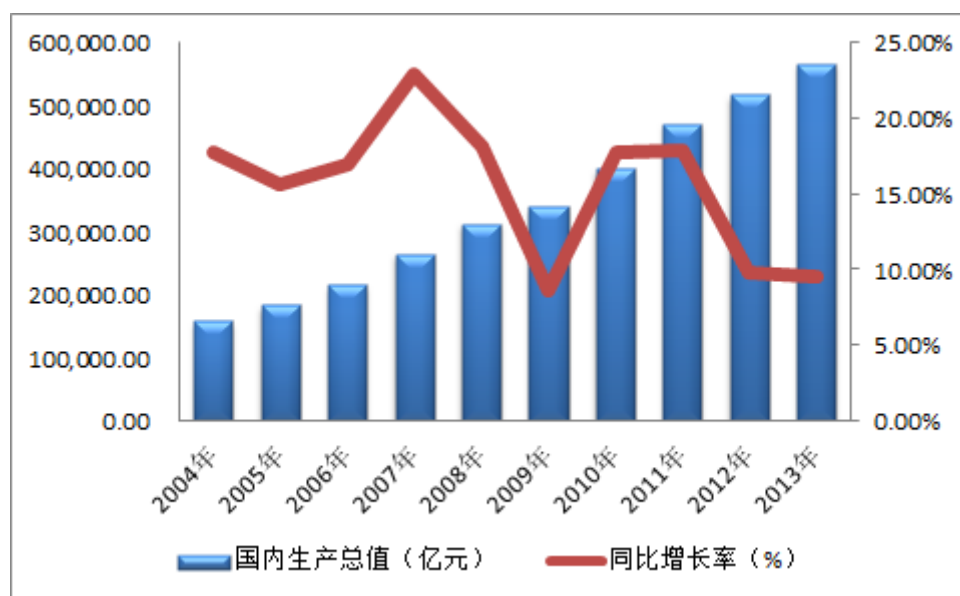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状况与市场容量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为从事商品流通及参与供应链活动的一项业务，其受整体经济环境、社会供需关系、商品流通速度及流通效率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保持增长趋势，制造产业和商品流通行业随着人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得到快速发展，再加上大跨度的货物调配需求，均刺激流通整合服务行业得到极大发展。

（1）中国 GDP 增长情况

我国经济近年来持续增长，2004-2013 年间复合增长率达 15.86%，但 2011 年来，受国内外宏观环境影响，虽然宏观经济整体保持增长态势，但是增长率同比出现下降趋势。国民财富近年来迅速积累为流通整合服务行业发展创造了发展空间。

2004-2013 年中国经济发展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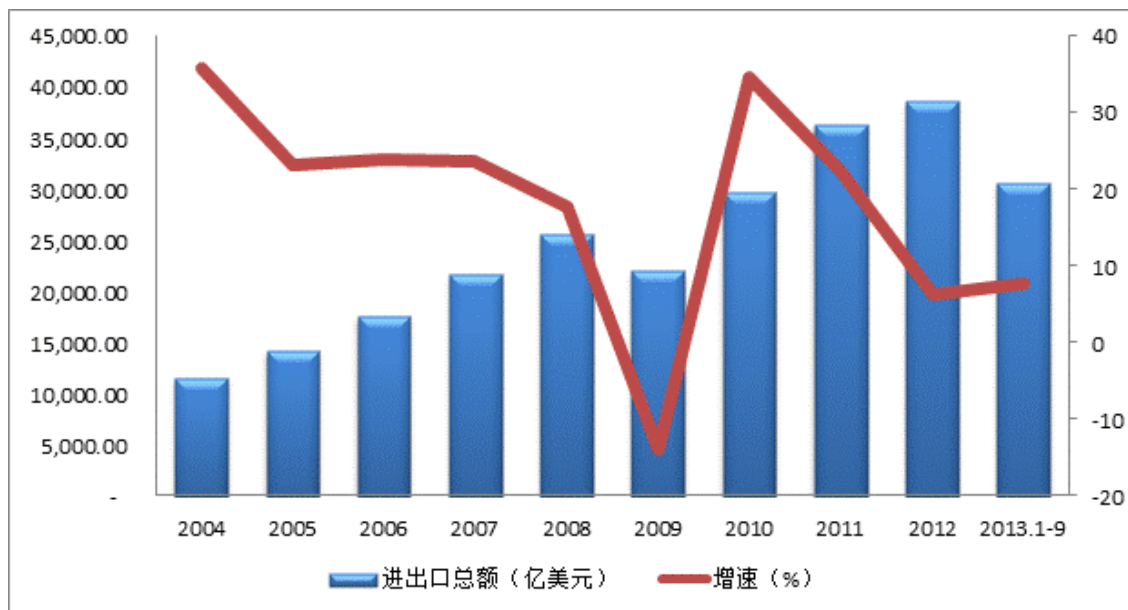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1年以来，我国经济增速呈下降态势，这是由国内外诸多因素影响所致。国内经济结构调整成效短期暂未释放，欧美经济复苏乏力，均导致国内需求不旺。为此，我国新一届政府将“稳增长”作为重要的决策方向，通过持续推动经济结构调整，深化改革以释放改革红利，用市场化机制引导需求增长，以实现经济运行处于健康的可持续增长合理区间内。

(2) 进出口贸易市场容量

我国始终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尤其是加入WTO以来，我国与全球的贸易业务联系更为紧密，国际贸易总量更是呈现较快增长。以2004-2012年间我国国际贸易总量数据为例，我国国际贸易进出口总额从2004年的接近1.15万亿美元增至2012年的约3.87万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16.31%，是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

2004-2013年9月我国进出口总体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总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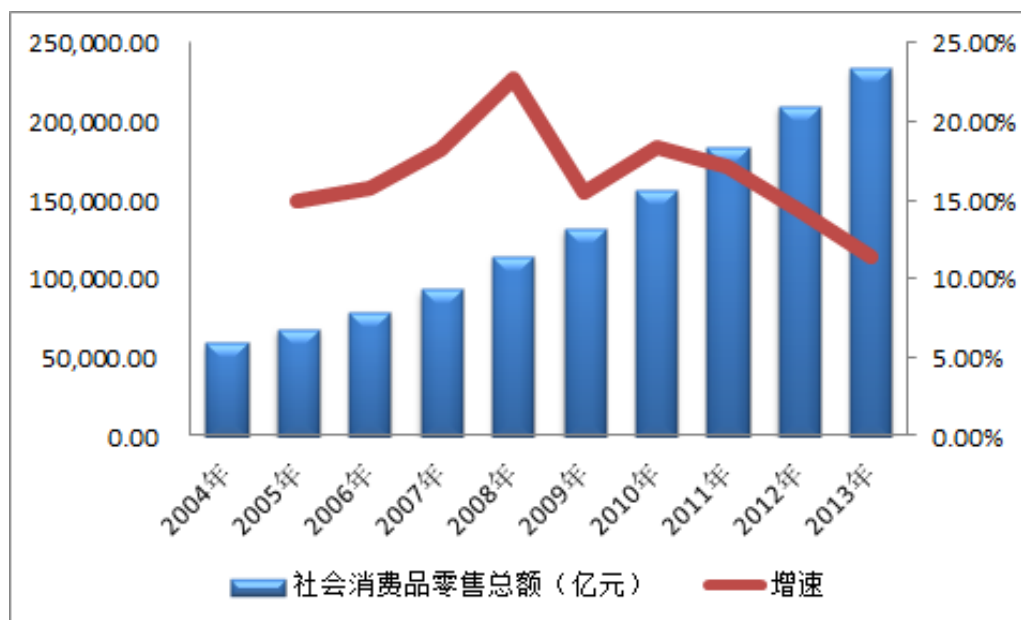
自金融危机以来，我国国际贸易在 2009 年经历了困难一年，当年进出口总额同比下滑 13.90%。但 2010 年同比增速即回升至 34.72%，且进出口总额超越下跌前的 2008 年，并保持持续回升态势。2010、2011 年我国均保持出口第一、进口第二、总量第二的位置，但受主要经济体经济低迷影响，进出口总额增长略显疲态。到 2012 年，根据美国商务部下属的国家普查局公布的数据推测，美国实现进出口总额处于 3.84-3.86 万亿美元区间内，略低于我国当年实现的进出口总额，我国成为全球最大货物贸易国。2013 年，针对世界经济低迷的态势，但我国新一届政府高度重视国际贸易在稳定经济增长水平中的重要作用，强调反对贸易保护主义和扩大开放的重要性，并积极推动国际贸易争端的协商解决，有效改善我国的国际贸易环境；同时，2013 年主要经济体美国经济逐步复苏，也相对改善了近年来略显低迷的国际贸易环境。当年，我国进出口总额获得 5.77% 的同比增速，为持续的经济结构调整奠定良好基础。

(3) 国内贸易的市场容量

2004-2013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复合增长率达 16.45%，国内需求推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日益显著，而扩大内需也是促进国内经济产业加速升级的关键动力。虽然自 2011 年来，受国内外宏观环境影响，国内需求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但自新一届政府继任以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刺激居民消费的政策措施，并

获得良好成效。2013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23.44万亿元，相较于去年同期增速达11.45%。

2004-2013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其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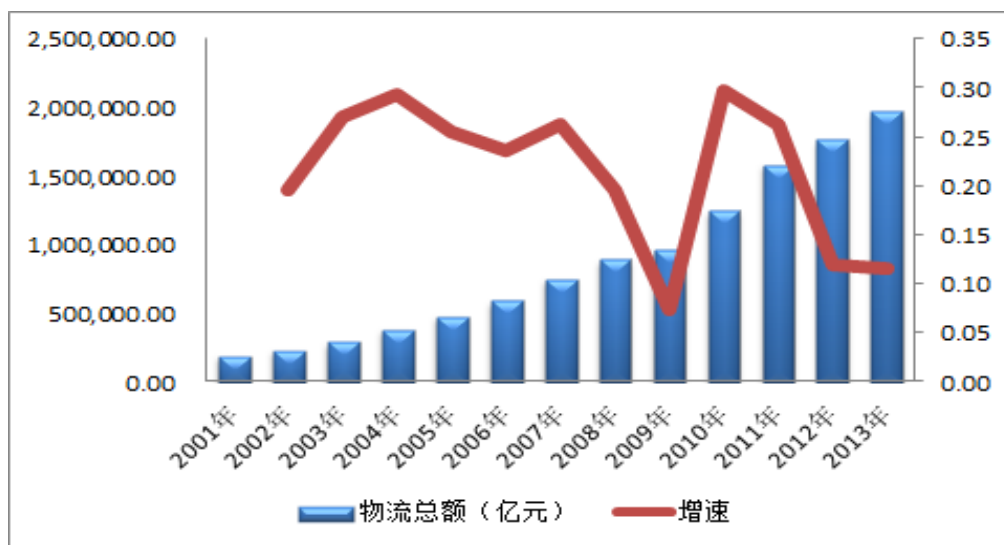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

(4) 商品流通整体情况

2001年至2013年间，我国物流总额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1.27%，金额持续增至197.80万亿元；2013年，全国社会物流行业经营状况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同比增长幅度达11.55%。

2001-2013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及其预测



数据来源：WIND

4、行业竞争状况

(1) 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是充分竞争的、市场化程度极高的行业。我国于1999年取消对非公有制企业从事外贸经营的限制。入世后，国家又不断对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条件予以放宽，从而刺激了大批新兴进出口企业的崛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于2004年7月1日颁布实施后，企业或个人只要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就可以从事进出口业务，这使得贸易行业竞争趋于激烈，市场集中度较低。物流服务业务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降低。

市场的充分竞争促使业内大型企业由传统的流通业务及物流服务向能够提供采购、金融服务支持、物流、分销等全链式一体化服务模式转变。

(2) 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公司面临的本行业内与公司具体业务品种类似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①中国中化集团公司（简称“中化集团”）

中化集团成立于1950年，前身为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历史上曾为中国

最大的外贸企业。现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总部设在北京。中化集团主业分步在能源、农业、化工、地产、金融五大领域，被《财富》杂志评为“2013 年全球最受赞赏公司”，位列贸易行业榜首位。

其旗下上市公司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化国际”，股票代码：“600500”）是在天然橡胶、精细化工、农化、化工物流、化工品分销等领域从事实业投资、物流、贸易、分销等国际化经营的大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13 年，中化国际的化工分销及物流业务合计实现收入为 219.12 亿元。

②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简称“中国五矿”）

中国五矿成立于 1950 年，是以金属、矿产品的开发、生产、贸易和综合服务为主，兼营金融、房地产、物流业务，进行全球化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

其旗下上市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五矿发展”，股票代码：“600058”）是国内黑色金属流通领域最大的综合服务商，业务涵盖黑色金属产业链的各个关键环节。2013 年，五矿发展的贸易与物流服务合计实现收入为 1,929.73 亿元。

③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建发股份”，股票代码：“600153”）

建发股份是一家以供应链运营和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现代服务型企业，在供应链运营领域已形成浆纸、钢铁、矿产品、农产品、轻纺、化工、机电、物流服务及汽车、酒类十大核心业务板块，于 1998 年 6 月由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设立股份公司并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建发股份与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相似的为供应链运营业务，2013 年实现收入为 878.05 亿元。

5、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传统贸易及物流业务进入壁垒相对较低，无严格的准入限制，资金门槛也相对宽松。

专业的经营人才、雄厚的资金实力、稳定的供应商和下游客户形成的网络是

涉足较为高端业务的壁垒。长期从事相关业务的专业性大型企业，在多年经营中形成了强大的业务网络，拥有一批专业的业务人才，并拥有资金优势、品牌优势和公司的信用保证，是优于新涉足企业的竞争优势。

6、市场供求状况及其变动原因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直接受国内外国民经济形势影响。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2013年第三季度）分析，当前世界经济继续呈复苏态势：美国经济复苏功能增强；欧债危机处于相对平稳期，欧元区经济出现好转迹象；日本经济有所反弹；部分新兴市场经济体则增长放缓。与国际经济形势相比，我国经济则稳中向好，工业结构调整逐步推进，消费价格涨幅和就业基本稳定。

综上所述，行业未来虽然面临一定挑战，但随着我国新一届政府将“稳增长”作为重要的决策方向，经营环境有望持续改善。

7、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的技术水平体现在可以为客户提供有价值的增值服务。服务商的作用不仅仅使供需双方完成贸易交易，而且在产品性能、供应商信息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知识，以开拓货源，降低客户采购成本。优秀的贸易企业具有以下能力：

- （1）具有一定的供应商管理能力，可以保证供应的及时性和稳定性，及时满足客户需求；
- （2）广泛的销售渠道，可以确保商品的快速周转；
- （3）通过对业务信息的充分了解和掌握，获得价格上的优势；
- （4）对供应链各个环节具有强大的协调、控制、集成、管理能力；
- （5）资金实力及金融服务的提供，确保商品流通环节对于资金需求的支持；
- （6）能合理提供商品流通所需的物流服务，确保商品采购、销售环节的流通顺畅；

- (7) 覆盖供应链核心环节的、集成一体化的、先进的信息系统；
- (8) 完备的风险管控能力，能够有效识别防范并应对贸易业务中的风险。

8、行业经营模式

(1) 按照交易对象所在地区划分，经营模式分为：国内贸易、进出口和转口贸易。

(2) 从货物所有权角度划分，经营模式分为：自营和代理。

(3) 按照业务操作流程划分，经营模式分为：买断方式、卖断方式，卖断方式中又包括闭口销售与敞口销售。

其中买断方式是以买断的形式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确定采购商品的数量、价格和付款条件等条款，并办理相应的货权转移手续；卖断方式是以卖断的形式将货物销售给客户，具体按照采购时是否已确定销售对象、收取客户定金划分为闭口销售与敞口销售。闭口销售是指为满足特点客户需求而在采购时即已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收取定金的业务；敞口销售是指在商品采购时尚未确定具体销售客户，需在货物采购后再利用公司渠道进行销售的模式。

9、上下游产业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作为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担负着促使商品及信息、资金流通的重要职能，是为上下游的企业提供中介与桥梁作用的行业。当前，我国及其他主要经济体对经济结构调整均存在一定需求及布局，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由于其资源优化配置特性，可有效降低资源配置成本并提高经济运行效率，在产业链中的重要地位将日益显著。

10、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现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资源配置的渠道得到充分拓展，并对现代流通业提出较高要求。流通整合服务企业需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拓展其服务范围，从仅参与商品交换的中间环节，延伸至资源配置的全产业链条，实现资金流、信息流、商品流的有效流通及分配。因此，现代服务商将更广泛的提供物流及供应

链管理服务，这既能为公司开拓新的盈利增长点，也对公司的服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在这个过程中，资金实力雄厚、业务规模大、专业性强、管理水平高的综合型服务商将获得更多竞争优势。

11、进出口贸易政策对我国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的影响及对策

2013 年以来，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呈回潮迹象，针对我国产品的贸易摩擦有增无减。据商务部发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形势报告（2013 年秋季）》披露，前三季度，17 个国家（地区）对中国出口产品发起救济调查 63 起，同比增长 10.5%；美国对中国的电子、通讯、机械等出口产品发起 337 知识产权调查 15 起，占其同期立案数量的 1/4 以上，涉及中国不少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大型龙头企业。一些发达国家不断强化贸易执法，放宽立案标准，加严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规则，裁决趋于严格，中国应诉企业在一些案件中被裁定较高反倾销税率，某些贸易救济措施和贸易救济调查明显针对中国产品。新兴经济体经济放缓，一些产业发展面临困难，对中国的贸易摩擦呈增多之势，前三季度发展中国家对中国产品发起的贸易救济案件数量和金额均超过发达国家，应对难度明显加大。

为此，我国出台一系列促进外贸发展的政策措施，密切跟踪外贸形势，及时掌握企业经营成本、订单转移、产能转移、市场份额变化情况，扩大贸易融资保险支持，提高贸易便利化水平，积极有效应对贸易摩擦。大力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支持跨境电子商务等新型贸易方式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发展，增强中小民营企业拓展国际市场的能力，推动国际商务平台和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发挥外贸产业集群优势，优化外贸国际市场、国内区域布局和出口商品结构。鼓励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提高产品质量档次，打造国际知名品牌。继续完善进口政策，优化进口结构，增加先进技术设备、关键零部件、国内短缺资源和节能环保产品进口，促进对外贸易平衡发展。上述措施使我国的外贸环境得到较明显的改善，根据商务部发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形势报告（2013 年秋季）》，我国 2014 年对外贸易仍将保持稳定增长势头。因此，我国的国际贸易虽面临局部挑战，但整体依然保持平稳增长态势。

（二）公司优劣势分析

1、业务优势

公司自 20 世纪 80 年代成立开始从事流通整合服务相关的贸易业务，经过三十多年的探索、发展，拥有丰富的贸易行业经验和专业的人才队伍，建立了广泛的业务网络，并通过多年贸易业务经验的积累，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兼顾业务促进和风险管理的机制；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的物流服务业务涵盖国内外货代、报关、仓储、堆场、运输等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合同物流、项目物流、第三方物流等转型升级，构建产业链服务体系。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有效发挥了贸易业务及物流服务业务的协同效应，能为客户提供自组织货源至物流配送环节的全链式一体化服务，以提升协同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充分运用公司在流通整合服务方面的优势，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1）品牌优势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是公司的传统强项业务，自 1991 年以来连年进入全国进出口额最大 500 家企业，在全国内外贸批发零售业综合排名中名列前茅，是中国对外贸易 AAA 级诚信企业，为中国物流百强和中国国际货运代理百强企业，为中国最高等级的 5A 级物流企业。

2013 年公司被评为“财富中国 500 强”企业，名列批发零售业第 8 位。自 2011 年公司起连续三年被世界品牌实验室评为“中国品牌 500 强”。

（2）人才优势

公司在 30 余年的经营中，通过长期的业务实践，建立了一支专业高效的管理团队，培养了一大批业务精英，1400 余名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从业人员中近九成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有多年的行业从业经验。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主要管理人员 82 人，绝大部分具备 10 年以上行业管理经验，90% 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其中近半数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多人具备海外市场经验，确保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有序、高效运作。

(3) 品种优势

公司在从事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积累了多年经验及大批优质客户资源，形成了稳定的购销渠道，与客户及供应商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品种为大宗商品，涉足此类业务需要有品牌及资金方面的优势，公司在此类商品上的经营已具备一定的规模优势。铁矿、煤炭、汽车、橡胶、金属硅镁、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为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经营多年的传统优势品种，近年培育的轮胎业务逐步成为公司新的优势品种。

(4) 区域优势

公司在香港、台湾、新加坡、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境内外设有区域公司或办事处，形成了辐射国内重要经济区及重要海外市场的货源渠道和营销网络，使得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有效突破地域限制、实行跨区经营、形成各地资源共享、扩大市场份额与贸易网络范围，能有效对市场需求做出快速反应并提供相应服务。

2、业务劣势

虽然公司已在品牌、业务品种、业务覆盖区域及运营团队等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是资金驱动型业务，充裕的营运资金可以有效推动业务规模扩张和竞争力的提升。

公司资产负债率近年来一直高于 75%，负债规模增长空间有限，长期依靠债务融资工具筹集经营所需资金会影响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速度；同时，公司已经从单纯的贸易商逐步发展为供应链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商，力争通过对资源的掌控及渠道的建设，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这对营运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目前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受制于营运资金的规模限制，发展遇到瓶颈。

3、市场占有率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市场集中度低。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进出口贸易业务市场占有率（公司进出口总额/全国进出口总额）分别为 0.07%、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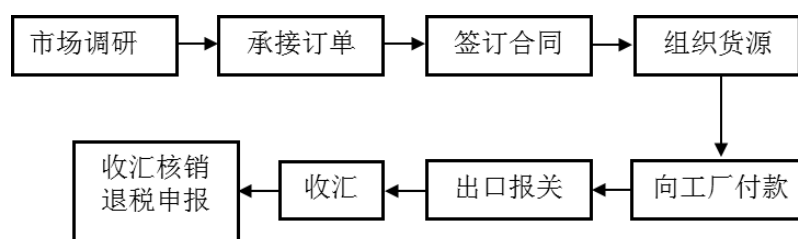
0.06%；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国内贸易业务市场占有率（公司国内贸易总额/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0.14%、0.09%、0.08%，公司市场占有率相对稳定。公司核心优势品种铁矿、煤炭、金属硅镁等产品业务市场排名处于行业前列，其中：铁矿砂经营规模长期位居福建省首位，全国进口贸易商前十位；煤炭进口额位于全国进口贸易商前十位；金属硅出口业务自 2011 年至今出口量一直位居全国首位。优势品种具备良好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三）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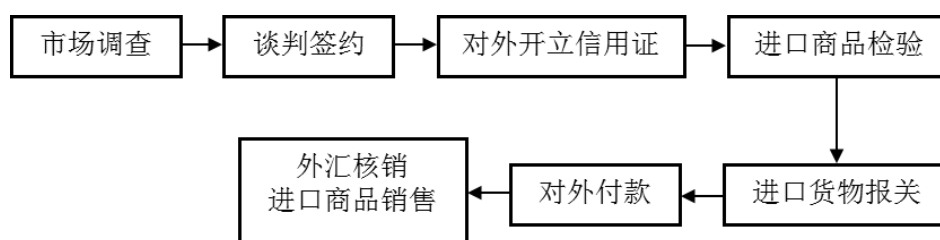
1、业务流程

（1）进出口贸易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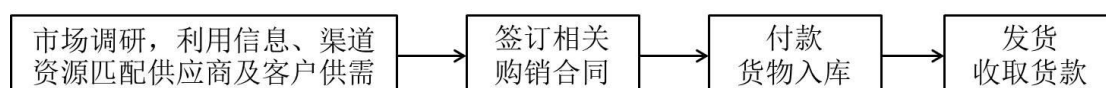
①出口



②进口



（2）国内贸易及转口贸易业务流程



2、根据业务类型划分的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贸易	4,234,307.60	99.23%	3,767,014.41	99.03%	4,310,761.33	99.44%
物流	32,892.44	0.77%	37,005.31	0.97%	24,357.00	0.56%
流通整合服务合计	4,267,200.04	100%	3,804,019.72	100%	4,335,118.33	100%

3、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贸易业务经营模式以自营业务为主、代理业务为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经营模式	收入
2011年度	自营	3,461,200.63
	代理	849,560.70
	贸易合计	4,310,761.33
2012年度	自营	2,701,843.05
	代理	1,065,171.36
	贸易合计	3,767,014.41
2013年度	自营	3,485,537.54
	代理	748,770.06
	贸易合计	4,234,307.60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贸易业务涵盖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国内贸易，近年来，公司进出口贸易及转口贸易规模、占比稳步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进出口贸易	1,513,922.73	35.48%	1,385,499.73	36.42%	1,385,890.15	31.97%
转口贸易	813,219.12	19.06%	471,714.31	12.40%	359,058.38	8.28%
国内贸易	1,907,165.76	44.69%	1,909,800.39	50.20%	2,565,812.80	59.19%
贸易小计	4,234,307.60	99.23%	3,767,014.42	99.03%	4,310,761.34	99.44%
物流	32,892.44	0.77%	37,005.31	0.97%	24,357.00	0.56%
合计	4,267,200.04	100%	3,804,019.72	100%	4,335,118.33	100%

4、主要贸易品种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主要经营涉及铁矿、煤炭、轮胎、汽车、

金属硅镁、橡胶、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一系列优势品种。

(1) 进出口贸易主要产品结构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铁矿	814,175.85	53.78%	796,819.21	57.51%	710,221.66	51.25%
煤炭	184,555.51	12.19%	187,481.82	13.53%	234,811.39	16.94%
纺织品	101,246.61	6.69%	97,109.25	7.01%	98,335.41	7.10%
纸业	74,541.78	4.92%	60,693.67	4.38%	61,806.11	4.46%
金属硅镁	70,085.36	4.63%	58,383.75	4.21%	86,661.46	6.25%
其他	269,317.61	17.79%	185,012.03	13.35%	194,054.12	14.00%
合计	1,513,922.73	100%	1,385,499.73	100%	1,385,890.15	100%

(2) 转口贸易主要产品结构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铁矿	313,897.76	38.60%	140,912.33	29.87%	168,501.26	46.93%
轮胎	183,379.68	22.55%	107,748.00	22.84%	66,780.37	18.60%
橡胶	133,050.35	16.36%	73,291.72	15.54%	43,076.41	12.00%
煤炭	66,508.05	8.18%	62,045.08	13.15%	22,156.10	6.17%
金属硅镁	60,207.03	7.40%	61,804.54	13.10%	17,890.58	4.98%
纺织品	11,487.27	1.41%	11,556.92	2.45%	29,812.12	8.30%
其他	44,688.98	5.50%	14,355.72	3.04%	10,841.54	3.02%
合计	813,219.12	100%	471,714.31	100%	359,058.38	100%

(3) 国内贸易主要产品结构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钢铁	531,819.33	27.89%	866,452.72	45.37%	1,228,056.37	47.86%
汽车	301,320.03	15.80%	287,920.41	15.08%	283,856.29	11.06%
纸业	242,817.44	12.73%	184,664.50	9.67%	151,702.23	5.91%
橡胶	197,281.63	10.34%	138,888.43	7.27%	307,761.85	11.99%
化纤	179,179.05	9.40%	177,839.71	9.31%	229,716.06	8.95%
其他	454,748.27	23.84%	254,034.62	13.30%	364,720.00	14.21%
合计	1,907,165.76	100%	1,909,800.39	100%	2,565,812.80	100%

(4) 前十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的贸易业务，公司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年 度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前十名客户销售合计（万元）	1,285,826.83	882,261.13	851,545.25
占当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收入比例	30.13%	23.19%	19.64%

(5) 前十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供应商集中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的贸易业务，公司向重要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

年 度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前十名供应商采购合计（万元）	725,829.30	610,732.53	873,447.44
占当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采购金额比例	17.45%	16.73%	20.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 5% 以上的股东均未在公司前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拥有权益。

5、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管理情况

(1) 业务管理

公司在 30 余年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经营中，逐步形成了完备的管理和风险防范体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建立公司有效的经营管理的内部监控体系，对公司业务活动中可能发生的重大风险事项进行事前的研究分析、事中的判断评估以及事后的经验总结。整体业务经营过程中，公司财务管理稳健，审计制度健全。公司对签约、履约到事后风险处置实现全方位管理，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关键环节均纳入公司的统一管理。公司 ERP 系统、OA 系统等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管理软件系统可全面、实时、透明地反映业务执行状况，有利于及时发现问题、化解风险，实现公司信息化管理，提高对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管理效率。同时通过分级授权，既能保障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效率，又能有效管理大额业务风险。

针对行业发展特点以及公司多年运营的经验，公司形成以铁矿、煤炭、轮胎、汽车、金属硅镁、橡胶、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优势产品的经营品种格局，集中优势发展毛利率高、资金周转率快、可持续经营的业务，同时通过对贸易及物流服务的整合，发挥两项业务的协同效应，为客户提供自组织货源至物流配送环节的全链式一体化服务，提升优势产品的流通整合服务能力。

（2）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

鉴于大宗商品价格变动频繁，为避免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市场风险，公司自1993年以来根据市场情况，运用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规避风险。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主要涉及公司经营的在国内期货交易所上市的大宗商品。

公司专门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严格规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授权制度、规模限制、开户规定、资金管理以及报告制度，通过一系列的控制措施，杜绝了投机交易，有效控制了风险。由于管理规范，公司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始终处于公司的有效管理之下，没有给公司带来风险。

（3）对客户违约风险的管理

为应对交易对手经营及信用恶化，尽可能避免客户违约对公司造成的风险，公司通过对厂家、客户的动态评估和甄选，放弃部分实力不济信用不良的合作伙伴，并与一些优秀的厂商客户建立起新型合作关系，优化供应商和客户结构，降低业务交易对手发生风险的概率；同时，在业务过程中加大信用保险的使用力度，要求赊销及预付款业务应尽量投保信用险，提高业务投保率，降低客户违约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4）存货安全管理

公司重视仓储供应商的选择，建立了资信评级制度，甄选资信良好的仓储供应商，并对存货商品均投保了财产险以规避存货风险。公司还设置了专职的仓储管理机构及管理人员，对仓储供应商进行动态评估，定期或不定期对仓库进行盘点，不断加强存货管理。

（四）贸易摩擦问题

进口国征收反倾销税的实质就是通过关税壁垒阻止出口国相关产品进入本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轮胎及金属硅在部分市场存在贸易壁垒。

2009 年 6 月 29 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公布了轮胎特保案的救济措施建议，在进口关税（3.4%~4.0%）的基础上，对中国输美乘用车和轻型卡车轮胎连续 3 年分别加征 55%、45% 和 35% 的从价特别关税。美国总统奥巴马于 2009 年 9 月 11 日做出决定，对中国轮胎特保案实施限制关税为期三年。2012 年 9 月 11 日，特保关税已经到期取消。在轮胎特保法案实施期内，公司新拓展的轮胎业务中销售至美国的 90% 的轮胎受到了影响，被加征高额关税，轮胎特保法案到期后，公司轮胎业务量大幅增长。

2013 年 4 月，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于中国的金属硅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2013 年 10 月，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部分金属硅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中国产品的反倾销税率在 47.3-235%，其中，对公司出口产品裁定的反倾销税率为 47.3%。公司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对加拿大出口的金属硅金额分别为 297 万美元、440 万美元及 433 万美元。如公司不能在应对反倾销制裁中胜诉，取得较低的税率，将影响该类产品对加拿大的出口。

由于公司具有三十多年的贸易行业经验，并积极参加行业协会，因此具备应对贸易摩擦问题的能力，也具备反倾销调查应诉经验，并有成功的案例，必要时公司可以通过应诉维护自身的利益。

（五）出口退税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出口退税政策

出口退税政策主要是国家通过退还出口产品的国内已纳税款来减轻出口产品的税收负担，使本国产品以较低的含税成本进入国际市场，与国外产品在国际市场进行竞争。出口产品退税政策，是一个国家对外贸易税收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

2、出口退税率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出口贸易品种为：纺织类、五矿类、灯具类。

	现出口退税率	出口退税率近三年的变化
纺织类	16%	无变化
灯具类	17%	无变化
金属硅（五矿类）	-	原征收 15% 的关税，2013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征收关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产品出口退税率无变化，金属硅自 2013 年初取消出口关税，有利于公司该产品出口业务。

3、公司近三年获得的出口退税金额

年度	出口贸易额（万元）	累计退税额（万元人民币）
2011 年	199,700.20	17,938.67
2012 年	148,263.88	18,278.92
2013 年	259,140.53	28,471.29

六、房地产业务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房地产业是指从事房地产开发建设、销售、租赁以及相关中介服务的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传统行业之一，主管部门是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及各地房屋土地管理局。主要的管理体制分为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管理和对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管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主要职能包括拟定城市发展规划、制定行业发展战略、制定行业标准、规范行业市场、实施行业管理等。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按照本规定申请核定企业资质等级。未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等级证书的企业，不得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各资质等级企业应当在规定的业务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不得越级承担任务。其中：一级资质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承担房地产项目的建设规模不受限制，可以在全国范围承揽房地产开发项目。二级资质及二级资质以下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可以承担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以下的开发建设项目，承担业务的具体范围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

2、行业法律、法规

我国有关房地产行业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和《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等。

3、产业政策及宏观调控

近年来，为抑制房地产投机、有效控制房价畸高且不断攀升、房地产市场供需失衡等一系列问题，我国房地产市场陆续经历了数次宏观调控，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2009 年 12 月，为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中央政府决定不再延长 2008 年年底出台的二手房营业税减免优惠政策，将个人住房转让营业税免征时限由 2 年恢复至 5 年，遏制炒房现象。随后提出了“增加普通商品住房的有效供给；继续支持居民自住和改善型住房消费，抑制投资投机性购房；加强市场监管；继续大规模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四条具体措施（简称“国四条”），以完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为目标。国务院各部委陆续出台调控细节，逐渐废除了 2008 年的刺激房市政策，再次转向稳定房价。

2010 年 4 月 27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简称“国十条”），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稳定房价和住房保障职责，坚决抑制不合理住房需求，增加住房有效供给，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以及加强市场监管。通知特别强调，要严格限制各种名目的炒房和投机性购房，房价过高地区可暂停发放购买第三套及以上住房贷款，对不能提供 1 年以上当地纳税证明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的非本地居民暂停发放购买住房贷款。通

知还要求加强对房地产开发企业购地和融资的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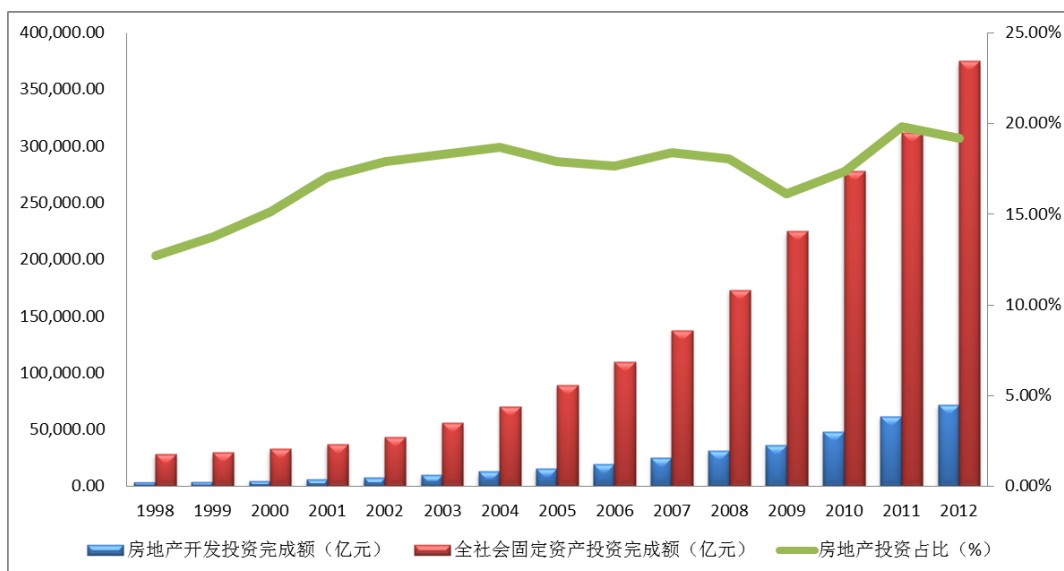
2013 年 2 月 20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出具《关于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通知》，确定五项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的政策措施，要求完善稳定房价工作责任制、坚决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增加普通商品住房及用地供应、加快保障性安居工程规划建设及加强市场监管。市场对此解读为“新国五条”。各地亦陆续出台相关实施细则。

4、我国房地产行业状况及市场容量

(1) 房地产业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

自 1998 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停止福利分房，在制度上建立了市场化的住房体制。1998-2012 年间，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复合增长率达 23.80%，高于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0.23%的复合增长率。人民对住房条件改善的需求推动房地产开发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维持在较高水平，2012 年，房地产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达 19.16%，且该比例基本维持上升趋势。

1998-2012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及房地产开发投资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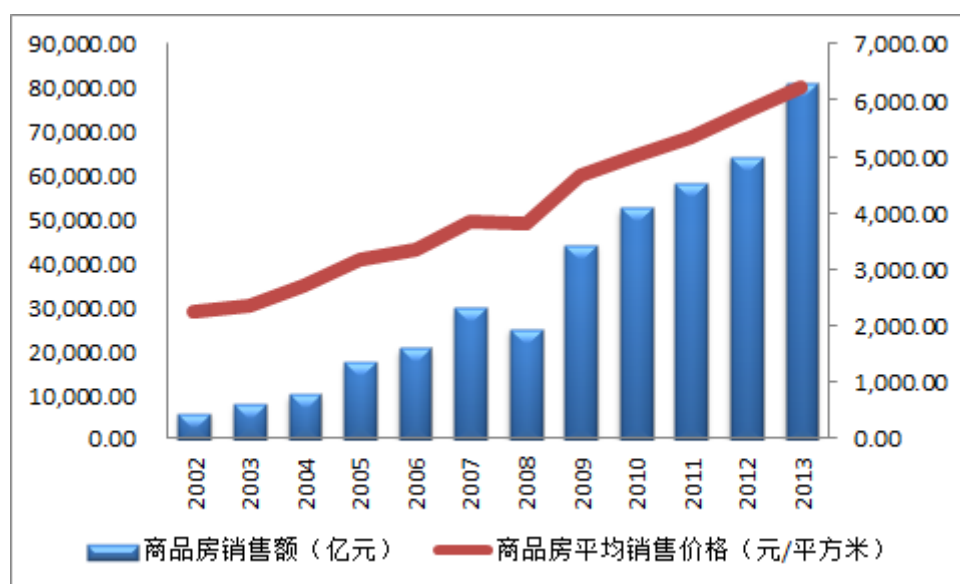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 房地产市场经历长时期的繁荣

我国房地产市场除 2008 年因全球性金融危机略作调整外，基本保持稳步上升态势。十八届三中全会对房地产的调控思路重在建立长效机制，逐步淡化行政手段，回归市场是未来调控的大方向。因此，预计房地产市场未来将随同国民经济回归稳健成长。

2002-2013 年商品房销售额及销售均价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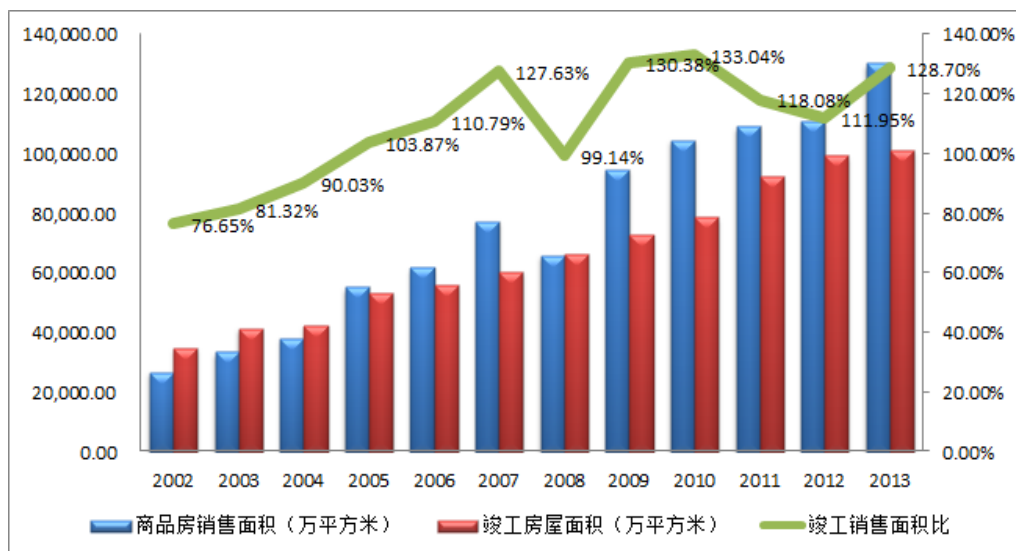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 房地产市场基本维持供略小于求的局面

近年来，除因金融危机导致 2008 年房地产市场呈供求接近平衡外，房地产市场基本保持供略小于求的局面。因此，从供需角度，房地产行业维持稳健成长拥有一定基础。

2002-2013 年商品房竣工面积、销售面积及其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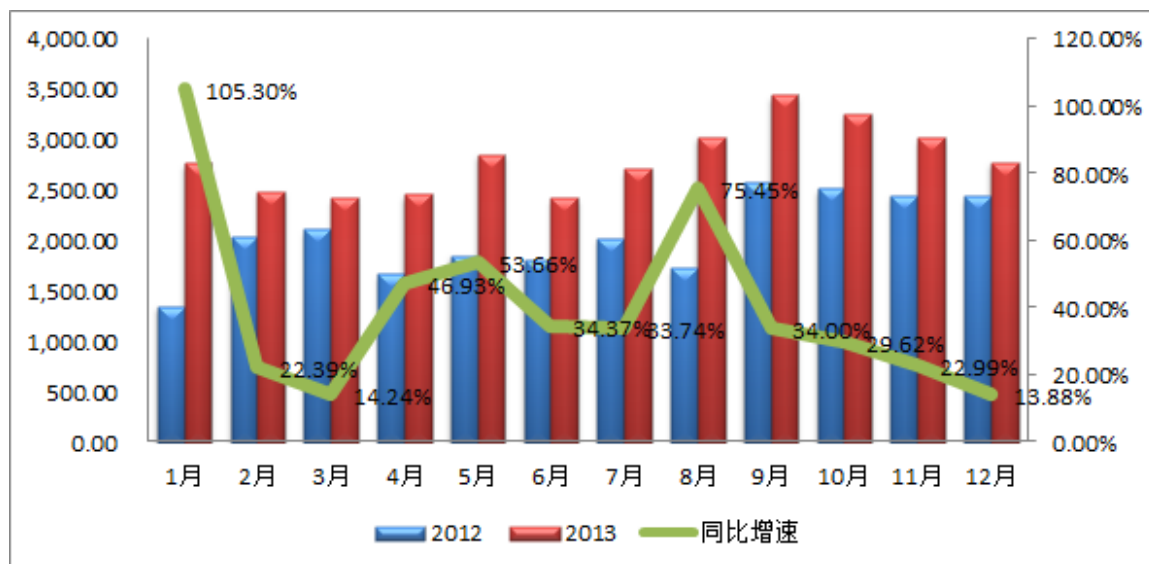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4) 土地出让价格呈上升态势

从 2009 年下半年开始，国内土地市场成交逐渐活跃，土地价格上涨明显，且各地的土地成交价格不断被刷新纪录。从近两年主要城市住宅用地成交的楼面均价对比情况来看，土地成交价格整体保持提速趋势。而土地出让价格是房价的最重要构成部分。

近两年全国 40 个大中城市住宅用地成交楼面均价对比情况



数据来源：WIND

(5) 房地产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根据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发布的《2013 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测评研究

报告》显示，201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11.12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8%，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商品房销售面积达 2.27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3.5%，增幅较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3.5 个百分点。从销售金额方面，2012 年，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销售创下 2.53 万亿元的新高，同比增长 10.8%，增速略高于全国平均；销售金额占全国总销售金额的近四成。上述指标反映出我国房地产业市场集中度有所提升。

5、房地产业务的性质和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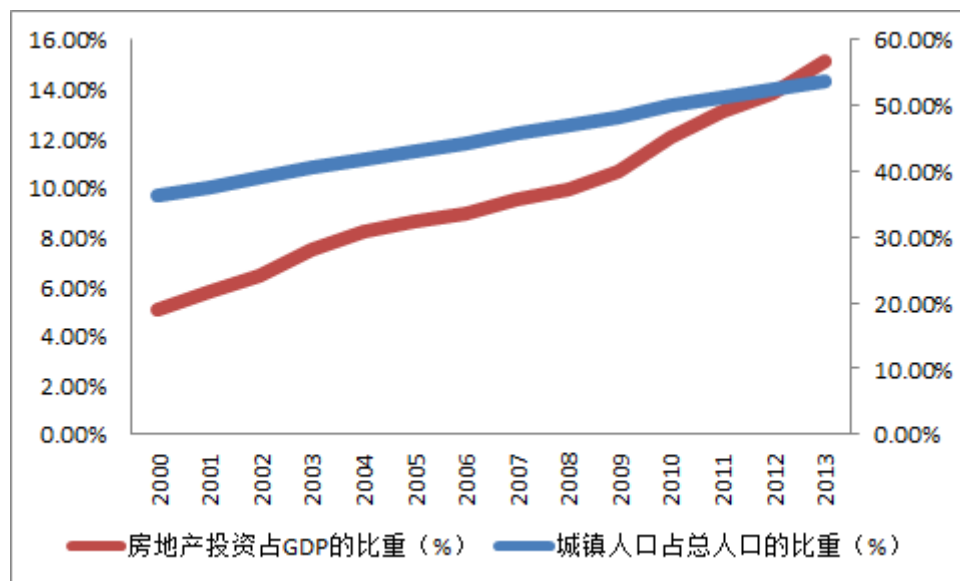
房地产业是指从事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管理和服务等经济活动的行业，其行业发展水平是衡量一国经济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指标。我国人口众多，随着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人们对于房产需求旺盛，近年来房地产市场得到了高速发展。房地产业具有以下特点：

（1）行业发展与人口城镇化的进程联系紧密

推动房地产行业发展的最重要因素之一即是城市化，城市化进程推动人口向城市的迁移和城市人口密度的增大，亦推动城市经济成长和居民财富的积累。伴随该趋势最突出的经济现象就是居民对房地产需求旺盛和城市土地价值的上涨。

从下表可以看出我国城镇化发展和房地产行业发展的历程基本契合了这种趋势。在未来随着我国人口城镇化趋势的进一步深入（世界先进经济体的城镇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普遍超过 70%），居民对住房的需求还将进一步保持显著增长。

我国城市化进程和房地产发展的关联性



数据来源：WIND

(2) 房地产业开发周期性强，资本密集程度高

房地产开发业务流程较长，涉及环节较多，包括土地取得、规划设计、施工建造、销售等，且各环节涉及不同的监管部门和业务部门，每个环节的业务周期都较长，从而使得房地产开发周期较长。一般而言，房地产项目从取得土地到销售结束，开发周期短则1~2年，长则能达到3~5年。正是因为房地产开发周期较长，房地产开发的产品供给与市场需求存在一定时滞，开发商必须在取得土地阶段预测未来若干年的市场情况。

房地产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在开发初期获取土地阶段，开发商的初次投资规模大，在后期项目开发阶段，开发商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这对房地产企业资金实力有很高要求。此外，房地产产品开发程序复杂，投资周期较长，资金周转率较低，也要求房地产企业具有强大的资本实力和良好的融资能力。

(3) 房地产开发的地域性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活动必须因地制宜，房地产产品设计和销售受当地人文环境、居民的生活习惯以及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影响较大，本地开发商在地区知名度、地区政策方面相对占有一定的优势，从而使房地产表现出明显的地域特点。

（4）房地产开发的专业性

房地产开发与建设往往需要进行大量的市场调研、精心的规划设计、高标准工程施工、专业化的营销策划、细致的全程服务，因此，开发商必须具备高素质的员工、科学的工作流程和优秀的企业文化。

（5）土地供应刚性是房地产行业显著特性之一

由于土地资源是房地产开发最主要的原材料，而城市中土地供给在短期内很难有较大增加，土地具有明显稀缺性和供应刚性，因此房地产商品在短期供给方面缺乏弹性。另一方面，土地不可移动性决定了房地产必须在本地进行生产，而无法像其他行业一样聚集在一个地区实施大规模流水线式生产。房地产商品的固定性使土地和房产的供需不能在全国范围内调剂和平衡，进一步加剧了供需之间的结构化不平衡。

我国目前以财政收入为限度的市政建设模式，使得可供建设住房的土地供应速度长期落后于需求的积累。土地供应刚性带来的资源配置矛盾已成为房地产行业的常态。

（6）房地产行业具有较强的政策敏感性

房地产投资周期长，期间易受到国家政策、市场需求、开发成本和竞争对手等多方面变化的影响，政府土地出让制度、土地规划条件、行业管理政策、税费政策、交易管理等相关政策法规都直接影响房地产业的发展。

6、行业上下游关系

我国房地产行业作为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产业之一，产业链长、波及面广。与上游产业部门相联系的有：建筑、工程、建材、冶金、化工、森林、机械等生产资料工业部门；与下游产业部门相联系的有：家用电器、家具、装潢等民用工业，以及物业管理、商业、文化、教育、金融业等配套设施和其他服务业等。

房地产开发商其实是一个资源整合和配置的实体，其自身从事物质性生产的业务较少，因此房地产行业与上下游产业的关联度相当高。

7、行业竞争状况及发展趋势

(1) 行业竞争的关键要素由土地转化为资本

房地产是资金密集型产业，土地占用资金量较大，占用期较长。随着土地价格的上涨和限制期房转让、提高自有资金比例、限制商业银行房地产贷款等宏观调控措施的实施，资金实力和资金使用效率愈发成为企业竞争的主导因素。能否通过资本市场中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筹备发展壮大所必须的资金，将成为房地产企业竞争的关键要素。

(2) 品牌效应愈加成为房地产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

品牌已成为房地产企业取得竞争优势的重要因素，知名度和美誉度逐渐成为消费者购买的促成因素。缺乏品牌支撑的房地产公司将难以生存，或者不得不与具有品牌效应的房地产公司合作开发。

未来的房地产开发将向专业化方向发展，尤其是中小型房地产开发公司，只有在某一领域集中优势资源，迅速获得核心竞争力，打造品牌优势，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处于竞争优势。

8、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房地产行业由于集中度很低，也不存在较大的技术障碍，总体而言行业壁垒不高。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所需的主要资源就是土地和资本，由于土地及房产的区域性，只要能够获得土地和一定的资本，就能开展房地产业务。但是，随着土地市场化机制的逐步完善，行业管理也日益规范，对房地产企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房地产企业应因地制宜，打造精品品牌，争取产品所处市场对企业传递的价值及人文理念的认可，这在一定程度上也提高了房地产企业异地开发的难度。

(二) 公司房地产经营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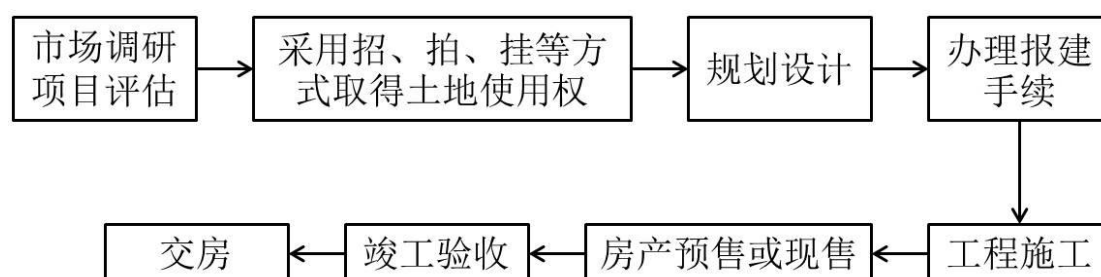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定位于以重点二、三线城市高品质住宅开发、商铺开发经营。房地产开发业务覆盖区域涉足厦门、漳州、龙岩等福建省内地区以及合肥、

南昌、芜湖等地。

1、开发资质及业务流程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国贸地产及其下设的项目公司实施，项目主要采用招、拍、挂等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开发。国贸地产向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贰级，证书编号为 FDCA350201107。公司拥有设计、工程、造价等专业技术人员 101 人。

公司房地产业务的流程如下：



2、公司房地产业务的行业地位及竞争情况

近三年本公司商品房开工面积累计为 191.67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为 101.96 万平方米，累计销售面积 138.33 万平方米（含预售）。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本公司房地产业务确认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85,520.34 万元、318,169.57 万元及 590,865.97 万元。

报告期内，国贸地产已从厦门当地综合开发实力前列的地产商发展为区域型的地产商，2012 年位列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 74 位，2013 年位列中国房地产百强第 70 位、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第 145 位。公司注重开发高品质的住宅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形象及品牌影响力。

3、公司房地产业务的优势

(1) 公司具有二十多年的房地产开发经验，在区域市场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从 1993 年进行房地产开发以来，开发建设了一系列以“国贸”冠名的商业楼宇及商品房项目，目前正在多地开发以“国贸天琴湾”、“国贸春天”、“国贸阳光”冠名的一系列房地产精品项目，行业经验丰富。

公司定位于高品质商品住宅的开发，在项目开发定位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产品得到了市场和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在户型设计和产品品质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区域竞争力。

（2）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团队

公司在积累了 20 多年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经验的同时，建立了投资、设计、工程、成本、营销、财务与行政管理的专业研发和管理团队，各项目公司也建立了架构完整、快速运作的综合开发团队。国贸地产共有员工 288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 182 人，设计、工程、造价等专业技术人员 101 人，经验丰富的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团队为公司的房地产业务做大做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品牌信誉良好

公司房地产业务高度重视并致力于品牌的打造，是厦门第一家获得房地产专有商标权的房地产公司。国贸地产“金钥匙”商标是厦门市第一个房地产类著名商标，也是福建省第一批省级著名商标。公司坚持将品牌形象与产品品质有机结合，历年来获得了多项荣誉，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

国贸地产近三年获得的荣誉如下：

2011 年	2011 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百强 2011 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责任地产十强 2011 年度厦门标杆地产企业 厦门特区建设 30 年功勋企业-最具领导力地产品牌
2012 年	2012 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 2012 中国房地产百强之星 2012 年度影响中国的房地产品牌企业 2012 年度海西房地产领军企业
2013 年	2013 年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 2013 年中国房地产百强之星

国贸地产开发的项目近三年获奖情况如下：

“国贸天琴湾”系列	2011 年度最值得尊敬标杆楼盘 2011 年安徽最具期待地产项目 2012 年中国房地产地方项目品牌价值 TOP10 2012 年度海西房地产典范楼盘
-----------	---

(4) 创新能力

公司在十余年的房地产开发过程中不断创新，创造了多个区域第一，包括：建成当时省内最高的甲级办公楼、当地第一个注册商标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当地率先进行品牌推广的房地产企业等。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不断强化“以优化户型为主的住宅产品创新和开发能力”的核心竞争力，力争成为引领城市生活品质的“城市精品地产商”。

4、经营策略及经营模式

(1) 经营的市场定位及主要消费者群体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定位于以重点二、三线城市高品质住宅开发、商铺开发经营为业务基础，不断进行开发理念与产品研发的创新，满足市场、客户的需求，成为引领城市生活品质的“城市精品地产商”。

(2) 主要从事房地产项目的类型及经营模式

公司在报告期初主要以住宅商品房项目的开发建设为主。2011 年以来，公司在集美取得城市综合开发地块，地块中国贸商城的开发建设成为近年来首个商业地产项目；公司与国贸控股、台湾龙邦国际联合竞得厦门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的启动项目地块，拟建设商业项目。公司正逐步推进地产开发业态多元化，从以住宅类为主向住宅与商业地产并举的方向发展。

公司位于厦门当地的项目通常由国贸地产下属项目公司开发，异地项目通常由国贸地产下属区域公司开发，主要房地产项目采取独立开发模式，少部分采取与其他股东合作开发模式。

(3) 房地产项目的营销理念

通过对项目的竞争策略分析、销售对象分析以及竞争市场分析，打造出满足

市场需求的产品，同时借助品牌影响与产品品质创新，提升项目的内在价值和附加价值。

（4）项目开发的资金筹集方式

公司房地产项目的开发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预售房款和银行开发贷款等。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国贸地产经营，位于厦门当地的项目通常由国贸地产下属项目公司开发，异地项目通常由国贸地产下属区域公司开发，房地产项目主要采取独立开发模式，少部分采取与其他股东合作开发模式，同时极少数项目也通过参股合作的方式。

公司对于各业务板块每年均制定资源配置的预算方案，包括房地产业务每年均会确定开发及储备的计划。公司根据整体的资源情况，每年确定可提供给房地产业务发展的资金额度，房地产子公司则结合资本金、历年净利润滚存积累情况、开发过程中的预售房款等资金来源确定新一年的支出计划，其中不足部分由房地产公司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开发贷、信托计划以及与战略合作者共同开发等多样化的融资渠道予以解决。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土地储备及开发成本支出分别为 33.53 亿元、36.81 亿元及 38.26 亿元，累计支出 108.60 亿元，上述资金主要来源为房地产子公司资本金、售房款及公司其他自有资金。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房地产业务具备一定的实力且开发的众多项目带来了一定的收益，目前公司房地产板块子公司合计资本金约 16 亿元，近 10 年来房地产业务累计实现账面净利润 30 亿元，公司房地产业务实际自有资金规模约为 46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销售情况较好，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到售房款分别为 27.47 亿元、62.66 亿元及 70.46 亿元，累计收到 160.59 亿元，为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回先期投入及后续发展提供了资金基础。

（5）房地产项目的销售模式

公司商品住宅通过预售和现售方式进行销售。在项目取得预售许可之后，采

取预售模式销售；在项目竣工验收之后，采取现售模式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发的商品房及部分商业项目的商铺全部对外销售；未来商业地产将采取部分对外销售、部分出租或自营的模式。

（6）房地产项目的定价模式

公司房地产项目定价采用市场定价结合产品差异化定价等模式，在参照市场行情的基础上，充分挖掘公司所开发产品的优势，体现产品差异化以及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所带来的产品附加价值。

（7）房地产项目采用的物业管理模式

项目开发完成后，公司采取招投标方式选择物业公司，随着社区业主委员会的成立，将由业主委员会根据市场情况选聘物业公司。

（三）本公司业务运行情况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合作单位都需通过招投标等公开方式确定。

1、施工、监理单位的选择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招标管理规定，结合内部控制程序，公开选择施工、监理单位。

2、项目设计单位、设计方案的选择

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设计单位和设计方案。同时通过长期对市场、客户、产品的学习及追踪了解，先期形成对项目设计规划的理念，在自有理念的基础上对设计方案与设计单位进行主动选择，最终体现出品牌的价值并使其设计符合目标市场的需求。

（四）关于房地产业务经营管理体制及内控制度

1、房地产开发项目决策程序

通过市场调研、项目选择与可行性研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地产开展综合分析，根据公司治理的分级授权原则进行评估、审核，批准通过后，由国贸地产全程负责项目整体开发。

国贸地产投资发展中心全面负责市场研究、产品研发、项目定位，指导项目前期开发环节，并由设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中心、成本管理中心与财务管理中心、行政管理中心推行标准化管理与运作。各城市项目主要通过项目公司进行开发，由项目公司总经理全程负责开发运作，并由公司副总裁兼国贸地产总经理统筹管理。

2、公司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结合多年的房地产项目开发的经验，建立了一套专业化、规范化、程序化的房地产运作体系。国贸地产的工程管理中心与监理公司共同管理施工质量和进度，同时，通过政府相关质量监督部门的行业监督管理，加强对施工单位的质量考核。本公司开发的所有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为 100%。

国贸地产通过投资发展中心与设计管理中心实时了解和掌握国家推荐以及市场推出的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通过总结与创新，指导项目开发。

（五）房地产项目情况

公司从 1993 年进行房地产开发以来，以前年度已开发了国贸大厦、宝达大厦、国贸花园、国贸新城、国贸广场、国贸海景、国贸信隆城、国贸怡祥大厦、国贸阳光、国贸春天等商品住宅及写字楼，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开发了众多项目。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公司已完工、在建的主要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类别	开发进度	销售情况
----	------	---------------	---------------	----	------	------

1	厦门国贸蓝海	69,671.18	173,086.26	住宅	已完工	100% ¹
2	合肥天鹅湖一号	23,576.05	102,636.99	住宅	已完工	100% ²
3	国贸金门湾 琉金港	19,923.10	16,141.66	商业	已完工	100%
4	国贸金门湾 星怡轩	25,779.90	38,729.40	住宅	已完工	100%
5	国贸金门湾 大德沙	99,355.30	79,403.28	住宅	已完工	99.74%
6	国贸金门湾 朗琴园	18,591.62	18,432.83	住宅	已完工	100% ³
7	国贸金门湾 日光海	70,586.00	30,373.78	住宅	已完工	100%
8	国贸金门湾 皓月天	49,495.51	25,798.54	住宅	已完工	100%
9	厦门国贸天琴湾	91,647.58	262,824.11	住宅	已完工	98.98%
10	芜湖国贸天琴湾	74,532.70	278,387.21	住宅、商业	部分完工	72.66%
11	南昌国贸天琴湾	102,869.55	282,831.53	住宅、商业	部分完工	90.00%
12	厦门国贸润园	70,519.71	171,642.33	住宅	在建	98.16%
13	合肥国贸天琴湾	60,312.31	239,599.04	住宅、商业	在建	87.84%
14	南昌国贸阳光	83,419.00	211,805.59	住宅	在建	16.56%
15	厦门国贸金沙湾	43,338.34	110,457.71	住宅、商业	在建	-
16	国贸新天地	33,576.17	168,406.86	住宅、商业	在建	-
17	厦门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A1-1地块)	48,972.83	163,428.00	商业	在建	-
18	厦门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A1-2地块)	9,546.28	53,934.00	住宅	在建	-
19	漳州国贸润园项目(2011G10地块)	138,616.56	500,481.85	住宅	在建	-

- 注：1、厦门国贸蓝海住宅部分全部销售完毕，剩余 5 个车位未售；
2、合肥天鹅湖一号住宅部分全部销售完毕，剩余 105 个车位未售；
3、国贸金门湾·朗琴园住宅部分全部销售完毕，剩余 3 个车位未售；
4、上表中，销售情况包含已预售。

(1) 厦门国贸蓝海(2005G17、2005G18、2005G19地块)

①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厦门市五缘湾营运中心，海湾岸线以东，拥有辽阔的湾景资源。项目占地面积 69,671.1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3,086.26 平方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工程分一、二两个标段，分别由福建四海建设公司和福建省泷澄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60% 及 40%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项目于 2006 年 9 月份开工，所有工程于 2008 年底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070041 号”预售许可证，并于 2007 年 5 月开始预售，该项目 2008 年底竣工并逐步交房。该项目主要于 2007 至 2010 年销售，合计确认销售收入 272,434.42 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少数尾盘确认销售收入，合计确认销售收入 1,923.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存 5 个车位未售，住宅部分项目销售率 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274,357.42 万元。

(2) 合肥天鹅湖一号（ZWQTD-004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内，西侧为潜山路，北侧为龙图路，南侧为嘉和路，东侧为齐云路。项目总用地面积 23,576.0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2,636.99 平方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发行人分别持有该公司 95%及 5%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该项目于 2008 年 5 月开工，2010 年 12 月工程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合房预售证第 20090527 号”、“合房预售证第 20090528 号”、“合房预售证第 200900613 号”、“合房预售证第 200900614 号”、“合房预售证第 200900615 号”、“合房预售证第 200900616 号”预售许可证，并于 2009 年 9 月开始预售，2010 年底竣工并逐步交房，该项目主要销售收入于 2010 年确认，该年度确认了 51,933.68 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 2011 年确认销售收入 498.96 万元，2012 年确认销售收入 61.00 万元，2013 年确认销售收入 60.5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存 105 个车位未售，住宅部分项目销售率 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52,554.14 万元。

(3) 国贸金门湾·琉金港 (X2004G01-1#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公司 2007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厦门翔安区大嶝岛 X2004G01 地块房地产项目中的 1#地块项目，主要为单独出售的商铺，占地面积 19,923.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141.66 平方米。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的主体工程由福建永翔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润置业有限公司开发,为商业用途,单独对外进行销售。国贸地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70%及 30%的股权。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国贸地产与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股权比例分别为 51%、49%。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11 年 4 月开工,2012 年 10 月工程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120035 号”预售许可证,并于 2012 年 5 月开始预售,该项目 2012 年 10 月底竣工并逐步交房该项目。该项目 2012 年度确认销售收入 13,134.73 万元,2013 年确认收入 1,966.93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全部完成销售并全部交房。

(4) 国贸金门湾·星怡轩 (X2004G01-2#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公司 2007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厦门翔安区大嶝岛 X2004G01 地块房地产项目中的 2#地块的毛坯住宅项目,占地面积 25,779.90 平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729.40 平方米。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目前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建筑由福建忠科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70% 及 30% 的股权。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国贸地产与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股权比例分别为 51%、49%。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10 年 12 月开工，2011 年 12 月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110029 号”预售许可证，于 2011 年 4 月开始预售，于 2011 年 12 月办理竣工验收并逐步交房。该项目 2011 年确认销售收入 13,670.14 万元，2012 年确认销售收入 8,933.23 万元，2013 年确认销售收入 5,519.57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销售率 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28,122.94 万元。

(5) 国贸金门湾·大德沙 (X2004G01-3#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公司 2007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厦门翔安区大嶝岛 X2004G01 地块房地产项目中的 3#地块的毛坯住宅项目，占地面积 99,355.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79,403.28 平方米。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目前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一期由福建恒晟建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二期由厦门市嘉颐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三期由福建城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70%及 30%的股权。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国贸地产与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股权比例分别为 51%、49%。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一期于 2009 年 7 月开工，2011 年 12 月竣工；二期于 2010 年 8 月开工，2011 年 12 月竣工；三期于 2012 年 1 月开工，2012 年 7 月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分别于 2010 年底取得“厦房预售证第 20100046 号”及 2011 年 1 月取得“厦房预售证第 20100055 号”预售许可证。该项目 2011 年确认销售收入 63,313.48 万元，2012 年确认销售收入 16,059.26 万元，2013 年确认销售收入

3,002.8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存 1 套公寓及 3 个车位未出售，项目销售率 99.74%，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82,375.54 万元。

(6) 国贸金门湾·朗琴园 (X2004G01-4#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公司 2007 年增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厦门翔安区大嶝岛 X2004G01 地块房地产项目中的 4#地块的毛坯住宅项目，占地面积 18,591.62 平方米，建筑面积 18,432.83 平方米。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目前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福建径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70%及 30%的股权。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国贸地产与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股权比例分别为 51%、49%。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09 年 3 月开工，2010 年 6 月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100020 号”预售许可证，于 2010 年 4 月开始

预售，于2010年6月办理竣工验收，该项目主要销售收入于2010年确认，该年度确认了15,757.88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2013年确认销售收入102.03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存3个车位未售，住宅部分项目销售率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15,859.91万元。

(7) 国贸金门湾·日光海（T2003G03-A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大嶝岛环岛路，占地面积70,586.00平方米，建筑面积30,373.78平方米，为毛坯低密度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厦门思总建设有限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51%及49%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2009年1月开工，2010年12月工程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于2010年10月取得“厦房预售证第20100016号”预售许可证，当年开始预售，于2010年底办理了竣工验收。报告期内，该项目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分别确认销售收入14,115.97万元、6,336.20万元及5,090.54万元。截

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销售率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53,903.64万元。

(8) 国贸金门湾·皓月天 (T2003G03-B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大嶝岛环岛路，占地面积49,495.51平方米，建筑面积25,798.54平方米，为毛坯低密度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厦门安能建设有限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51%及49%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2009年4月开工，2011年12月工程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于2011年5月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20110033号”预售许可证，当年开始预售，于2011年底办理了竣工验收。该项目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分别确认销售收入13,956.02万元、19,871.10万元及7,542.38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销售率100%，累计实现销售收入41,369.50万元。

(9) 厦门国贸天琴湾 (2007G28、G29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五缘湾片区内湾西侧,环湾路东侧、特色商业街二期南侧。项目用地面积 91,647.5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62,824.11 平方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工程分期施工,一、二、三期主体工程分别由厦门市嘉颐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60%及 40%的股权。根据约定,该项目经营表决、利润分配、投入资金等按照国贸地产 80%、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比例划分。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该项目于 2009 年 7 月份开工,一期于 2011 年 8 月竣工;二期于 2012 年 12 月竣工;三期多层住宅于 2012 年 11 月竣工,高层住宅于 2013 年 6 月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分别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100051 号”、“厦房预售证第 20110014 号”、“厦房预售证第 20110041 号”、“厦房预售证第 20110058 号”预售许可证,

于2010年10月开始预售，该项目分期竣工，并于2013年6月底全部竣工并逐步交房。该项目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分别确认销售收入76,410.00万元、252,633.89万元及358,286.85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除剩余4套公寓及7个车位外，其余已销售完毕，销售率98.98%，累计实现销售收入687,330.74万元。

(10) 芜湖国贸天琴湾（2009025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芜湖市弋江区滨江大道与利民西路交汇处，占地面积74,532.70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278,387.21平方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各项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分别由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100%，目前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90%及10%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该项目于2011年1月开工，除7#楼未竣工外，其余2013年6月已竣工。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分幢获得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颁发的预售许可证，首批于 2011 年 8 月开始预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销售率约为 72.66%，累计收到房款 130,893.37 万元，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预收房款 25,009.97 万元、65,207.65 万元及 40,675.75 万元。该项目 2013 年 6 月部分交房，2013 年确认销售收入 118,094.39 万元。

(11) 南昌国贸天琴湾（JDP1003、JDP1005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南昌市永乐路 666 号，占地面积 102,869.55 平米，规划建筑面积 282,831.53 平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分别由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目前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质量纠纷的情况。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发行人分别持有该公司 95% 及 5%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该项目于 2011 年 7 月开工，部分于 2013 年 9 月竣工交房。

⑥项目销售及收入确认情况

该项目分幢获得南昌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颁发的预售许可证，首批于 2011 年 11 月开始预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销售率约为 90.00%，累计收到房款 177,618.45 万元，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预收房款 1,104.71 万元、85,965.81 万元及 90,547.93 万元。该项目 2013 年 9 月部分交房，2013 年度确认销售收入 90,583.12 万元。

(12) 厦门国贸润园（2010P20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湖里区 06-06 片区环岛干道与枋湖北二路交叉口西北侧，占地面积 70,519.7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71,642.33 平方米，为精装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目前取得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的主体工程由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80% 及 20%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该项目工程于 2012 年 3 月开工，预计 2014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⑥项目销售情况

该项目取得了“厦房预售证第 20120054 号”预售许可证，于 2012 年 7 月开始预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底，该项目除剩余 7 套公寓及 31 个车位外，其余已销

售完毕，销售率 98.16%，累计收到房款 306,013.35 万元，其中 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预收房款 79,754.98 万元及 226,258.36 万元。

(13) 合肥国贸天琴湾（ZWQTC-028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合肥习友路与吴敬梓路交口东南侧，占地面积 60,312.31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 239,599.04 平米，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的主体工程分两个标段施工，一标段为项目北侧，由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承包施工；二标段为项目南侧由浙江宝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及发行人分别持有该公司 95% 及 5%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及销售情况

项目于 2011 年 2 月开工，已于 2014 年 3 月竣工。

⑥项目销售情况

该项目获得合肥市房地产管理局颁发的预售许可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销售率 87.84%，累计预收房款 124,041.31 万元，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分别预收房款 406.29 万元、47,018.49 万元及 76,616.53 万元。

(14) 南昌国贸阳光 (DABJ2012009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南昌市云锦路 1158 号, 占地面积 83,419.00 平方米, 规划总建筑面积 211,805.59 平方米, 为毛坯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 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 主要包括: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证等。

③施工单位: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包施工。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 国贸地产及发行人分别持有该公司 95% 及 5%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开工, 预计于 2015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⑥项目销售情况

该项目分幢获得南昌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颁发的预售许可证, 首批于 2013 年 10 月开始预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房款 22,738.07 万元, 项目销售率约为 16.56%。

(15) 厦门国贸金沙湾 (2010TP12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同安区 12-14 环东海域片区埭头溪西侧、滨海西大道南侧。项目

包含住宅及商业店面，占地面积 43,338.34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 110,457.71 平方米。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主体工程由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国贸地产自主开发和经营。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开工，预计 2015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预售。

(16) 厦门国贸新天地（2010P22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湖里区 06-08 五缘湾西片区金山路与五缘湾道交叉口东北，用地面积 33,576.17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 168,406.86 平方米，为精装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所有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③施工单位和工程质量情况：

该项目的主体工程由福建省四海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该项目尚未预售。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自主开发和经营，国贸地产与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51% 及 49%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开工，预计于 2015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预售。

(17) 厦门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A1-1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北区嘉庚体育馆西侧及北侧，同集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48,972.8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3,428.00 平方米，为商业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桩基和基坑围护工程由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施工资质等级一级。主体工程由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施工资质等级特级。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发，为自营商业，不对外销售。发行人及国贸地产分别持有该公司 60% 及 40%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目前已完成桩基、土方、基坑围护工程，主体工程正在施工进行中。预计于 2016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尚未预售。

(18) 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 (A1-2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北区嘉庚体育馆北侧，同集路东侧。项目占地面积 9,546.2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3,934.00 平方米，为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桩基和基坑围护工程由厦门特房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施工资质等级一级。主体工程由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包施工，施工资质等级特级。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发行人及国贸地产分别持有该公司 60% 及 40% 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目前已完成桩基、土方、基坑围护工程，主体工程正在施工进行中。预计于 2016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尚未预售。

(19) 漳州国贸润园项目 (2011G10 地块)

①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漳州龙文区漳华路以南、龙江北路以东、六号路以西。项目占地面积 138,616.5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0,481.85 平方米，为住宅项目。

②土地取得和资格文件：

办理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并已付清地价，依法取得该土地使用权。

该项目取得了房地产开发所需的资格文件和证书，主要包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

③施工单位情况：

该项目的桩基工程主要分别由福建省地质工程公司及福建省永泰建筑工程公司负责承包施工，施工资质等级均为一级；一期一标段主体工程由福建博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包施工，施工资质等级一级。

④项目经营模式：

该项目由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开发，发行人及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该公司 81%及 19%的股权。

⑤工程进度

该项目已经于 2013 年 11 月份开工。一期预计于 2016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尚未预售。

2、报告期内，完工、在建、拟建项目合法合规情况

律师和保荐机构对报告期内完工、在建、拟建房地产项目是否涉及闲置用地和炒地、是否存在捂盘惜售、哄抬房价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核查，结论如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完工、在建及拟建的房地产项目共计 24 个，其中全部完工项目 9 个，在建及部分完工项目 10 个，拟建项目 5 个。

(1) 公司下属在建、拟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中，共有 4 个项目（厦门国贸金沙湾、厦门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 A1-1 地块、厦门嘉庚体育馆综合配套项目 A1-2 地块、厦门 J2010P06 地块）存在超过原始土地出让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

日期满一年未动工的情形。但相关项目均已由有关政府部门书面确认因政府行为造成动工开发迟延,且均已与有关政府部门签订宗地延期开工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并实际开工或将开工,不存在被收取土地闲置费或被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 公司下属各房地产公司在开展房地产业务过程中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取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并用于相关房地产项目开发,不存在未进行房地产开发即对外转让土地使用权之行为,不存在炒地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房地产项目系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申请相关建设审批手续及房屋预售许可证,并按照申领房屋预售许可证时备案的房屋销售价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项目所在地的相关地方性规定、政策的要求进行销售,不存在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各房地产项目不存在闲置用地、炒地以及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

(六) 土地增值税缴纳情况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和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缴纳土地增值税。厦门当地项目根据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厦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厦地税发〔2010〕16号)”文件规定预缴土地增值税;合肥项目根据合肥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合肥市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办法(试行)》的公告”规定预缴土地增值税;芜湖项目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规程》的通知(国税发〔2009〕91号)”规定预缴土地增值税;南昌项目根据江西省地方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调整土地增值税预征率的通知》(赣地税发〔2006〕99号)”规定预缴土地增值税。截至2013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本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的控股子公司共计缴纳土地增值税72,153.11万元。

(七) 土地储备情况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除正在开发房地产项目外，其余尚未开发的土地储备如下：

地块编号	企业名称	地块用途	地址	占地面积 (m ²)	预计建筑面积 (m ²)	容积率	土地使用期限	收益比例	建设情况
南昌 DABJ2013031 地块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住宅	南昌市朝阳新城桃花南路以西、雷池街以南、红梅路以东、云飞路以北	67,625.00	148,775.00	≤2.2	住宅 70 年， 配套公建 40 年	100%	未开发
南昌 DABJ2013016 地块			南昌市朝阳新城云锦路以南、雷池街以北、桃花南路以东	55,876.00	122,927.20				
龙岩市 2013 拍-14 地块	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住宅、商服	龙岩市新罗区华莲路南侧、龙腾路西侧	32,982.00	不高于 115,437.00	3.2-3.5	住宅 70 年， 商服 40 年	100%	未开发
龙岩市 2013 拍-30 地块			龙岩市新罗区华莲路北侧、龙腾路西侧	22,538.00	不高于 78,885.00				
厦门 J2010P06 地块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居住、商业、酒店用地	集美区 11-14 片区集美大道与同集路交叉口西北侧	47,809.78	171,910.00	约 3.60	居住 70 年， 商业 40 年， 酒店 40 年	100%	未开发
上海佘山北 54A-05A 地块	上海筑成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宅、商业	位于上海市佘山北风景区，临近虹桥商务区	52,411.00	94,339.80	1.8	住宅 70 年， 配套商业 40 年	100%	未开发
上海佘山北 37A-01A 地块				40,262.40	72,472.32				
上海佘山北 57A-02A 地块				40,861.80	73,551.24				
厦门集美区 J2014P01 地块	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居住、商业	集美区杏林北路与杏锦路交叉口南侧	74,359.89	243,310.00	≤3.27	居住 70 年， 商业 40 年	68.50% ¹	未开发
合肥市包河区 S1407 地块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居住、商业	合肥市包河区宿松路以西、美和路以南	66,317.13	165,792.83	≤2.5	居住 70 年， 商业 40 年	100%	未开发

注 1：根据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股东国贸地产及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的约定，双方权益比例为 68.50% 及 31.50%。

七、产业群业务

公司产业群业务涵盖涉及期货、担保、典当及其他金融投资的金融服务，其余为航运及酒店等培育项目。公司产业群业务是流通整合服务及房地产两大主业的协同与补充。金融服务业务可以对接公司主业，提升公司业务的协同效应，可以通过为公司两大主业面对的客户 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提升公司与客户的粘合力；航运业务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提供了服务的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产业群各项业务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期货经纪业务	5,929.32	12.15%	5,941.50	9.69%	5,595.64	13.17%
担保典当业务	5,516.49	11.31%	5,183.92	8.45%	3,919.75	9.22%
航运	23,374.86	47.92%	37,296.11	60.82%	20,705.05	48.72%
码头	7,995.75	16.39%	7,721.89	12.59%	7,427.81	17.48%
连锁经营	4,908.57	10.06%	4,014.76	6.55%	3,518.55	8.28%
酒店	1,041.87	2.14%	1,157.06	1.89%	1,334.02	3.14%
其他	15.00	0.03%	9.00	0.01%	-	-
合计	48,781.86	100.00%	61,324.24	100.00%	42,500.82	100.00%

（一）期货经纪业务

（1）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国贸期货成立于1995年12月，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晓华，主营业务涵盖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及资产管理业务。国贸期货具备金融期货和商品期货交易、结算资格，能够代理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所有期货品种。国贸期货总部位于厦门，目前公司拥有上海张杨路、福州、泉州、晋江、三明、龙岩、漳州、南平、合肥、广州、九江11个营业部。

2011年、2012年及2013年，国贸期货实现净利润分别为804.06万元、1,260.37

万元及 2,183.64 万元。

（二）担保典当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从事担保业务，主要从事各类经营类、信用类及消费类担保业务。公司子公司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传统典当质押借贷融资业务以及中小企业及个人的小额贷款业务。

（三）航运业务

公司航运业务主要从事船舶管理、船舶租赁及船舶代理业务。船舶管理主要提供船员以及船舶安全管理方面的咨询与服务；船舶租赁致力于种类齐全的普通/特种集装箱的租赁及其相关配套服务；船舶代理主要代理各种散杂货船舶维护。

（四）码头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拥有厦门东渡港区 20#泊位、21#泊位的经营权，海岸线总长为 550 米，可同时停泊一艘 5 万吨级的集装箱轮以及一艘 2 万吨级多用途轮。两个泊位合并设计年吞吐能力为 60 万 TEU 和 60 万吨件杂货。根据厦门市规划，拟对厦门港集装箱码头业务整合，公司及子公司香港宝达以持有的国贸码头合计 100% 股权对新公司出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公司已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2013-01、09、10、13、28、39、41 号公告。2013 年 12 月 13 日，新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已设立，国贸码头不再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八、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99,107.09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65,581.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
1、房屋建筑物	62,990.95	46,478.64	73.79%
2、机器设备	11,089.41	5,292.66	47.73%
3、运输工具	13,088.29	8,453.97	64.59%
4、电子设备	1,750.88	922.20	52.67%
5、办公设备	7,691.78	3,278.67	42.63%
6、其他设备	2,495.79	1,154.93	46.28%
合 计	99,107.09	65,581.08	66.17%

1、主要房屋建筑物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房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主要自用房屋共计 203 处，均已取得相应权属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租赁的房产及场地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租赁房屋及场地共 44 处。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租赁的 8 宗土地，出租方未能提供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租赁的 24 处房屋的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所有权证书。

上述租赁的房屋及场地主要用于部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办公及部分从事汽车销售业务子公司开设汽车 4S 店。公司控股子公司所需办公面积相对较小，办公场所租赁相对便利；部分从事汽车销售业务子公司用于开设汽车 4S 店而租赁的房屋及场所均与承租方签署长期租约，能够保证汽车 4S 店的持续经营。综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及场所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值前 10 名的主要生产设备明细表如下：

设备名称	取得情况	数量	原值 (万元)	净值 (万元)	所属公司	成新率
轮胎模具	购建	733	6,228.21	3,658.41	ITG VOMA	58.74%
集装箱 40HQ	购建	289	772.70	719.89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93.16%

集装箱 20GP	购建	279	438.80	408.81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93.16%
江淮拖车	购建	22	453.69	391.24	泰达物流	86.24%
中集集装箱拖架	购建	44	297.90	236.46	泰达物流	79.37%
SDCY90K8C 堆高机	购建	1	175.00	134.17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76.67%
奔驰拖头	购建	8	443.38	95.88	泰达物流	21.62%
卡尔玛堆高机 DCE80-45E8	购建	1	195.77	69.50	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	35.50%
林德 8 吨叉车	购建	1	55.81	55.81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100%
移动灌包机 MB-1800	购建	1	60.46	48.36	泰达物流	80.00%

注：公司净值前 10 名的主要生产设备原值共计 9,121.72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原值共计 24,177.70 万元，净值前 10 名的主要生产设备原值占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原值合计数的 37.73%。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剩余摊销月份
泰达物流仓储用地土地使用权	购买	536.00	386.23	622 个月
国贸泰达保税物流现代物流园区土地使用权	出让	5,585.72	4,788.32	514 个月
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海沧物流基地土地使用权	出让	1,023.11	799.98	424 个月
广州启润物流物流园区土地使用权	购买	3,076.55	2,766.43	435 个月
海沧广本、海沧上海大众项目商业服务用地土地使用权	出让	1,353.00	1,181.44	414 个月
芜湖奔驰项目商业服务用地土地使用权	出让	1,684.80	1,597.19	455 个月
华夏汽车城商业服务用地土地使用权	购买	9,729.60	7,969.16	330 个月
泉州克莱斯勒、北京现代项目商业服务用地土地使用权	出让	499.33	452.55	539 个月
软件及其他	购买	2,119.30	914.22	-
合计		25,607.40	20,855.52	

1、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的主要自用土地使用权共 173 宗，已依法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证。其中以出让方式取得为 168 宗，以划拨方式取得为 1 块，剩余其他土地因权属登记历史较早原因，主管国土部门亦无法确认其土地使用权性质。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述划拨或无法确认土地使用权性质

的土地占发行人自用土地使用权的面积比例较小；账面价值占发行人总资产的比例较小；且发行人拥有上述土地的使用权，正常使用上述土地，未因此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或对此提出异议；因此，上述土地涉嫌的法律瑕疵不会导致发行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配股的实质条件，不会对发行人本次配股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2、公司商标基本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的注册商标共 156 项，其中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1		7024197	发行人	39	2011.07.07-2021.07.06
2		7024198	发行人	36	2011.08.21-2021.08.20
3		7024199	发行人	35	2010.10.07-2020.10.06
4		8635064	发行人	35	2011.10.28-2021.10.27
5		8635159	发行人	36	2011.10.28-2021.10.27
6		8635272	发行人	39	2011.12.28-2021.12.27
7		10264764	国贸地产	37	2013.02.07-2023.02.06
8		10264803	国贸地产	36	2013.02.07-2023.02.06

九、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进行生产经营

公司在中国境外进行经营的子公司有：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ITG VOMA CORPORATION、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

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好旺达有限公司、运利有限公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国贸船务有限公司。

上述境外经营的公司中，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ITG VOMA CORPORATION、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从事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其中：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进出口及转口业务，2011年、2012年及2013年营业收入分别为651,946.54万元、765,605.26万元及913,994.75万元，营业规模稳步增长；ITG VOMA CORPORATION为2011年设立的从事轮胎转口业务的公司，2011年、2012年及2013年营业收入分别为66,780.37万元、106,461.27万元及179,702.74万元，轮胎转口业务作为公司近年拓展的提供全链式服务的新产品业务增速较快；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为新设立公司，目前无具体业务。

上述境外经营的公司中，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好旺达有限公司、运利有限公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国贸船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航运业务。

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及最近一年的经营情况请详见本节之“二/（二）/3、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

十、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24,667.67 万元（1996年5月31日经审计值）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万元）
	1996年9月18日	首次公开发行	10,230.00
	1998年6月11日	配股	25,917.33
	2007年8月7日	公开增发	68,620.81
	2009年12月9日	配股	101,437.35
	合 计		206,205.49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103,311.93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650,221.51 万元		

十一、最近三年公司及控股股东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2006 年 7 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控股股东国贸控股承诺：

(1) 承诺人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 60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 在上述 60 个月不上市交易期满后 12 个月内，承诺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价格不低于以 2006 年 6 月 2 日收盘价为基础的，根据转增比例计算的股权分置改革后理论自然除权价的 130%，即 $8.72 \div (1+0.45) \times 130\% = 7.82$ 元（期内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作相应调整）；

(3) 承诺人承诺将在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暨 2006 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开始前 1 个工作日支付足额现金至厦门国贸账户，使厦门国贸收到的对价安排资金达到 3,000 万元；

(4) 如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暨 2006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承诺人承诺：将向厦门国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对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非累计可分配利润）派发现金红利比例不低于 30% 的提案，并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该提案投赞成票，如厦门国贸 2006 年净利润实际增长率低于 15%，则将向厦门国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提出对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非累计可分配利润）派发现金红利比例不低于 50% 的提案，并在该次股东大会上对该提案投赞成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未出现违约情形。

2、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6 日向原有股东按照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进行配股，公司股东国贸控股参与认配并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发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厦门国贸股份，若减持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未出现违约情形。

3、公司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27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的部分股票，截至2012年1月26日，国贸控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2%的计划已实施完毕。国贸控股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增持完毕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未出现违约情形。

十二、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2014修订）（本章程于2014年5月6日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对税后利润分配政策有如下规定：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并可提取一定比例的任意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

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每年按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与间隔：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一般情况下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但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

- 1、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报告。
- 2、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发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等事宜（募集资金项目除外），且预计所需资金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三）公司进行分红时，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

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应分别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公司因前述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二) 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51,902.60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62,337.15 万元的 83.26%，具体分红实施方案如下：

分红年度	实施分红方案	股权登记日	除权除息日
2011 年度	每 10 股现金分红 0.70 元(含税)	2012 年 6 月 29 日	2012 年 7 月 2 日
2012 年度	每 10 股现金分红 1.00 元(含税)	2013 年 7 月 1 日	2013 年 7 月 2 日
2013 年度	每 10 股现金分红 2.20 元(含税)	2014 年 5 月 22 日	2014 年 5 月 23 日

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计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94,244.32	38,656.60	54,110.54	187,011.46

润（万元）				
现金分红（万元）（含税）	29,278.39	13,308.36	9,315.85	51,902.6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1.07%	34.43%	17.22%	27.7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万元）	51,902.6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万元）	62,337.1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83.26%			

（三）公司未来分红计划

为完善公司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工作机制的通知》（厦证监发[2012]62号）的要求，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基础上，公司制订《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条 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本规划的制定应在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利润分配规定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兼顾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要，坚持积极、科学开展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二条 制订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致力于实现平稳、健康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意愿和要求以及外部融资成本和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三条 公司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

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10%。

特殊情况是指：

(1)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以外的审计报告。

(2)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发生对外投资或收购资产等事宜（募集资金项目除外），且预计所需资金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3、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第四条 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机制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际经营情况、盈利规模及现金流量状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拟定，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股东回

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十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董事简历

1、何福龙：男，中共党员，1955年10月出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会计师、统计师。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兼职副会长，福建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厦门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厦门大学经济学院、管理学院及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兼职教授，厦门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系兼职硕士生导师，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厦门市企业与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厦门市上市公司协会会长，厦门市股份制企业协会副会长。曾任香港大公报稽核，财务部经理，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三、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陈金铭：男，中共党员，1963年10月出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在读硕士。曾任美国乔治亚州政府工贸旅游部中国贸易代表，厦门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副处长，厦门市政府办公厅副处长，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长，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副书记，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委员。

3、李植煌：男，中共党员，1966年3月出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厦门市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厦门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厦门市会计行业学会常务理事，厦门市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副总监，副总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4、王燕惠：女，1964年10月出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厦门市思明区第十三、十四、十五届人大代表。曾任福建省龙海市副市长，公司第三、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肖伟：男，中共党员，1965年6月出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法学博士，教授，高级经济师，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理事及证券法研究会理事，福建省企业法律工作协会副会长，福建英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厦门企业法律顧問协会副会长，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及开罗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福建龙溪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西藏民族学院兼职教授，福建省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福建省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厦门国资委法律咨询委员会委员。曾任公司第三、四、五、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法律顧問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法律总顾问。

6、林俊杰：男，1973年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食品工程学士，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唐山中红普林塑胶有限公司、唐山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厦门闽台轮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厦门非金属矿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7、辜建德：男，194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教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历任厦门大学总务长，校长助理，集美大学副校长，校长兼党委副书记，现任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禹洲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8、吴世农：男，1956年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经济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院长、副校长。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工商管理学科评议组成员兼召集人，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毛付根：男，1963年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经济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副主任。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并长期担任厦门大学、中山大学岭南管理学院、湖南大学等高校EMBA主讲教授，以及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简历

1、郭正和：男，中共党员，1955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职称。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文明办主任，品牌管理部总经理，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蔡晓川：男，1971年9月生，本科学历，在读研究生。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兼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天竺山旅游风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3、黄朝晖：男，197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公司预算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内控与审计部总经理、监察室主任。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陈金铭：请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简历”。

2、李植煌：请详见本节之“（一）董事简历”。

3、周任千：男，1954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商务师，厦门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曾任公司总裁助理，公司第三、四、五、六、七届董事会董事，厦门市第十、十一届政协委员。现任公司副总裁。

4、熊之舟：男，中共党员，1964年4月出生，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曾任厦门国贸房地产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5、陆郑坚：男，中共党员，1954年5月出生，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6、李云山：男，中共党员，1959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监察室主任，总裁助理，纪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工会联合会副主席。

7、高少镛：男，中共党员，1972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厦门青企联副会长。曾任公司金属部经理，贸易事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贸易事业部总经理。

8、陈晓华：女，1966年7月出生，高级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公司总裁助理、证券事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

9、曾挺毅：男，1973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曾任公司总裁助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港口物流事业本部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兼流通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和领取薪酬情况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2013年末持股数量 (股)	2013年从公司领取的报 酬总额(万元)(税前)
何福龙	董事长	-	-
陈金铭	副董事长、总裁	-	105.65
李植煌	董事、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	-	86.87

王燕惠	董事	-	-
肖伟	董事	-	21.84
林俊杰（注）	董事	-	-
陈汉文	独立董事（已卸任）	-	7.5
戴亦一	独立董事（已卸任）	-	7.5
辜建德	独立董事	-	7.5
吴世农（注）	独立董事	-	-
毛付根（注）	独立董事	-	-
郭正和	监事会主席	-	-
蔡晓川（注）	监事	-	-
黄朝晖	职工监事	-	37.7
周任千（注）	副总裁（已卸任董事）	-	105.45
熊之舟	副总裁	-	122.73
陆郑坚	副总裁	5,364	76.08
李云山	副总裁	-	74.54
高少镛	副总裁	-	110.98
陈晓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75.28
曾挺毅（注）	副总裁	-	64.94

注：林俊杰是 2014 年新当选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吴世农、毛付根是 2014 年新当选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蔡晓川是 2013 年新当选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曾挺毅是 2013 年新当选的公司副总裁。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①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何福龙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陈金铭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党委委员
李植煌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王燕惠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林俊杰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郭正和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党委副书记
蔡晓川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总经理
李云山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纪委副书记、工会联合会副主席

②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何福龙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	兼职副会长
	福建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
	厦门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
	厦门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	委员
	厦门大学经济学院	兼职教授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兼职教授
	厦门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系	兼职硕士生导师
	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兼职教授
	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	常务副会长
	厦门市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	副会长
	厦门市上市公司协会	会长
	厦门市股份制企业协会	副会长
	陈金铭	福建省商业联合会
第五届厦门市对外经贸企业协会		副会长
第四届厦门港口协会		副会长
厦门国际商会		副会长
李植煌	厦门市总会计师协会	常务理事
	厦门市会计学会	常务理事
	厦门市会计行业学会	常务理事
	厦门市内部审计协会	副会长
王燕惠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福建省委员会	委员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厦门市委	常委
	厦门市思明区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代表
	福建省海峡品牌经济发展研究院	副院长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董事长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福建经贸集团公司	副董事长
	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恒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董事

	厦门天竺山旅游风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闽台轮渡有限公司	董事
肖伟	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	理事
	中国法学会证券法研究会	理事
	福建省企业法律工作协会	副会长
	福建英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
	厦门企业法律顾问协会	副会长
	厦门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开罗国际仲裁委中心	仲裁员
	福建龙溪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西藏民族学院	兼职教授
	厦门大学法学院	教授
	福建省经济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福建省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厦门国资委法律咨询委员会	委员
	林俊杰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董事
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唐山中红普林塑胶有限公司		董事
唐山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闽台轮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辜建德	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禹洲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吴世农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毛付根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郭正和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蔡晓川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港中旅(厦门)国贸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
	天竺山旅游风景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高少镛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厦门青年企业家联合会	副会长
陈晓华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六）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实施管理层激励计划。

十四、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改措施

发行人最近五年未发生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与监管部门保持良好沟通，最近五年，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在对发行人日常监管过程中，曾予以关注的情况如下：

1、2010年现场检查

2010年11月9日起，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出具厦证监函[2010]149号监管意见函，就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相应改进意见。

2、2012年现场检查

2012年5月18日起，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并出具[2012]7号监管意见告知书，就内部控制体系实施、信息披露、会计核算及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相应改进意见。

3、规范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专项活动

2013年，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下达厦证监发[2013]18号通知，组织辖区

上市公司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专项活动。根据该文件精神，发行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相关方案，对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进行认真全面自查，并出具自查报告及整改报告，认真、到位并准确落实本次专项活动的工作目标，公司各财务人员加强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相关法规以及文件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对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同时公司将持续重视与加强财务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与业务知识普及，并对公司的管理制度持续自检并予以完善，从而促进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水平的提高，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运营管理，保证公司更健康地持续发展。

针对证券监管部门在日常监管工作过程中提出的改进建议及组织的专项活动，发行人予以积极配合并落实，且效果良好。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国贸控股的前身是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8 月 31 日，是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的独资企业。2006 年 6 月 7 日，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为整合厦门市属经贸企业的产权关系，厦门市政府先后将发行人、厦门信达等公司股权划至国贸控股平台下，统一由国贸控股履行产权管理职能。厦门市国资委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出具《关于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相关情况的说明》，确认“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系市政府以厦府[1995]综 067 号文批准设立并经市政府授权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的公司，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履行产权管理职能。至目前，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企业主要有：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包括其相对控股的上市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等。”

1、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国贸控股代表厦门市国资委对授权的资产进行产权管理，未从事任何实业经营，根据国贸控股的财务报表，其收益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其少量收入主要为租赁房产以及对授权管理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产生的收入，国贸控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除厦门国贸以外，国贸控股履行产权管理职能的部分下属企业业务领域涉及贸易、房地产业务，主要如下：

名称	经营范围	主要业务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SZ.000701) 及其下属子公司	1. 信息科技产品生产、经营；2. 信息咨询服务；3. 仓储；4.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租赁；5. 国内商品（不含前置许可项目）批发；6.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7. 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和种子）；8. 石油化工制品批发、零售（不含成品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9. 批发煤炭及其产品（有效期至2016年7月30日）；10. 批发：预包装食品（有效期至2014年12月5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子信息、贸易、房地产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主营：1、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含海员）；2、发布人才供求信息，提供择业指导和咨询服务，接受用人单位书面委托招聘人才；向用人单位推荐人才；人才派遣与租赁；在规定业务范围内接受用人单位和个人委托，从事人事代理服务；3、批发：易燃液体、苯乙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甲醇、煤焦油；4、承担我国对外经济援助项目；5、在海外举办各类非贸易性企业；6 信息咨询与服务；7、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8、销售煤炭；9、煤炭批发。 兼营：房地产及管理。	劳务输出、贸易

根据厦门信达的公开信息披露，厦门信达主营业务由电子信息产业业务、贸易业务及房地产业务构成，厦门信达涉足贸易业务及房地产业务多年，目前贸易业务主要覆盖的品种有铜精矿及阴极铜、铁矿石、石油煤炭、牛肉产业、食用油脂产业及汽车销售等；房地产业务目前位于淮南及丹阳的个别项目在售，规模较小。厦门信达控股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股权于2000年划转至国贸控股前身厦门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厦门信达在受国贸控股及其前身产权管理前，已经开始从事贸易及房地产业务。厦门信达与发行人业务范围均涉足贸易业务及房地产业务系历史形成，其业务范围及发展规划均系企业根据自身发展历史和经营能力，综合考虑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的趋势，通过企业内部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以最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决定企业自身的

发展战略、业务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主营业务由劳务输出、贸易业务构成。

由于厦门国资管理架构整合以及企业自身发展过程中的决策，厦门国贸与国贸控股下属的厦门信达及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存在业务均涉足贸易以及房地产业务的情形，各企业分别根据自身决策及业务的经营参与整体市场的竞争。

针对厦门国贸与国贸控股下属部分企业在贸易、房地产业务领域存在市场化竞争的情况，国贸控股承诺：“（1）针对本公司持有 30% 左右股权的两家上市公司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在法律和上市公司监管规定框架内，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充分关注和推动两家上市公司进一步明确战略定位、发展方向及业务范围，以市场化的方式逐步解决两家上市公司目前存在的部分业务同业竞争的情形。同时本公司承诺，不利用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干涉两家上市公司的具体经营和决策，进而损害两家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2）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投资企业，对于现存部分贸易业务采取逐步收缩的方式，同时严格控制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投资企业新增与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近似的业务。”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由于厦门国资管理架构整合以及企业自身发展过程中的决策，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下属部分企业均涉足贸易、房地产业务，在上述领域存在市场化竞争的情况，但发行人具有业务独立性，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根据自身决策参与市场化竞争，不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亦不存在有损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控股股东国贸控股针对上述事项出具相关承诺，能够保障未来发行人的独立市场竞争地位，保障发行人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

（二）国贸控股关于同业竞争的说明

发行人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已出具《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说明》，确认：“作为国有股东的产权代表，公司受厦门市国资委委托管理厦门市市

属经贸企业。公司的核心任务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确保所出资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公司从不利用控股地位，直接或间接干涉下属或控股企业的具体经营和决策，完全由该企业根据自身的发展历史和经营能力，综合考虑国内外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的趋势，通过企业内部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以最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决定企业自身的发展战略、业务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也没有利用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不当利益和权利”。

（三）独立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是代表厦门市国资委的资产经营机构，主要履行国资管理职能，自身未从事实业经营，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下属部分企业在贸易、房地产业务领域存在市场化竞争的情况，但各公司具有业务独立性，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经授权代表厦门市国资委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下属企业系根据自身的发展历史和经营能力，通过企业内部的决策和审批程序，以最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为原则，决定企业自身的发展战略、业务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从未利用控股地位直接或间接干涉下属企业的具体经营和决策。”

二、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元）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00,000.00	国有资产管理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何福龙

（2）子公司

公司	注册资本（元）	注册	法定	股东情况	主营业务
----	---------	----	----	------	------

		地址	代表人		
一、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子公司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HKD158,000,000	香港	陈金铭	发行人 100%	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及投资
厦门同歆贸易有限公司	6,540,000	厦门	吴江榕	泰达物流 95% 发行人 5%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成都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成都	李植煌	发行人 90%、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0%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等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厦门	高少镛	发行人 95%、泰达物流 5%	进出口贸易
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101,500,000	天津	李植煌	发行人 98.52%、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48%	进出口贸易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上海	李植煌	发行人 99.5%、泰达物流 0.5%	进出口贸易
北京丰达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高少镛	发行人 51%；孙连义 49%	进出口贸易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厦门	游孙龙	发行人 51%；三钢闽光 49%	进出口贸易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	李植煌	发行人 99%、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	进出口贸易
厦门国际贸易信托公司上海公司	3,500,000	上海	林琛良	发行人 100%	批发，零售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0	厦门	高少镛	发行人 51%；陈茂旺 13.61%； 黄耀煌 12%；黄芦 11.09%； 何旭东 9.3%；陈水宏 3%	贸易
厦门国贸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	曾挺毅	发行人 98.67%、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33%	汽车贸易等
厦门启润英菲尼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销售、二手车经纪等
厦门国贸美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维护、保养、小型车维修等
厦门国贸东本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滨北汽车城有限公司	8,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51%； 厦门信达 49%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场地租赁
泉州国贸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	泉州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宁德国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宁德	曾挺毅	国贸汽车 50%； 福安市鸿兴商贸有限公司 5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广州启润纸业业有限公司	5,000,000	广州	郭秀成	发行人 51%；郭秀成 49%	批发，零售
厦门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90%；赖才金 1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ITG VOMA CORPORATION	USD3,000,000	美国	高少镛	香港宝达 51%；杨承普 11%；刘威 11%；张璋 11%；孙连义 8%；罗澎 4%；李芳胤 2%；顾宝静 2%	进出口贸易
厦门国贸报关行有限公司	1,500,000	厦门	何东晖	发行人 10%、 泰达物流 90%	报关、报检和调运 及信息咨询服务
厦门国贸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	曾挺毅	发行人 98%、 国贸地产 2%	货代、物流、仓储 运输等
厦门国贸物流有限公司	25,000,000	厦门	曾挺毅	泰达物流 75%、 香港宝达 25%	货代、物流、仓储 运输等
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厦门	何东晖	泰达物流 75%、 香港宝达 25%	货代、物流、仓储 运输等
厦门新霸达物流有限公司	35,000,000	厦门	曾挺毅	泰达物流 51%；新霸达投资及 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49%	货代、物流、仓储 运输等
厦门国贸纸业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厦门	高少镛	发行人 95%、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5%	销售纸制品、进 出口贸易
芜湖国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芜湖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国贸宝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80%；厦门海沧公用 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吴江榕	发行人 62%；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	各类商品和技术的 进出口
厦门国贸化纤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吴江榕	发行人 53%； 殷和平 23.5%；蔡纯白 23.5%	批发零售纺织化纤 原料
福建华夏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福州	高少镛	发行人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建省闽晨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建福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90%、福建省闽晨 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90%、福建福申汽 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建省华邦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88%、福建省福京 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2%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州闽神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70%、福建福申汽 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福 建省福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福建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 公司	5,000,000	福州	戴艺勇	华夏汽车城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中升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 公司	12,000,000	厦门	曾挺毅	国贸汽车 50%；中升（大连） 集团有限公司 5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泉州国贸启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 公司	10,000,000	泉州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50%；厦门大邦太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厦门大邦投资有限公司 18%；厦门大邦企业有限公司 2%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	USD15,000,000	广州	曾挺毅	香港宝达 100%	货代、物流、仓储运输等
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	TWD20,000,000	台北	陈金铭	香港宝达 100%	进出口贸易
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	HKD50,000	香港	何旭东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贸易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王蕴华 3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王蕴华 3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70%；王蕴华 3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厦门	黄俊峰	国贸汽车 100%	汽车及其配件销售
二、房地产业务子公司					
国贸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厦门	陈金铭	发行人 97.5%、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2.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兆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厦门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发行人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泰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	熊之舟	发行人 55%； 美国中化美国集团公司 4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0	厦门	陈育军	国贸地产 95%、发行人 5%	国贸房地产项目的 企划销售等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130,000,000	合肥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发行人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0,000,000	厦门	陈金铭	发行人 60%、国贸地产 4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东翔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熊之舟	国贸地产 70%、厦门国贸东部 开发有限公司 3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东润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熊之舟	国贸地产 70%、厦门国贸东部 开发有限公司 3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昌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5%、发行人 5%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0	芜湖	熊之舟	国贸地产 90%、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1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熊之舟	国贸地产 80%、厦门国贸海湾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	漳州	熊之舟	发行人 81%；福建漳州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19%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厦门	朱吾	国贸地产 51%； 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 49%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厦门	朱吾	国贸地产 60%；厦门市路桥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	厦门	肖宝珍	国贸地产 51%；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 49%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	龙岩	熊之舟	国贸地产 1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三、产业群业务子公司					
厦门国贸金门湾大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	厦门	周任千	国贸地产 70%、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 30%	从事对酒店业的投资与管理等
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厦门	陆郑坚	发行人 93.33%、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6.67%	担保业务
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	厦门	陆郑坚	发行人 90%、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10%	担保业务
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	32,000,000	厦门	陆郑坚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25%、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7.5%、泉州国贸汽车有限公司 6.25%	典当业务
福建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厦门	高少镛	发行人 95%、 国贸汽车 5%	餐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杭州	高少镛	发行人 100%	餐饮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	USD7,850,000	广州	高少镛	发行人 80.89%；BK(HONG KONG)DEVELOPMENT CO.,LIMITED19.11%	餐饮管理
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500,000,000	厦门	陈晓华	发行人 95%、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5%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	15,000,000	厦门	曾挺毅	泰达物流 95%、 发行人 5%	从事港澳航线水路运输业务等
运球船务（香港）有限公司	HKD10,000	香港	高少镛	香港宝达 100%	航运
好旺达有限公司	USD1	香港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USD50,000	英属 维京 群岛	曾挺毅	泰达物流 100%	物流
运利有限公司	USD50,000	马绍 尔群 岛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	USD10,000	英属 维京 群岛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	USD10,000	马绍 尔群 岛	曾挺毅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100%	物流
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HKD10,000	香港	曾挺毅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 100%	物流
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	HKD10,000	香港	曾挺毅	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 100%	物流

厦门阳光海湾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厦门	陈金铭	厦门国贸海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发行人 5%	酒店业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	李植煌	发行人 95%、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5%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国贸船务有限公司	HKD9998	香港	曾挺毅	运利有限公司 35%、厦门国贸海运有限公司 65%	物流

注 1: BVI 凤凰海有限公司、马绍尔白鹭洲有限公司、凤凰海（香港）海运有限公司、白鹭洲（香港）海运有限公司系 2012 年度新设公司，未实际出资，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注 2: 本公司持有宁德国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厦门大邦通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厦门中升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 50% 的股权，均通过章程或协议的约定，取得对上述三家公司的实质性控制。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	60,000.00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张洁民	30.00%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漳州	40,000.00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王友朋	40.00%
福建省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福州	1,700.00	贸易	有限公司	王昕	47.06%
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江苏	2,200.00	纺织、服装	有限公司	吴江榕	49.00%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厦门	500.00	货运代理	有限公司	曾挺毅	49.00%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	243,660.42	码头物流	有限公司	林开标	9.43%
厦门聚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	4,800.00	投资	有限合伙	郑龙 （委托代表）	81.87%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管高少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厦门信达控股股东）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贸控股控制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贸控股控制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国贸控股控制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市软件信息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恒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顺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控股股东
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基于充分发挥公司和关联方的专业优势、渠道优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能力的原因，公司与关联方存在销售商品、采购商品、接受/提供服务等经常性关联交易，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福建三钢 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8,718.79	0.19	16,216.50	0.41	36,946.27	0.86
	江苏宝达 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纺织品	15,917.31	0.35	2,231.11	0.06	5,338.44	0.12
	厦门国贸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241.52	0.05	122.05	-	100.71	-
	厦门远达 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货代服务	101.45	-	152.63	-	161.83	-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采购建筑石材	1,590.18	0.03	2,852.42	0.07	794.95	0.02
	厦门信达北克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车辆	49.63	-	-	-	-	-
	合计		28,618.87	0.62	21,574.71	0.55	43,342.20	1.00
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交易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铁矿石、煤炭	507,354.77	10.34	378,673.65	9.05	346,651.84	7.60
	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纺织材料等	3,585.69	0.07	7,163.39	0.17	6,557.27	0.14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报关、货代等物流服务	-	-	147.81	-	90.17	-
		期货经纪手续费	0.19	-	0.28	-	2.89	-
		销售饲料	14,029.26	0.29	-	-	-	-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等	26.02	-	213.41	0.01	114.30	-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报关、货代等物流服务	15.21	-	2.81	-	18.51	-
		展厅租赁、车辆销售和维修	149.77	-	-	-	-	-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报关、货代等物流服务	37.19	-	138.18	-	10.28	-

厦门美岁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关、货代等物流服务	9.60	-	-	-	-	-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手续费	1.46	-	-	-	-	-
合计		525,209.17	10.70	386,339.53	9.23	353,445.26	7.75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资产	租赁收益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	-	8.64	8.64
	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21.00	21.00	28.76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车位	3.00	3.00	3.00

注：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向国贸控股全资子公司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购买了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2% 的股权，合计持有厦门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该公司由公司联营企业变为公司子公司。

(3) 经常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如果国家对有关产品、服务的定价有强制性规定的，依照国家规定执行。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4) 经常性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 日与三钢闽光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协议书》。该协议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明确了关联交易的价格应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协议有效期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协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7 年度第七次会议和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协议于 2010 年底续签，并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0 年度第九次会议、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通过，协议有效期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49%的联营企业，根据《会计准则》对于关联方的界定，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将其作为关联方，并披露与之发生的交易。因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联方范畴，公司与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交易并未按照关联交易执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5) 经常性关联交易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采购占营业成本的比例由2011年度的1.00%下降到2013年度的0.62%，呈不断下降趋势；关联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2011年7.75%小幅上升至2013年的10.70%，主要系公司与三钢闽光之间的铁矿石购销交易增长所致。公司与三钢闽光是长期合作关系，基于三钢闽光的业务发展状况，今后可能进一步增加与公司的贸易量。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销售、关联采购交易金额相应占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例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国贸控股按照《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对于担保额度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按照担保额度的0.3%计收担保费，2011年、2012年、2013年公司与国贸控股发生担保费分别为149.61万元、167.65万元、226.70万元。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①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USD9,000.00	2013/4/25	债务人还清	否

				全部债务止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0.00	2006/3/31	2014/3/31	否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宝达	45,000.00	2012/9/29	2017/10/8	否

②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终止日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26,500.00	2012/3/16	2013/3/16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4,000.00	2012/6/1	2013/6/1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13,000.00	2012/7/11	2013/7/11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10,000.00	2012/9/17	2013/9/17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USD1,582.00	2012/10/19	2013/10/19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0.00	2006/3/31	2014/3/31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宝达	45,000.00	2012/9/29	2017/10/8
何福龙（发行人董事、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HKD9,710.00	2012/4/10	2013/4/9
周任千（发行人董事、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HKD9,710.00	2012/4/10	2013/4/9
吴韵璇（发行人资金部经理、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HKD9,710.00	2012/4/10	2013/4/9

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终止日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4,900.00	2011/10/27	2012/10/27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5,100.00	2011/10/27	2012/10/27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8,500.00	2011/3/24	2012/3/24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	USD690.00	2011/3/24	2012/3/24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367.00	2006/3/31	2014/3/31
何福龙（发行人董事、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USD1,200.00 +HKD350.00	2011/4/10	2012/4/9
许晓曦（时任发行人董事、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USD1,200.00 +HKD350.00	2011/4/10	2012/4/9
周任千（发行人董事、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USD1,200.00 +HKD350.00	2011/4/10	2012/4/9
吴韵璇（发行人资金部经理、香港宝达董事）	香港宝达	USD1,200.00 +HKD350.00	2011/4/10	2012/4/9

（2）共同对外投资

①2011年共同投资设立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为促进两岸交流、发挥自身优势，参与厦门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建设并

提升公司地产综合开发能力，2011年8月1日，公司与国贸控股、台湾龙邦国际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出资竞拍厦门市湖里区 06-11 高林片区仙岳路南侧 2011G01 地块，并与上述公司共同成立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从事该地块项目的开发、经营、管理和商业运营。

2011年10月，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国贸控股、厦门国贸、台湾龙邦国际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股 40%、30%、30%。公司本次交易发生金额 18,000 万元，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1 年度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独立意见。

②2012年参股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为拓展公司金融服务业务领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1,980 万元额度内参股设立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贸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该公司的主发起人。公司审计委员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出具独立意见。

2013年3月，厦门海沧恒鑫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正式成立，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厦门金宝润担保有限公司投资 1,8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9%。

(3) 关联方资产转让

2013年10月31日，国贸控股全资子公司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2% 的股权以 66.7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3、关联方往来

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科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3,226.70	167.65	133.14

	应付利息	-	-	41.52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928.17	-
	预付账款	410.70	351.66	1,819.81
	预收账款	13,927.80	-	5,930.77
	应付货币保证金	-	-	0.10
江苏宝达纺织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5,537.70	8,010.53	3,812.59
	应付账款	-	-	0.99
	其他应付款	-	135.53	-
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870.44	27,505.66	16,174.90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942.05	609.98	-
	其他应付款	-	-	12,173.05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296.00	-	-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948.98
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	应付账款	826.62	293.31	-
	应付货币保证金	0.10	-	-
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应付货币保证金	8.96	-	-
厦门远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5	0.72	0.37
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40.81	1,617.25	-
厦门国贸实业有限公司	应付货币保证金	-	63.29	345.05
	其他应收款	-	-	0.11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货币保证金	0.29	0.29	0.29
上海信达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付货币保证金	0.10	0.10	0.10
厦门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651.45	-	-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396.58	-	-

(1) 国贸控股对发行人资金支持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国贸控股在公司营运资金周转存在缺口时为发行人提供了一定的资金支持，并依据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发行人收取资金占用费。发行人与国贸控股资金拆借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初金额	当期借入	当期还款	期末余额
2011年	-	55,000.00	55,000.00	-
2012年	-	14,000.00	14,000.00	-
2013年	-	32,000.00	19,000.00	13,000.00

(2) 公司其他重要关联往来说明

①与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福建东南花

都置业有限公司关联往来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是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子公司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子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逐步预售且预售情况较好。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项目公司将部分项目预售款按股东各自享有的项目权益比例交付予股东，并计入当期其他应收款。在合并报表层面，项目子公司对国贸地产的其他应收款因合并报表内部抵消，项目子公司对少数股东的其他应收款体现为公司对项目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其他应收款。

2010 年底、2011 年底，公司对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地产与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约定比例向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投入资金用于开发厦门天琴湾项目。在合并报表层面，项目子公司对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体现为公司对其的其他应付款，项目子公司对国贸地产的其他应付款因合并报表内部抵消。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40% 的联营企业。2013 年，该公司房地产项目处于前期开发阶段，股东按持股比例投入资金用于项目开发，计入其他应收款。

②与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联往来

2012 年以来，关联方厦门宝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公司营运资金周转存在缺口时为发行人提供了一定的资金支持，具体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初金额	当期流入	当期归还	期末余额
2012 年	-	1,727.71	110.46	1,617.25
2013 年	1,617.25	123.56	-	1,740.81

③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2013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香港宝达合计持有 100% 股权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

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相关债权债务由新设合并后的新公司承续。

本次交易前，公司与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间存在往来款，交易后即形成对于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应收款 27,396.58 万元。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不大，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不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

在规范关联交易方面，《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做出了严格的规定，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规定》（2011 年 5 月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修订为《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未来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进行披露。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自 2011 年至 2013 年底，公司与关联方在购销和提供、接受劳务等方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比例不大，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关联交易的定价采取了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重大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了《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是有效的。”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2012 年 4 月 17 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2）GF 字第 02000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2013 年 4 月 16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3）第 350ZA09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注：公司聘请的原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与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履行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程序，详见公司已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2012-17、2012-19 号公告。）

3、2014 年 4 月 14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4）第 350ZA003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1 号——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证监发行字[2006]2 号）、《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计字[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计字[2007]9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和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表。2014 年 4 月 30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数据进行审核，并分别出具了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4 号、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核报告。

如无特别说明，本配股说明书所引用的 2011、2012、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分别源自 2011、2012、2013 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

编制。

投资者如需了解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请查阅已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1、2012、2013 年度财务报告。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财务报告。

（一）最近三年合并报表

1、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2,118,672.76	1,895,458,493.05	1,293,870,31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435,097.96	133,464,300.56	23,572,316.39
应收票据	1,789,771,201.02	993,084,164.44	677,979,633.90
应收账款	1,626,262,710.91	1,423,244,272.16	1,045,975,808.85
预付款项	3,212,962,738.35	2,108,327,050.17	2,325,663,321.64
应收货币保证金	804,054,818.35	666,307,862.25	550,177,474.88
应收质押保证金	103,399,420.00	61,396,876.00	56,569,000.00
应收利息	4,126,441.87	3,822,396.43	244,303.61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75,127,397.91	530,767,513.59	315,411,284.51
存货	13,905,370,235.69	13,417,744,868.56	12,142,411,400.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315,174.42	29,680,939.49	13,648,233.93
其他流动资产	82,533,024.53	83,150,000.00	7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5,307,476,933.77	21,346,448,736.70	18,523,523,094.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47,760.25	143,724,309.43	493,791,579.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997,874.99	-	-
长期应收款	43,852,458.78	70,221,201.76	67,388,223.80
长期股权投资	1,189,748,245.28	665,862,649.08	351,923,404.01
投资性房地产	106,266,384.93	107,130,927.31	110,999,028.22
固定资产	647,994,753.62	976,496,739.11	1,064,274,587.45
在建工程	332,422,350.44	252,252,969.79	70,176,746.1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无形资产	208,555,192.69	290,778,993.37	306,617,236.91
开发支出		-	-
商誉	24,114,298.41	20,830,288.42	20,830,288.42
长期待摊费用	52,619,587.30	33,120,994.31	34,120,759.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81,730.41	205,772,575.88	171,420,24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7,700,637.10	2,766,191,648.46	2,691,542,093.88
资产总计	28,365,177,570.87	24,112,640,385.16	21,215,065,188.83

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85,795,325.05	5,070,802,225.36	6,018,561,936.6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1,066,415.03	42,235,693.39	25,657,436.38
应付票据	2,218,084,368.94	2,644,698,019.69	2,766,728,944.52
应付账款	1,433,270,278.93	1,109,766,928.21	725,946,512.73
预收款项	6,951,694,325.96	5,558,694,614.49	2,774,376,484.19
应付货币保证金	976,656,008.19	694,389,040.47	515,225,968.59
应付质押保证金	103,399,420.00	61,396,876.00	56,56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04,964,246.89	139,107,418.82	121,906,487.95
应交税费	-177,781,150.92	-57,096,732.92	340,346,998.25
应付利息	57,874,525.19	39,250,758.44	35,682,481.51
应付股利	-	2,072,210.19	224,393,479.46
其他应付款	931,050,281.75	626,751,228.74	406,418,483.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450,000.00	24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846,775,350.57	724,389,849.34	14,159,172.50
流动负债合计	21,263,299,395.58	16,896,458,130.22	14,075,973,386.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500,000.00	49,938,866.33	902,960,000.00
应付债券	395,720,085.42	1,190,266,315.99	793,400,000.00
长期应付款	4,258,200.99	8,661,215.95	15,978,112.94
专项应付款	10,937,749.20	6,317,113.10	1,278,507.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164,165.21	283,142,714.43	266,244,808.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82,919.68	212,6313.8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663,120.50	1,540,452,539.64	1,979,861,428.88

负债合计	21,862,962,516.08	18,436,910,669.86	16,055,834,815.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0,835,888.00	1,330,835,888.00	1,330,835,888.00
资本公积	996,433,881.33	1,040,331,660.86	1,181,853,062.5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93,056.06	677,253.06	-
盈余公积	262,594,628.04	236,968,577.24	201,907,896.15
一般风险准备	14,338,507.00	7,768,507.00	-
未分配利润	2,965,662,310.04	2,181,928,712.06	1,923,581,954.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951,589.29	-41,769,075.06	-42,054,03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8,006,681.18	4,756,741,523.16	4,596,124,769.94
少数股东权益	984,208,373.61	918,988,192.15	563,105,603.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02,215,054.79	5,675,729,715.31	5,159,230,37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65,177,570.87	24,112,640,385.16	21,215,065,188.83

2、最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068,478,715.70	41,835,135,285.63	45,631,394,903.63
其中：营业收入	49,068,478,715.70	41,835,135,285.63	45,631,394,903.63
二、营业总成本	48,231,158,648.73	41,293,583,390.96	45,155,609,804.50
其中：营业成本	46,087,143,760.59	39,142,587,217.60	43,180,064,285.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679,731,799.82	551,355,150.37	482,029,225.64
销售费用	1,049,906,915.79	847,329,785.86	880,104,192.08
管理费用	130,577,298.05	120,832,931.40	117,920,655.27
财务费用	148,291,238.43	547,901,066.81	451,066,269.66
资产减值损失	135,507,636.05	83,577,238.92	44,425,176.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562,120.01	-28,044,086.02	-5,219,728.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802,317.53	199,929,900.66	492,544,055.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88,475.91	4,618,656.60	24,258,662.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7,684,504.51	713,437,709.31	963,109,426.16
加：营业外收入	47,092,859.49	50,930,107.34	58,545,237.68
减：营业外支出	73,023,513.71	25,951,736.80	13,507,015.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78,217.44	19,757,863.72	620,736.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1,753,850.29	738,416,079.85	1,008,147,648.22

减：所得税费用	333,699,966.93	180,767,786.42	281,963,684.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8,053,883.36	557,648,293.43	726,183,963.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2,443,237.58	386,565,950.51	541,105,428.86
少数股东损益	145,610,645.78	171,082,342.92	185,078,534.63

3、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708,294,561.00	50,353,423,046.00	51,704,644,63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487,244.42	169,417,490.86	190,517,16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318,585.31	395,605,897.77	156,036,52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74,100,390.73	50,918,446,434.63	52,051,198,32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94,657,196.54	45,748,014,039.71	50,849,090,93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4,798,264.91	448,302,746.55	411,071,573.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3,048,257.12	1,211,047,954.79	1,029,433,38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9,666,578.21	1,263,331,148.01	1,045,822,01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62,170,296.78	48,670,695,889.06	53,335,417,90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069,906.05	2,247,750,545.57	-1,284,219,58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070,098.47	344,427,536.62	465,994,87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716,643.98	39,529,989.96	31,663,32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77,863.54	33,071,612.56	33,744,838.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0,028.35	11,685,933.55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8,026.01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672,660.35	428,715,072.69	531,403,041.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574,731.85	245,441,964.92	207,996,164.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5,068,298.63	579,510,992.23	113,399,606.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950,483.23	249,611,725.89	30,706,434.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881.5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015,395.28	1,074,564,683.04	352,102,20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42,734.93	-645,849,610.35	179,300,83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0	14,697,521.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0	14,697,521.4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48,309,125.07	22,982,935,024.00	22,991,421,884.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6,800,000.00	1,089,880,618.11	792,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4,648,857.41	6,490,000.00	933,76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59,757,982.48	24,119,305,642.11	23,799,853,168.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81,969,152.49	24,605,226,931.66	22,193,976,928.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143,008.44	596,717,158.42	613,525,380.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427,106.09	37,885,293.50	34,275,924.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8,112,160.93	25,201,944,090.08	22,807,502,30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645,821.55	-1,082,638,447.97	992,350,859.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72,543.21	-15,731,631.79	81,377,60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4,060,637.36	503,530,855.46	-31,190,286.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096,055.55	1,114,565,200.09	1,145,755,48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156,692.91	1,618,096,055.55	1,114,565,200.09

4、最近三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3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储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040,331,660.86	-	677,253.06	236,968,577.24	7,768,507.00	2,181,928,712.06	-41,769,075.06	918,988,192.15	5,675,729,715.31
二、本年初余额	1,330,835,888.00	1,040,331,660.86	-	677,253.06	236,968,577.24	7,768,507.00	2,181,928,712.06	-41,769,075.06	918,988,192.15	5,675,729,715.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3,897,779.53	-	-584,197.00	25,626,050.80	6,570,000.00	783,733,597.98	-10,182,514.23	65,220,181.46	826,485,339.48
（一）净利润							942,443,237.58		145,610,645.78	1,088,053,883.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958,829.53						-10,182,514.23	-1,214,533.29	-58,355,877.05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6,958,829.53	-	-	-	-	942,443,237.58	-10,182,514.23	144,396,112.49	1,029,698,006.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3,061,050.00	-	-	-	-	-	-	19,603,650.90	22,664,700.90
1. 股东投入资本									22,664,700.90	22,664,700.9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 其他		3,061,050.00							-3,061,050.00	-
（四）利润分配	-	-	-	-	25,626,050.80	6,570,000.00	-158,709,639.60	-	-98,779,581.93	-225,293,170.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5,626,050.80		-25,626,050.8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570,000.00				6,570,000.00
3. 对股东的分配							-133,083,588.80		-98,779,581.93	-231,863,170.73
4. 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584,197.00	-	-	-	-	-	-584,197.00

1. 本期提取				231,917.20						231,917.2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816,114.20						-816,114.20
（七）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835,888.00	996,433,881.33	-	93,056.06	262,594,628.04	14,338,507.00	2,965,662,310.04	-51,951,589.29	984,208,373.61	6,502,215,054.79

(2) 2012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储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181,853,062.50	-	-	201,907,896.15	-	1,923,581,954.80	-42,054,031.51	563,105,603.42	5,159,230,373.36
二、本年初余额	1,330,835,888.00	1,181,853,062.50	-	-	201,907,896.15	-	1,923,581,954.80	-42,054,031.51	563,105,603.42	5,159,230,373.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41,521,401.64	-	677,253.06	35,060,681.09	7,768,507.00	258,346,757.26	284,956.45	355,882,588.73	516,499,341.95
（一）净利润	-	-	-	-	-	-	386,565,950.51	-	171,082,342.92	557,648,293.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44,104,441.57	-	-	-	-	-	284,956.45	-32,086.95	-143,851,572.07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44,104,441.57	-	-	-	-	386,565,950.51	284,956.45	171,050,255.97	413,796,721.3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83,039.93	-	-	-	-	-	-	278,504,022.69	281,087,062.62
1. 股东投入资本	-	580,795.23	-	-	-	-	-	-	280,506,267.39	281,087,062.6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2,002,244.70	-	-	-	-	-	-	-2,002,244.70	-
（四）利润分配	-	-	-	-	35,060,681.09	7,768,507.00	-128,219,193.25	-	-93,671,689.93	-179,061,695.0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5,060,681.09	-	-35,060,681.0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7,768,507.00	-	-	-	7,768,507.00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93,158,512.16	-	-93,671,689.93	-186,830,202.09

4. 其他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677,253.06	-	-	-	-	-	677,253.06
1. 本期提取	-	-	-	677,253.06	-	-	-	-	-	677,253.06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040,331,660.86	-	677,253.06	236,968,577.24	7,768,507.00	2,181,928,712.06	-41,769,075.06	918,988,192.15	5,675,729,715.31

(3) 201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3,719,914.00	1,605,071,608.85	-	-	201,907,896.15	-	1,484,848,517.34	-27,080,375.35	457,981,978.13	4,746,449,539.12
二、本年初余额	1,023,719,914.00	1,605,071,608.85	-	-	201,907,896.15	-	1,484,848,517.34	-27,080,375.35	457,981,978.13	4,746,449,539.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7,115,974.00	-423,218,546.35	-	-	-	-	438,733,437.46	-14,973,656.16	105,123,625.29	412,780,834.24
(一) 净利润	-	-	-	-	-	-	541,105,428.86	-	185,078,534.63	726,183,963.4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119,743,156.11	-	-	-	-	-14,973,656.16	-256,783.85	-134,973,596.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19,743,156.11	-	-	-	-	541,105,428.86	-14,973,656.16	184,821,750.78	591,210,367.3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640,583.76	-	-	-	-	-	-	18,971,278.40	22,611,862.1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2,611,862.16	22,611,862.1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3,640,583.76	-	-	-	-	-	-	-3,640,583.76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102,371,991.40	-	-98,669,403.89	-201,041,395.2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102,371,991.40	-	-98,669,403.89	-201,041,395.29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7,115,974.00	-307,115,974.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07,115,974.00	-307,115,974.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181,853,062.50	-	-	201,907,896.15	-	1,923,581,954.80	-42,054,031.51	563,105,603.42	5,159,230,373.36

(二) 最近三年母公司报表

1、最近三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556,284.04	398,794,814.72	311,732,558.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31,732.10	9,698,554.06	22,216,843.53
应收票据	327,534,090.60	454,801,631.04	410,896,563.47
应收账款	691,267,112.65	650,605,145.48	550,691,190.42
预付款项	1,179,729,808.89	970,554,463.12	934,136,097.4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25,805,231.10	132,903,189.48	143,553,613.45
存货	1,697,337,599.04	1,402,710,059.68	1,934,059,565.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801,723,774.68	4,810,059,819.16	6,373,322,248.65
流动资产合计	10,560,985,633.10	8,830,127,676.74	10,680,608,681.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8,948,262.04	82,507,242.64	449,134,056.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184,806,125.08	3,943,755,098.95	1,912,979,486.17
投资性房地产	80,446,109.70	82,877,014.38	85,513,227.45
固定资产	121,094,218.19	86,813,255.48	90,463,511.50
在建工程	-	16,034,548.19	1,116,374.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5,005,768.90	13,732,932.86	12,629,906.9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193,272.76	92,953,222.06	69,597,17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19,493,756.67	4,318,673,314.56	2,621,433,736.80
资产总计	15,180,479,389.77	13,148,800,991.30	13,302,042,418.20

最近三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9,538,631.26	3,174,997,915.03	2,850,226,02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85,726,230.03	13,009,865.00	11,923,485.00
应付票据	1,027,866,738.15	1,373,730,824.04	2,377,699,741.91
应付账款	290,115,723.28	393,119,155.38	278,165,014.08
预收款项	595,740,473.92	516,150,266.68	546,585,836.81
应付职工薪酬	102,231,314.43	77,299,774.69	75,937,078.68
应交税费	-99,310,568.07	60,067,754.25	78,170,443.65
应付利息	46,723,541.09	32,439,427.94	22,383,786.69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07,162,436.37	63,427,257.36	131,859,378.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200,000.00	21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5,190,834,414.10	3,262,128,225.91	2,192,258,215.35
流动负债合计	11,936,828,934.56	9,176,370,466.28	8,565,209,003.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2,000,000.00	813,670,000.00
应付债券	-	795,800,000.00	793,4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70,027.44	23,214,303.82	77,870,730.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70,027.44	821,014,303.82	1,684,940,730.59
负债合计	11,954,298,962.00	9,997,384,770.10	10,250,149,734.4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0,835,888.00	1,330,835,888.00	1,330,835,888.00
资本公积	952,915,516.39	1,001,328,229.04	1,159,252,990.27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262,594,628.04	236,968,577.24	201,907,896.15
未分配利润	679,834,395.34	582,283,526.92	359,895,909.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6,180,427.77	3,151,416,221.20	3,051,892,68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80,479,389.77	13,148,800,991.30	13,302,042,418.20

2、最近三年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611,423,359.67	17,703,761,140.82	21,127,324,178.26
其中：营业收入	17,611,423,359.67	17,703,761,140.82	21,127,324,178.26
二、营业总成本	17,787,173,831.78	18,034,142,926.51	21,672,893,277.89
其中：营业成本	17,251,870,159.64	17,281,342,620.01	20,790,487,289.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25,624.92	81,870,845.27	142,685,152.30
销售费用	289,822,848.03	241,393,641.38	272,292,541.04
管理费用	89,277,314.60	85,862,139.08	87,587,160.01
财务费用	103,164,603.39	323,464,399.39	381,406,570.82
资产减值损失	39,713,281.20	20,209,281.38	-1,565,436.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84,313.01	-13,604,669.47	-10,004,46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263,413.81	642,954,432.99	487,187,628.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91,832.15	2,010,273.30	10,089,478.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297,254.71	298,967,977.83	-68,385,939.89
加：营业外收入	21,018,421.85	27,007,233.07	25,706,152.76
减：营业外支出	3,886,552.16	736,520.63	1,769,566.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924.39	64,380.24	82,081.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429,124.40	325,238,690.27	-44,449,353.93
减：所得税费用	-35,831,383.62	-25,368,120.60	-13,792,466.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260,508.02	350,606,810.87	-30,656,887.02

3、最近三年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703,459,227.04	18,444,269,740.98	24,579,927,61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935,786.01	66,882,199.55	61,017,127.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2,095,574.25	6,064,415,620.76	2,021,972,50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71,490,587.30	24,575,567,561.29	26,662,917,247.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72,194,977.81	19,391,681,526.63	24,231,831,847.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809,647.37	140,303,961.92	144,407,103.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575,605.37	144,400,789.46	253,605,979.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0,212,619.75	3,309,768,491.34	1,751,476,31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26,792,850.30	22,986,154,769.35	26,381,321,24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2,263.00	1,589,412,791.94	281,596,00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277,353.92	344,427,536.62	382,506,195.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60,130.95	266,497,108.63	60,649,898.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7,935.75	63,061.73	798,730.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8,849,568.1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275,420.62	629,837,275.14	443,954,82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83,476.75	19,598,836.00	10,798,83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963,651.51	342,632,580.61	254,818,985.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171,075.00	1,764,291,454.15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18,203.26	2,126,522,870.76	265,617,82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57,217.36	-1,496,685,595.62	178,337,00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81,699,780.89	12,622,230,556.08	11,607,472,726.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6,800,000.00	697,200,000.00	792,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4,190,317.4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42,690,098.30	13,319,430,556.08	12,400,272,726.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34,133,282.98	12,895,209,160.76	12,469,495,305.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4,564,435.63	430,890,564.33	548,658,576.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8,697,718.61	13,326,099,725.09	13,018,153,88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07,620.31	-6,669,169.01	-617,881,155.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60,212.92	-7,481,956.17	54,821,332.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512,878.87	78,576,071.14	-103,126,81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308,629.72	311,732,558.58	414,859,371.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795,750.85	390,308,629.72	311,732,558.58

4、最近三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001,328,229.04	236,968,577.24	582,283,526.92	3,151,416,221.20
二、本年初余额	1,330,835,888.00	1,001,328,229.04	236,968,577.24	582,283,526.92	3,151,416,221.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8,412,712.65	25,626,050.80	97,550,868.42	74,764,206.57
（一）净利润	-	-	-	256,260,508.02	256,260,508.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8,412,712.65	-	-	-48,412,712.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8,412,712.65	-	256,260,508.02	207,847,795.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5,626,050.80	-158,709,639.60	-133,083,58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5,626,050.80	-25,626,050.80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133,083,588.80	-133,083,588.80
3. 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0,835,888.00	952,915,516.39	262,594,628.04	679,834,395.34	3,226,180,427.77

(2) 2012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159,252,990.27	201,907,896.15	359,895,909.30	3,051,892,683.72
二、本年初余额	1,330,835,888.00	1,159,252,990.27	201,907,896.15	359,895,909.30	3,051,892,683.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57,924,761.23	35,060,681.09	222,387,617.62	99,523,537.48
（一）净利润	-	-	-	350,606,810.87	350,606,810.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57,924,761.23	-	-	-157,924,761.2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57,924,761.23	-	350,606,810.87	192,682,049.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四）利润分配	-	-	35,060,681.09	-128,219,193.25	-93,158,512.1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5,060,681.09	-35,060,681.09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93,158,512.16	-93,158,512.16
3. 其他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001,328,229.04	236,968,577.24	582,283,526.92	3,151,416,221.20

(3) 2011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3,719,914.00	1,577,594,321.26	201,907,896.15	492,924,787.72	3,296,146,919.13
二、本年初余额	1,023,719,914.00	1,577,594,321.26	201,907,896.15	492,924,787.72	3,296,146,919.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307,115,974.00	-418,341,330.99	-	-133,028,878.42	-244,254,235.41
(一) 净利润	-	-	-	-30,656,887.02	-30,656,887.0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111,225,356.99	-	-	-111,225,356.9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11,225,356.99	-	-30,656,887.02	-141,882,244.0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102,371,991.40	-102,371,99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02,371,991.40	-102,371,991.40
4. 其他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07,115,974.00	-307,115,974.00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07,115,974.00	-307,115,974.00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七) 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0,835,888.00	1,159,252,990.27	201,907,896.15	359,895,909.30	3,051,892,683.72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 2013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龙岩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93,606,805.85	-6,393,194.15
台湾宝达兴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3,244,962.64	-982,734.79
厦门国贸海事香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31,305.83	-8,131.00
厦门西岸中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16,364,749.92	-2,782,484.98
厦门国贸通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7,498,515.11	-2,501,484.89

名称	变更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厦门国贸福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7,559,012.80	-2,440,987.20
厦门国贸通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8,960,857.70	-1,039,142.30
厦门国贸船舶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33,239,463.24	11,924.27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厦门启润东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3,037,160.97	-303,604.42
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22,198,369.16	17,742,790.51

(二) 2012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80,178,597.88	-90,178,597.88
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499,114,991.84	-885,008.16
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94,895,416.76	-5,104,583.24
厦门国贸纸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9,581,453.37	-418,546.63
芜湖国贸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9,657,651.50	-342,348.50
厦门国贸宝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9,877,534.88	-122,465.12
厦门阳光海湾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9,977,093.50	-22,906.50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99,829,319.55	-170,680.45

2、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龙岩国贸龙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5,340,258.15	-1,960,809.60

(三) 2011 年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泉州金宝闰担保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57,957,358.02	7,957,358.02

福建金海峡典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32,057,735.58	57,735.58
厦门国贸福申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1,986,875.46	-13,124.54
厦门启润东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4,137,856.94	-862,143.06
泰达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94,776.76	-20,542.96
运利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300,321.95	-15,261.13
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7,575,716.30	-5,108,603.70
ITG VOMA CORPORATION	新设成立	19,371,196.96	480,445.64
广州启润物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合并	-19,110,331.00	-160,625.86

2、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变更原因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张家港保税区丰达世纪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757,448.70	-27,142.19

四、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流动比率	1.19	1.26	1.32
速动比率	0.54	0.47	0.45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08%	76.46%	75.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75%	76.03%	77.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8	33.89	47.19
存货周转率（次）	3.37	3.06	3.78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8,806.99	224,775.05	-128,421.9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2	1.69	-0.96
每股净现金流（元/股）	0.27	0.38	-0.02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净现金流量/股本

(二)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

率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元)	5,518,006,681.18	4,756,741,523.16	4,596,124,769.9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42,443,237.58	386,565,950.51	541,105,428.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元)	501,403,695.87	131,747,962.27	360,852,26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41,039,541.71	254,817,988.24	180,253,16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29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29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9	0.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8%	8.28%	1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0%	5.46%	4.05%

注：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相关指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5 号审核报告专项审核。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

1、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P0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净资产加权平均数=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三)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59,780.09	-5,947,930.17	14,788,329.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3,248.35	14,279,523.07	7,717,062.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44,941,394.37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527,530.61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8,457,043.58	-28,044,086.02	-5,219,728.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221,860.74	166,125,365.39	435,957,232.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70,529.30	222,246.73	3,423,113.0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92,657.94	28,916,648.57	23,198,06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72,269,168.92	175,551,767.57	479,864,073.5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6,112,063.38	45,252,895.19	118,966,353.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6,157,105.54	130,298,872.38	360,897,719.8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4,753,409.67	-1,449,089.89	45,459.4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01,403,695.87	131,747,962.27	360,852,260.39

注：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4 号审核报告专项审核。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除特别说明以外，本节的讨论与分析以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公司管理层结合上述最近三年的合并财务报告，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进行了讨论与分析，主要情况如下：

一、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分析

2011、2012及201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121,506.52万元、2,411,264.04万元、2,836,517.7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呈稳步上升趋势，与公司营业规模的变化趋势一致。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530,747.69	89.22%	2,134,644.87	88.53%	1,852,352.31	87.31%
非流动资产	305,770.06	10.78%	276,619.16	11.47%	269,154.21	12.69%
资产总计	2,836,517.76	100%	2,411,264.04	100%	2,121,506.52	100%

公司以流通整合服务、房地产开发为两大主业，业务结构决定了公司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轻资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始终保持在85%以上。公司业务涉及流通领域及房地产领域，不同于生产制造型企业，该类业务对于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消耗较小，在营业规模扩张的过程中，流动资产投入增速快于非流动资产，因此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呈上升趋势。

2、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219,211.87	8.66%	189,545.85	8.88%	129,387.03	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43.51	1.14%	13,346.43	0.63%	2,357.23	0.13%
应收票据	178,977.12	7.07%	99,308.42	4.65%	67,797.96	3.66%
应收账款	162,626.27	6.43%	142,324.43	6.67%	104,597.58	5.65%
预付款项	321,296.27	12.70%	210,832.71	9.88%	232,566.33	12.56%
应收货币保证金	80,405.48	3.18%	66,630.79	3.12%	55,017.75	2.97%
应收质押保证金	10,339.94	0.41%	6,139.69	0.29%	5,656.90	0.31%
应收利息	412.64	0.02%	382.24	0.02%	24.43	0.00%
应收股利	-	-	-	-	-	-
其他应收款	127,512.74	5.04%	53,076.75	2.49%	31,541.13	1.70%
存货	1,390,537.02	54.95%	1,341,774.49	62.86%	1,214,241.14	65.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31.52	0.09%	2,968.09	0.14%	1,364.82	0.07%
其他流动资产	8,253.30	0.33%	8,315.00	0.39%	7,800.00	0.42%
流动资产合计	2,530,747.69	100%	2,134,644.87	100%	1,852,352.31	100%

(1) 货币资金

2011、2012及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是129,387.03万元、189,545.85万元和219,211.87万元，占对应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99%、8.88%、8.66%。

2012、2013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2012、2013年度公司房地产项目可售面积增加且销售情况良好，预收房款有所增加。

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中，部分是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担保质押等的保证金，部分是子公司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的客户期货保证金存款，其余部分是公司实际可以用于日常业务开展的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货币资金	219,211.87	189,545.85	129,387.03
其中：保证金	20,996.20	27,186.24	17,930.51
客户期货保证金存款	34,933.43	16,979.55	11,854.66
可以用于日常业务开展的货币资金	163,282.24	145,380.06	99,601.8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房地产业务在2014年上半年预计支付后续土地款合计约36.48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按股比发行人 需支付土地款	截至 2013 年末已付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2 月	2014 年 3 月	2014 年 4 月	2014 年 5 月	2014 年 6 月
南昌 DABJ2013016 地块	60,262.27	30,132.00	-	-	-	-	-	30,130.27
上海 57A-02A 地块	83,400.00	0	-	-	12,500.00	-	-	16,700.00
上海 37A-01A 地块	80,400.00	0	-	-	12,300.00	-	-	16,100.00
上海 54A-05A 地块	110,100.00	0	-	-	16,100.00	-	-	22,000.00
厦门集美区 J2014P01 地块	218,926.00	0	-	-	-	-	218,926.00	-
合肥市包河区 S1407 地块	73,132.50	0	-	-	-	-	20,000	-
合计	626,220.77	30,132.00	-	-	40,900.00	-	238,926.00	84,930.27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

为降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以及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开展过程中涉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操作，交易性金融资产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相应变动。由于前述事项密切相关且分别体现在资产、负债部分，因此公司将其内容合并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一并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10,417.51	1,238.11	2,357.23
企业债券	15,200.00	12,108.32	-
基金	3,326.00	-	-
小计	28,943.51	13,346.43	2,357.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6,186.98	4,223.57	2,565.74
黄金租赁	206,919.66	-	-
小计	213,106.64	4,223.57	2,565.74

2012、2013 年度，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期间购入企业债券和基金。2013 年度，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负债较期初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开展黄金租赁的银企合作。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分类以及报告期内主要变动的情况如下：

①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衍生金融资产			
其中：期货套期保值	8,356.64	580.03	1,143.11
远期结售汇	398.46	509.55	1,214.12
NDF	-	148.53	-
货币互换合约	1,662.41	-	-
小计	10,417.51	1,238.11	2,357.23
衍生金融负债			
其中：期货套期保值	6,186.98	4,203.08	1,790.30
远期结售汇	-	20.49	-
NDF	-	-	775.44
小计	6,186.98	4,223.57	2,565.74
衍生金融资产减去衍生金融负债的差额	4,230.53	-2,985.46	-208.51

公司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开展过程中，借助期货工具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借助远期结售汇、NDF、货币互换合约工具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衍生金融资产主要系公司套期保值交易持有的期货、远期结售汇、NDF、货币互换等合约的浮盈金额，对应的衍生金融负债主要系公司套期保值交易持有的期货、远期结售汇、NDF等合约的浮动亏损。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间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益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其中：期货套期保值	17,668.06	-1,022.75	16,793.51
远期结售汇	-1,100.36	1,107.13	3,975.56
NDF	-18.72	-346.43	-1,677.45
货币互换合约	3,120.22	-	-
损益合计	19,669.20	-262.05	19,091.62

注：上述收益包含了相关衍生金融工具体现在投资收益部分和公允价值变动部分的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有效的对冲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利润的影响，使得整体盈利水平相对稳定。以2011年为例，公司通过期货工具对钢材、LLDPE（线形低密度聚乙烯，一种有机树脂材料）、橡胶、PTA

（精对苯二甲酸，一种有机材料）等产品相关贸易业务进行了套期保值。当期，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使得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在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出现毛利下降的情况，通过套期保值工具的使用，公司衍生工具获利有效抵减了价格波动对售价、成本的影响，期现业务整体盈利保证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正常增长趋势。

②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

A、企业债券及基金

2012 年，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提升国贸期货的资本实力，公司向国贸期货增资 4 亿元人民币，使其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质，为发展期货创新业务奠定基础。为盘活存量资金，提高前述资本金的使用效率，国贸期货于 2012 年度、2013 年度进行了债券投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债券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投资成本	债券期限	债券利率
大纵债券	10,000.00	3 年期	9.00%
漳水债券	2,700.00	3 年期	8.20%
索普债券	2,500.00	2 年期	10.00%

2013 年度，公司子公司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出于资金管理考虑暂时性购入基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投资成本
财通基金-玉泉 15 号	3,000.00
财通基金-国贸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800.00

B、黄金租赁

公司近年来积极探索银企间的创新合作模式，以降低资金成本。2013 年度，公司开展了黄金租赁的银企合作。在该模式下，公司先与商业银行签订租赁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黄金租赁协议，从银行租入黄金并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卖出取得现金。租赁到期日，公司买回相同数量和规格的黄金偿还银行并支付约定租金。为规避合作期间黄金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使用期货工具对持有的黄金头寸进行了套

期保值。

黄金租赁余额反映的是考虑黄金期货公允价值变动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归还相同数量和规格的黄金实际需支付的成本。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黄金租赁余额为 206,919.66 万元。

C、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相关收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间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			
其中：企业债券	486.75	141.89	-
基金	-474.00	-	-
黄金租赁	2,185.94	-	-
理财产品	-	664.31	1,094.16
合 计	2,198.69	806.20	1,094.16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产生的收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55%	1.09%	1.09%

注 1：表中“黄金租赁”收益 2,185.94 万元是公司在开展黄金租赁银企合作过程中产生的收益。

注 2：“理财产品”收益为公司为盘活暂时闲置的资金而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上述理财产品 2010-2012 年度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2013 年起调整至其他应收款核算，因此不再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收益。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产生的收益对利润总额影响较小。

(3) 应收票据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67,797.96 万元、99,308.42 万元和 178,977.12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6%、4.65%和 7.07%。作为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结算货款的重要方式，上述期末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1、2012 及 2013 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分别为 59,693.17 万元、82,432.45 万元和 166,776.51 万元，占各期末应收票据的比例分别为 88.05%、83.01%和 93.18%。

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与各期间资金情况紧密相关。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

司下属地产项目可售面积增加且销售情况良好，预收房款增加，公司资金较为充裕，因此贴现量较少，应收票据有所增加。

(4)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4,597.58 万元、142,324.43 万元及 162,626.2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5%、6.67% 及 6.43%。各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详见下表：

	期末应收账款 (万元)	期间流通整合服务 业务营业收入(万元) ¹	期末应收账款/期间流通 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2011 年	104,597.58	4,335,118.33	2.41%
2012 年	142,324.43	3,804,019.72	3.74%
2013 年	162,626.27	4,267,200.04	3.81%

注 1：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基本全部由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产生，因此在作比例分析时选取了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占对应期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以下简称“相关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呈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如下：

A、营业收入增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相关应收账款的账期一般在 3 个月以内，因此报告期内各期最后一季度相关营业收入对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影响较大。2011 年第四季度、2012 年第四季度、2013 年第四季度，公司相关营业收入分别为 1,055,265.15 万元、1,073,359.24 万元、1,209,377.29 万元，呈增长趋势，因此对应期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有所上升。

B、产品结构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及营业收入占比上升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较为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在加强市场研判、风险防范的前提下，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培育发展新模式、新业务，加大异地市场的开发力度，寻求业务发展的突破口。公司在 2009 年开始培育轮胎出口业务，并于 2011 年度设立境外子公司 ITG VOMA，从事北美市场轮胎销售业务。该项业务

主要面向国际级客户，销售方式以赊销为主，赊销比例远高于铁矿、钢材等其他产品。2012 年度、2013 年度，ITG VOMA 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06,461.27 万元、179,702.74 万元，相关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128.29 万元、25,726.00 万元，占对应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33%、14.32%。以赊销为主的轮胎业务在产品收入结构的占比上升是应收账款余额及营业收入占比持续增长的重要原因，鉴于轮胎业务赊销客户资信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②应收账款构成分析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合计 37,984.69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23.36%。前五名客户的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 位	金额（万元）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22,039.44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13.55%
第二名	5,480.90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3.37%
第三名	4,012.30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2.47%
第四名	3,670.11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2.26%
第五名	2,781.95	非关联方	一年以内	1.71%
合 计	37,984.69			23.36%

③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了一系列的措施，具体包括：a、事前进行客户资信调查，对于不同客户设置差异化的内部赊销额度，同时通过完善业务合同，降低风险；b、通过 ERP 系统，对于各类商品各客户的赊销情况进行总量控制并及时跟踪；c、利用信用保险工具，转移出口收汇以及国内赊销的风险。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遵守前述内部管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8,063.88	98.31%	147,446.76	99.36%	109,418.81	99.28%
1-2 年	2,709.03	1.58%	867.38	0.58%	619.44	0.56%
2-3 年	143.31	0.08%	22.45	0.02%	63.12	0.06%
3 年以上	35.55	0.02%	53.50	0.04%	107.67	0.10%

小 计	170,951.77	100%	148,390.09	100%	110,209.04	100%
-----	------------	------	------------	------	------------	------

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98.31%。对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5%，1-3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10%，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为 100%，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会计政策稳健。

(5) 预付账款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 232,566.33 万元、210,832.71 万元及 321,296.2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56%、9.88% 及 12.70%。各期末预付账款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详见下表：

	期末预付账款 (万元)	期间营业成本 (万元)	期末预付账款 /期间营业成本
2011 年	232,566.33	4,318,006.43	5.39%
2012 年	210,832.71	3,914,258.72	5.39%
2013 年	321,296.27	4,608,714.38	6.97%

2013 年末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10,463.56 万元，增幅达 52.39%，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适应业务规模的增长需求，加大了库存商品采购规模及土地储备规模，导致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大幅增加。

(6) 应收、应付货币保证金与质押保证金

应收货币保证金与应收质押保证金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期货存放于交易所的客户期货保证金。其中：应收货币保证金是指期货公司向期货结算机构（指期货交易所或分级结算制度下的特别结算会员和全面结算会员）划出的货币保证金，以及期货业务盈利形成的货币保证金，该科目随着客户权益的增减及客户的持仓变化而变动；应收质押保证金是指期货公司代客户向期货交易所办理有价证券充抵保证金业务形成的可用于期货交易的保证金。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应收货币保证金分别为 55,017.75 万元、66,630.79 万元以及 80,405.48 万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货币保证金余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20.67%，其主要原因是期间国贸期货的期货经纪业务量增长，公司支付

给交易所的保证金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负债中应付货币保证金与应付质押保证金系客户存放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期货的期货交易保证金余额。

(7)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余额分析

2011、2012及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31,541.13万元、53,076.75万元及127,512.74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0%、2.49%及5.04%。

2012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1年末增加21,535.62万元，主要原因是期间应收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以及应收期货保证金增加。具体情况见“②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B、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

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较2012年末增加74,435.99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子公司少数股东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收联营企业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以及应收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增加所致。具体情况见“②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A、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②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B、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往来款”及“②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C、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②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单位应收金额合计103,875.07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金额的比例为81.46%，其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金额	性质或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942.05	往来款	子公司股东	1年以内 27,332.07 万元 1-2年 609.98 万元	21.91%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27,396.58	往来款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21.49%
厦门立龙集团有	24,870.44	往来款	子公司股东	1-2年 11,392.50 万元	19.50%

限公司				2-3 年 6,668.90 万元 3 年以上 6,809.04 万元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12,296.00	往来款	联营企业	1 年以内	9.64%
福建省龙岩市国土资源局	11,370.00	地块开发利用和设计履约保证金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8.92%
合 计	103,875.07				81.46%

A、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a) 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基本情况

基于房地产行业的销售特点，项目公司在项目达到规定标准后即可通过预售回笼资金，但确认销售收入及利润结转必须在交房后才能实施，因此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公司将部分预售房款按股东各自享有的权益比例交付股东，并计入当期其他应收款。待未来确认销售收入、利润结转后实际分红时，项目子公司将根据应分配的红利金额调减其他应收款。

厦门市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房地产”）是公司子公司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湾投资”）的股东。报告期内，项目公司下属项目逐步预售且预售情况良好。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公司将部分预售款按股东各自享有的权益比例交付股东，并计入当期其他应收款。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公司对路桥房地产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609.98 万元和 27,942.05 万元。

厦门立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龙集团”）是公司子公司厦门国贸东部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开发”）的股东。报告期内，项目公司下属国贸金门湾项目逐步预售且预售情况良好。与前述情况相同，项目公司将部分预售款按股东各自享有的项目权益比例交付股东，并计入当期其他应收款。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对立龙集团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16,174.90 万元、27,505.66 万元和 24,870.44 万元。

b) 相关项目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及分红情况

I、金海湾投资最近三年利润及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金海湾公司	净利润	分红
2011 年	29,395.07	19,597.02
2012 年	48,153.90	26,857.09
2013 年	38,858.44	40,212.34
合计	116,407.41	86,666.45

II、东部开发最近三年利润及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东部公司	净利润	分红
2011 年	12,517.71	-
2012 年	9,926.66	-
2013 年	5,369.62	-
合计	27,813.99	-

根据发行人经营计划，未来将通过金海湾投资及东部开发继续从事房地产项目开发，因此项目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利润并未全部分配。

c) 项目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资金交付股东是否按出资比例对等进行，是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符合有关规定

I、该事项系按股东各自的项目权益比例对等进行

报告期内，金海湾投资交付股东资金均为厦门国贸天琴湾项目预售房款。根据出资双方协议约定，该项目成本、收入按照国贸地产 80%、路桥房地产 20% 比例划分。报告期内，金海湾投资对各股东方交付资金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净交付金额	交付比例	净交付金额	交付比例	净交付金额	交付比例
国贸地产	111,076.13	80%	2,439.92	80%	-	-
路桥房地产	27,897.53	20%	609.98	20%	-	-
合计	138,973.66	100%	3,049.90	100%	-	-

注：净交付金额=当年末累计交付金额-上年末累计交付金额。

报告期内，东部开发交付股东资金部分为直接开发项目取得的预售房款，部

分为通过参股公司东润置业、东翔地产间接开发项目分得的资金。东部开发按各股东方所持股比交付资金，其中向国贸地产交付 51%、向立龙集团交付 49%。报告期内，东部开发对各股东方交付资金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净交付 金额	交付 比例	净交付 金额	交付 比例	净交付 金额	交付 比例
国贸地产	-2,742.78	51%	11,793.24	51%	6,074.10	51%
立龙集团	-2,635.22	49%	11,330.76	49%	5,835.90	49%
合 计	-5,378.00	100%	23,124.00	100%	11,910.00	100%

注 1：净交付金额=当年末累计交付金额-上年末累计交付金额。

注 2：2013 年东部开发实际交付资金为负，系公司根据后续工程款结算需要，从股东方等比例回收之前交付的资金。

II、该事项符合有关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i) 相关事项符合项目所在地区法律、法规

根据厦门市在商品房预售过程中对预售房款的管理规定，一般企业在进行房产预售时应签订《厦门市商品房预售款专用帐户监管协议书》并设立专用账户，接受开户银行及厦门市房地产交易权籍登记中心的监督、管理，但“符合以下条件的可以申请免除厦门市房地产交易权籍登记中心的监管：（1）具有国家房地产开发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2）前一年度被评为市级以上‘重合同，守信用’单位或银行信用‘AAA 级’单位；（3）自有资金达该项目投资额 50%。”

东部开发、金海湾公司均符合上述规定，且已按照规定申请免除监管并获批，可自主支配商品房预售款。

ii) 该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内部程序

2010 年 1 月，东部开发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如下议案：“因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销售良好，销售回款在支付工程款及日常相关费用等后，可按股比转回股东。”

2012 年 12 月，金海湾投资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如下议案：“鉴于金海湾

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销售良好，销售回款在支付工程款及日常相关费用等后，可按权益比转回股东。”

d) 该应收款项是否收取资金占用费，及其后续处理方式

前述资金按各股东享有的项目权益比例交付后，对各方股东均不收取资金占用费，符合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后续，公司如继续发生与股东之间的往来事项，仍将以股东权益比例为基础，坚持公平交易原则，保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利益不受侵害。

e) 最近三年东部开发对立龙集团因预售返还产生的其他应收款持续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东部开发直接开发项目取得预售房款，在支付工程款及日常相关费用等后，再与从参股公司分得的资金累积形成可支配资金，最终按股权比例交付股东。具体流程如下：

单位：万元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备注
直接开发项目预售房款	10,396.08	23,987.40	23,762.28	①
对应工程款及相关费用	14,077.22	5,624.29	22,061.15	②
从东润置业分得资金	-112.50	2,805.90	-609.44	③
从东翔地产分得资金	-2,045.76	2,278.97	11,299.46	④
可支配资金合计	-5,839.4	23,447.98	12,391.15	⑤=①-②+③+④
交付国贸地产资金	-2,742.78	11,793.20	6,074.10	⑥
交付立龙集团资金	-2,635.22	11,330.80	5,835.90	⑦
实际交付资金合计	-5,378.00	23,124.00	11,910.00	⑧=⑥+⑦

注 1：2013 年东部开发从参股公司分得资金为负，系参股公司根据后续工程款结算需要，从股东方等比例回收之前交付的资金。

注 2：2013 年东部开发实际交付资金为负，系公司根据后续工程款结算需要，从股东方等比例回收之前交付的资金。

报告期东部开发对立龙集团因预售返还产生的其他应收款持续增长，是由于期间东部开发直接、间接开发项目预售情况良好，收到预售房款较多所致。对于收到的预售房款，项目公司在支付工程款及日常相关费用等后交付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项目顺利推进的情形，交付金额在合理范围内。

B、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联营企业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12,296.00 万元，系股东按持股比例投入的前期建设资金。

C、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2013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合计持有 100% 股权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相关债权债务由新设合并后的新公司承续。

本次交易前，公司与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间存在往来款，交易后即形成对于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应收款 27,396.58 万元。

(8) 存货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14,241.14 万元、1,341,774.49 万元及 1,390,537.0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55%、62.86% 和 54.95%。公司的存货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原材料	1,620.39	1,233.97	1,578.20
库存商品	377,820.06	293,901.89	352,138.98
周转材料	70.46	75.63	66.50
开发成本	877,484.59	922,146.79	823,588.31
开发产品	135,959.37	123,912.06	31,868.16
在途物资	47.93	797.45	686.91
代建开发成本	585.35	886.08	6,007.62
低值易耗品	-	-	-
发出商品	40.59	55.37	115.23
合 计	1,393,628.73	1,343,009.26	1,216,049.90
减：存货跌价准备	3,091.71	1,234.77	1,808.76
存货净额	1,390,537.02	1,341,774.49	1,214,241.14

存货中主要的部分包括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三类。其中，库存商

品主要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相关在库商品，开发成本为在建的房地产项目，开发产品为竣工的房地产项目。

公司各期末库存商品规模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规模变动趋势一致。2012年末存货增加，主要是公司下属房地产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导致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有所增长。

3、非流动资产构成分析

公司的主要非流动资产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4.78	4.58%	14,372.43	5.20%	49,379.16	18.3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99.79	0.92%	-	-	-	-
长期应收款	4,385.25	1.43%	7,022.12	2.54%	6,738.82	2.50%
长期股权投资	118,974.82	38.91%	66,586.26	24.07%	35,192.34	13.08%
投资性房地产	10,626.64	3.48%	10,713.09	3.87%	11,099.90	4.12%
固定资产	64,799.48	21.19%	97,649.67	35.30%	106,427.46	39.54%
在建工程	33,242.24	10.87%	25,225.30	9.12%	7,017.67	2.61%
无形资产	20,855.52	6.82%	29,077.90	10.51%	30,661.72	11.39%
商誉	2,411.43	0.79%	2,083.03	0.75%	2,083.03	0.77%
长期待摊费用	5,261.96	1.72%	3,312.10	1.20%	3,412.08	1.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8.17	9.29%	20,577.26	7.44%	17,142.02	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770.06	100%	276,619.16	100%	269,154.21	1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1、2012及2013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9,379.16万元、14,372.43万元及14,004.7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35%、5.20%和4.58%。

2011年初，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三钢闽光（SZ.002110，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SH.60083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科泰电源（SZ.300153，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禹洲地产（HK.01628，禹洲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四家上市公司的股票。

2011年度，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上交所上市（海南橡胶，SH.601118），公司原先持有海南橡胶的股份由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同年，公司出售了全部海通证券的股票，合计 3,310.17 万股，获得投资收益 24,540.51 万元。

2012年度，公司出售海南橡胶股票 5,968.85 万股，获得投资收益 14,050.82 万元。

2013年度，公司无出售股票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①三钢闽光 1,466.03 万股（无限售 A 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2.74%，账面价值为 6,758.38 万元。因三钢闽光是公司长期业务合作伙伴，公司目前暂无出售的计划；

②科泰电源 100 万股（无限售 A 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0.63%，账面价值为 905.00 万元；

③禹洲地产 4,026.53 万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1.17%，账面价值为 7,771.20 万港元；

④海南橡胶 31.15 万股（无限售 A 股），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0.01%，账面价值为 231.44 万元。

（2）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3 年新增持有至到期投资 2,799.79 万元，系全资子公司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出于资金管理考虑购入华锐风电 2011 年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一期）。

（3）长期应收款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6,738.82 万元、7,022.12 万元及 4,385.2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0%、2.54%和 1.43%。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	------------	------------	------------

融资租赁	2,471.64	4,728.81	8,103.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59.01	-1,232.15	-2,893.06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4,145.13	5,261.41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21.51	-889.20	-
小 计	6,616.76	9,990.21	8,103.65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31.52	2,968.09	1,364.82
合 计	4,385.25	7,022.12	6,738.82

其中：应收融资租赁款系子公司厦门国贸泰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通过分期收款方式销售集装箱，业务实质为融资租赁，参照融资租赁方式进行会计核算；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系子公司好旺达有限公司通过分期收款方式销售船舶。

（4）长期股权投资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35,192.34 万元、66,586.26 万元及 118,974.8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08%、24.07% 和 38.91%。其主要构成为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对被投资企业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企业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但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构成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5,952.06	57,123.50	29,769.58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3,054.31	19,494.31	15,454.3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31.55	10,031.55	10,031.55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18,974.82	66,586.26	35,192.34

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 31,393.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期间对厦门国贸金融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12,600.00 万元；同期新增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厦门宝达天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歌斐星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6 家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1,340.00 万元。

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增加 52,388.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期间以持有 100% 股权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

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净增加长期股权投资 48,641.68 万元。

(5) 投资性房地产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99.90 万元、10,713.09 万元及 10,626.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2%、3.87% 和 3.48%。其主要构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包括公司出租的国贸大厦办公楼、华夏汽车城出租的房屋及土地等。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106,427.46 万元、97,649.67 万元及 64,799.4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9.54%、35.30% 和 21.19%。2012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1 年末减少 8,777.78 万元，降幅 8.25%，主要原因是期间公司子公司好旺达有限公司出售船舶减少固定资产净值 11,229.60 万元。2013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2 年末减少 32,850.20 万元，降幅 33.64%，主要原因是公司期间以持有 100% 股权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更，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分别为 7,017.67 万元、25,225.30 万元及 33,242.2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1%、9.12% 和 10.87%。2011 年，公司子公司宝达投资委托中国船舶工业贸易公司、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建造两艘 76,000 公吨巴拿马型散货船，单船造价为 USD3,320 万，已于 2014 年一季度交付使用。上述在建船舶工程款增加导致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增加。

(7) 无形资产分析

2011、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30,661.72 万元、29,077.90 万元及 20,855.52 万元，主要为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2013 年末无形资产较 2012 年末减少 8,222.38 万元，降幅为 28.28%，主要原因是公司期间以持有 100% 股权

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更，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4、资产减值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1、坏账准备合计	28,988.36	20,419.14	14,861.44
其中：应收账款	9,980.58	8,366.06	6,476.00
其他应收款	19,007.78	12,053.08	8,385.44
2、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3,091.71	1,234.77	1,808.76
其中：库存商品	2,846.54	963.92	1,693.23
房地产开发产品	245.10	270.77	115.11
原材料	0.07	0.07	0.42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031.55	10,031.55	10,031.55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781.61	781.61	781.61
其中：房屋\建筑物	781.61	781.61	781.61
机器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办公设备	-	-	-
其它设备	-	-	-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63.25	63.23
6、商誉减值准备	-	-	-
7、原担保合同未到期准备金	1,432.86	861.92	662.47
8、原担保合同赔偿准备金	3,244.67	1,577.06	753.45
总 计	47,570.76	34,969.30	28,962.51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相符，资产减值准备已足额提取：

(1) 坏账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应收款项分类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

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等性质特殊风险较大的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 5 个组合，其中：组合 1（应收销货款）采用账龄分析法按照 1 年以内（含 1 年）5%、1-2 年 10%、2-3 年 10%、3 年以上 100%的比例计提；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5（其他各类保证金及押金）采用余额百分比法 5%的比例计提；组合 3（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4（应收期货交易保证金和电子交易市场交易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长正常，账龄较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良好。相关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一/（一）/2/（4）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长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是对应期间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大幅增长。相关具体情况详见本章节“一/（一）/2/（7）其他应收款”。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已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涉及的存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个别存在跌价可能的商品充分计提了跌价准备。由于 2012 年末各类大宗商品价格多呈上涨趋势，因此当期末计提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较少，与其他各期末相比较低。2013 年末，公司大宗商品中橡胶、煤炭、钢材等部分品种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期末库存商品补计提了 2,449.46 万元的跌价准备。对于前述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部分，公司已经借助期货工具作了对冲，收益体现在投资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上，公司并未实际承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对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存货，公司同样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计提房地产开发产品跌价准备。由于项目竣工后未按原定计划实现销售，2010 年末，国泰大厦及合肥天鹅湖一号项目的车位相关开发产品跌价准备合计 1,203.63 万元。2011 年度，前述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国泰大厦及合肥天鹅湖一号部分车位实现销售，转销跌价准备 1,050.59 万元，剩余车位由于市场价格回升转回跌价准备 37.92 万元，导致当年末房地产开发产品跌价准备减少。2012 年度，合肥天鹅湖一号车位新增计提开发产品跌价准备 166.46 万元，同期由于实现销售转销 10.80 万元。2013 年度，合肥天鹅湖一号部分车位实现销售，相应转销了跌价准备 25.68 万元。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已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投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031.55 万元，主要为对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计提投资减值准备 9,807.85 万元。

公司 1998 年收购了厦门华侨电子企业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股权收购后由于全国彩电行业持续、剧烈的价格竞争，该公司盈利状况恶化。2001 年，公司对该部分股权投资计提了投资减值准备 9,807.85 万元，金额较大。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制定并遵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政策。报告期内，未出现新增大额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况。

(二) 负债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构成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478,579.53	21.89%	507,080.22	27.50%	601,856.19	37.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3,106.64	9.75%	4,223.57	0.23%	2,565.74	0.16%
应付票据	221,808.44	10.15%	264,469.80	14.34%	276,672.89	17.23%

应付账款	143,327.03	6.56%	110,976.69	6.02%	72,594.65	4.52%
预收款项	695,169.43	31.80%	555,869.46	30.15%	277,437.65	17.28%
应付货币保证金	97,665.60	4.47%	69,438.90	3.77%	51,522.60	3.21%
应付质押保证金	10,339.94	0.47%	6,139.69	0.33%	5,656.90	0.35%
应付职工薪酬	20,496.42	0.94%	13,910.74	0.75%	12,190.65	0.76%
应交税费	-17,778.12	-0.81%	-5,709.67	-0.31%	34,034.70	2.12%
应付利息	5,787.45	0.26%	3,925.08	0.21%	3,568.25	0.22%
应付股利	-	-	207.22	0.01%	22,439.35	1.40%
其他应付款	93,105.03	4.26%	62,675.12	3.40%	40,641.85	2.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45.00	3.66%	24,000.00	1.30%	5,000.00	0.31%
其他流动负债	84,677.54	3.87%	72,438.98	3.93%	1,415.92	0.09%
流动负债合计	2,126,329.94	97.26%	1,689,645.81	91.64%	1,407,597.34	87.67%
长期借款	12,350.00	0.56%	4,993.89	0.27%	90,296.00	5.62%
应付债券	39,572.01	1.81%	119,026.63	6.46%	79,340.00	4.94%
长期应付款	425.82	0.02%	866.12	0.05%	1,597.81	0.10%
专项应付款	1,093.77	0.05%	631.71	0.03%	127.85	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16.42	0.29%	28,314.27	1.54%	26,624.48	1.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8.29	0.01%	212.63	0.0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966.31	2.74%	154,045.25	8.36%	197,986.14	12.33%
负债合计	2,186,296.25	100%	1,843,691.07	100%	1,605,583.48	1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随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公司资产规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增长了 33.70%，同期公司负债规模增长了 36.17%，负债规模增长率与资产规模增长率一致。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行业及业务特点决定公司负债结构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2011 年以来，公司通过多元化渠道筹集长期发展的资金，先后发行了 8 亿元中期票据以及 4 亿元人民币高级债券。

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预收款项及应付票据组成，2012 年以来，公司下属房地产项目预收房款增加较多，导致 2012 及 2013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规模持续增加，预收款项为公司业务所需营运资金提供了暂时性的支持，因此公司减少了短期借款的规模。

公司主要负债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601,856.19 万元、507,080.22 万元、478,579.53 万元，占负债合计的比例分别为 37.49%、27.50%、21.89%。

2012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1 年末减少 94,775.97 万元，降幅 15.75%；2013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2 年末减少 28,500.69 万元，降幅 5.62%，主要原因系期间公司房地产业务预收房款较多，预收款项为公司业务所需营运资金提供了暂时性的支持，为了节约财务费用、减少利息支出，公司减少了短期借款的规模。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是公司基于商业信用而获得的融资。由于公司是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大型企业，在以往的业务中形成了良好的信用，因此可以通过商业信用获得融资支持。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76,672.89 万元、264,469.80 万元和 221,808.44 万元；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2,594.65 万元、110,976.69 万元和 143,327.0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近两年银行票据的贴现利率较高，供应商出于资金成本考虑对公司销售时减少票据结算量。

3、预收账款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77,437.65 万元、555,869.46 万元和 695,169.43 万元。公司预收账款主要是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预收款以及房地产销售预收款。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增幅较大，主要系期间下属房地产项目集中预收售房款所致。2011、2012 和 2013 年末预收售房款金额分别为 145,012.96 万元、448,460.29 万元和 562,369.07 万元。

4、应交税费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4,034.70 万元、-5,709.67

万元、-17,778.12万元。报告期内应交税费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地产项目集中预售时预缴的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及附加税费相应增加。

5、应付利息

2011、2012和2013年末，公司应付利息分别为3,568.25万元、3,925.08万元、5,787.45万元。2013年末较2012年末增加1,862.3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但尚未支付的短期融资券利息增加所致。

6、其他应付款

2011、2012和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40,641.85万元、62,675.12万元、93,105.03万元。

2012年末较2011年末增加22,033.27万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厦门国贸天地房地产有限公司下属厦门国贸新天地项目于当年开工。为筹集建设资金，项目公司向其股东按各自享有的权益比例借款。2012年末，项目公司应付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股东借款32,712.00万元。

2013年末较2012年末增加30,429.9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关联方往来款增加。具体情况详见本配股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二）/3/（1）国贸控股对发行人资金支持情况”。此外，子公司国贸船务有限公司为降低经营亏损，提前终止租赁合同，应付EVERWIN SHIPPING PTE.LTD业务补偿金3,960.63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单位金额合计67,409.09万元，占其他应付款账面金额的比例为72.40%，其明细如下：

单 位	金 额 (万元)	性质或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付 款的比例
厦门天地开发建设公司	33,937.00	子公司少数股东 往来款	子公司少数股东	36.45%
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	13,226.70	控股股东暂借款	控股股东	14.21%
应付担保保证金	12,498.65	担保保证金	非关联方	13.42%
EVERWIN SHIPPING PTE.LTD	3,960.63	业务补偿金	非关联方	4.25%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786.11	子公司少数股东往来款	子公司少数股东	4.07%
合 计	67,409.09			72.40%

7、其他流动负债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415.92 万元、72,438.98 万元、84,677.54 万元。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度发行短期融资券 7 亿元以及 2013 年度偿还了到期的短期融资券 7 亿元、发行短期融资券 8 亿元。

8、长期借款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90,296.00 万元、4,993.89 万元、12,350.00 万元。2012 年度，公司房地产业务预收房款有所增加，提前归还了部分信用借款。同期，公司将快到期的 24,000.00 万元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因此 2012 年末长期借款余额大幅下降。

9、应付债券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79,340.00 万元、119,026.63 万元、39,572.01 万元。2012 年末较 2011 年末增加 39,686.6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度子公司香港宝达在香港地区发行面值 40,000.00 万元的人民币高级债券。2013 年末较 2012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 2011 年度发行的面值 80,000.00 万元的三年期中期票据即将到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

10、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26,624.48 万元、28,314.27 万元、6,316.42 万元。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的会计与税法土地成本分摊方法存在差异，确认、转回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三）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利息保障倍数如下：

财务指标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77.08%	76.46%	75.6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8.75%	76.03%	77.06%
流动比率	1.19	1.26	1.32
速动比率	0.54	0.47	0.45
利息保障倍数	10.59	2.35	3.24

1、资产负债率

公司由于流通整合服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特点，需要耗用大量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因此导致资产负债率维持较高水平。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如下：

	资产负债率（合并）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五矿发展	76.59%	7.50%
中化国际	51.11%	56.14%
建发股份	79.57%	68.49%
宁波联合	75.62%	32.77%
三木集团	73.54%	79.09%
厦门国贸	77.08%	78.75%
平均	72.25%	53.79%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其中五矿发展、宁波联合较多通过子公司开展贸易业务，因此合并、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相差较大，应选取合并数据进行比较。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以贸易为主体的企业资产负债率都比较高，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正常水平。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2、1.26、1.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45、0.47、0.54。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主要为贸易服务类业务，贸易服务类公司都是通过商业信用获得融资支持，因此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等经营性流动负债金额较大，导致企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公司流动比率

均高于 1，流动资产可以全部覆盖流动负债。公司速动比率较低，主要是由公司所从事的流通整合服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存货较高所致。公司存货主要构成为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一方面贸易服务类存货周转较快，另一方面房地产类存货近年预售情况良好，因此存货整体变现能力较强。

2013 年末，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如下：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五矿发展	0.99	0.70
中化国际	1.19	0.82
建发股份	1.46	0.53
宁波联合	1.15	0.19
三木集团	1.08	0.64
厦门国贸	1.19	0.54
平均	1.18	0.57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以贸易为主体的企业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都较低。公司目前处于行业的正常发展水平。

3、利息保障倍数

2011、2012 和 2013 年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24、2.35、10.59。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变化导致财务费用变动较大，以及 2013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大幅上升所致。

综合上述情况分析，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及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由于行业特点决定，公司整体不存在偿债风险。且通过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可以有效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强偿债能力。

（四）公司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18	33.89	47.19
存货周转率（次）	3.37	3.06	3.78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于 2012 年度、2013 年度呈下降趋势。一方面，2012 年第四季度、2013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均高于当期季度平均水平，导致期末应收账款高于期间平均水平，从而降低了应收账款周转率。另一方面，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产品结构发生了变化，以赊销为主的境外子公司 ITG VOMA 业务规模大幅增长，降低了应收账款周转率。应收账款相关分析详见本节“一/（一）/2/（4）应收账款”。

2012 年度，公司下属各房地产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导致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有所增长，存货周转率下降。存货相关分析详见本节“一/（一）/2/（8）存货”。

2013 年度，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五矿发展	31.66	21.33
中化国际	16.55	13.13
建发股份	30.78	2.30
宁波联合	19.28	0.60
三木集团	31.31	3.68
厦门国贸	32.18	3.37
平均	26.96	7.40

注 1：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注 2：五矿发展与中化国际主要从事贸易相关业务，因此存货周转率较高，与其他几家公司的业务结构存在差异。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资产运营效率正常。

二、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4,906,847.87	4,183,513.53	4,563,139.49
营业成本	4,608,714.38	3,914,258.72	4,318,006.43
营业利润	144,768.45	71,343.77	96,310.94
利润总额	142,175.39	73,841.61	100,814.76
净利润	108,805.39	55,764.83	72,618.40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呈增长态势。

2012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较为复杂，经济增长动力及市场需求有所减退，同时部分大宗商品价格降幅较大。前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 2012 年度流通整合服务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房地产业务方面，公司贯彻了助推地产业务稳步、健康发展，优化地产品牌建设的发展战略，2012 年度提高业务经营质量，扩大销售规模，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 71.50%。

2013 年，公司良好应对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加强宏观形势研判，优化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加快周转速度，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获得了良好的发展。同期，房地产业务持续稳健发展，公司 2013 年实现整体营业收入 490.68 亿元，较上年增加 17.2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整体上升趋势，公司的流通整合服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充分发挥双引擎作用，成为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

（一）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分类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4,267,200.04	86.96%	3,804,019.72	90.93%	4,335,118.33	95.00%
房地产业务	590,865.97	12.04%	318,169.57	7.61%	185,520.34	4.07%
产业群业务	48,781.86	0.99%	61,324.24	1.47%	42,500.82	0.93%
合计	4,906,847.87	100%	4,183,513.53	100%	4,563,139.49	100%

公司以流通整合服务和房地产开发两大业务为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也主要来源于上述两大业务，其中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达 85% 以上。房地产业务销售额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从报告期初的 4.07% 升至期末的 12.04%。

1、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1）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分析

自公司设立以来，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一直是公司最核心的主营业务，也一贯

是公司营业收入以及利润的最重要来源。经过多年的探索、发展，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逐步形成以铁矿、煤炭、轮胎、汽车、金属硅镁、橡胶、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为优势品种的业务体系。同时，公司以客户为导向，持续深化全链式一体化模式的经营，以进一步延长产业链、拓展新的业务思路。

报告期内，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按产品细分的营业收入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铁矿	1,192,513.90	27.95%	983,303.93	25.85%	927,657.92	21.40%
钢铁	534,169.35	12.52%	869,924.99	22.87%	1,229,352.49	28.36%
纸业	327,844.27	7.68%	251,351.69	6.61%	217,486.81	5.02%
橡胶	344,520.90	8.07%	215,222.04	5.66%	354,183.11	8.17%
汽车	301,320.03	7.06%	287,920.41	7.57%	283,856.29	6.55%
煤炭	295,164.17	6.92%	278,934.04	7.33%	313,571.06	7.23%
化纤	191,005.43	4.48%	184,302.29	4.84%	243,381.39	5.61%
轮胎	183,379.68	4.30%	107,748.00	2.83%	66,780.37	1.54%
纺织品	178,676.94	4.19%	134,975.52	3.55%	162,480.32	3.75%
硅镁	140,049.13	3.28%	128,079.28	3.37%	113,553.20	2.62%
其他	545,663.79	12.79%	325,252.22	8.55%	398,458.37	9.19%
物流	32,892.44	0.77%	37,005.31	0.97%	24,357.00	0.56%
合计	4,267,200.04	100%	3,804,019.72	100%	4,335,118.33	100%

2012 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531,098.61 万元，降幅为 12.25%。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较为复杂，同时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整体风险加大。在此背景下，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加强市场研判风险防范，强化拳头品种的拓展力度，减少资源占用大、利润率低且业务风险较大的品种，同时积极但审慎地发展新的业务模式。期间，公司对铁矿、汽车、纸业等市场相对平稳的品种积极开发新产品、新市场，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扩大市场规模；对煤炭等单价下滑较大的品种，稳定市场占有率和下游客户，保持各品种贸易数量的相对稳定；对受宏观环境影响较大的钢铁等品种，公司严控传统业务模式的风险，同时探索风险较低的新业务模式，拓展境内外优质客户，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此外，公司在 2011 年设立的 ITG VOMA 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规模与利润不断扩大，也为公司将来进一步完善海外布局积累了宝贵经验。

2013 年，公司为应对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加强宏观形势研判，优化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加快周转速度，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发展情况较好。2013 年度，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426.72 亿元，较上年 380.40 亿元上升 12.18%。

(2) 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分析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中贸易业务涵盖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国内贸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进出口贸易	1,513,922.73	35.48%	1,385,499.73	36.42%	1,385,890.15	31.97%
转口贸易	813,219.12	19.06%	471,714.31	12.40%	359,058.38	8.28%
国内贸易	1,907,165.76	44.69%	1,909,800.39	50.20%	2,565,812.80	59.19%
贸易小计	4,234,307.60	99.23%	3,767,014.42	99.03%	4,310,761.34	99.44%
物流	32,892.44	0.77%	37,005.31	0.97%	24,357.00	0.56%
合计	4,267,200.04	100%	3,804,019.72	100%	4,335,118.33	100%

在国内外经济形势较为复杂、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的背景下，公司进行了战略调整，一方面收缩国内风险较大的钢铁等品种的业务规模，一方面积极开展与信誉较好的国际企业间的跨国合作。报告期内，公司进出口贸易稳定，相关营业收入占流通整合业务整体营业收入的 35% 左右。转口贸易方面，受香港宝达铁矿业务以及 ITG VOMA 轮胎业务的拉动，相关营业收入由 2011 年度的 359,058.38 万元增至 2013 年度的 813,219.12 万元，占比由 8.28% 升至 19.06%，呈规模增长态势。国内贸易方面，公司主动控制了经营规模，在流通整合业务整体营业收入中的占比有所下降。

2、房地产业务

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为公司贡献了可观的收入、利润，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出现波动的时候起到了稳定公司业绩的作用。从 2011 年度到 2013 年度，公司房地产开发面积、销售面积持续增长，房地产开发项目营业收入自 185,520.34 万元增至 590,865.97 万元，从项目数量到收入水平都有了较大提升。公司报告期

内销售的房地产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厦门国贸蓝海	417.00	645.00	861.00
合肥天鹅湖一号	60.50	61.00	498.96
国贸金门湾 琉金港	1,966.93	13,134.73	-
国贸金门湾 星怡轩	5,519.57	8,933.23	13,670.14
国贸金门湾 大德沙	3,002.80	16,059.26	63,313.48
国贸金门湾 朗琴园	102.03	-	-
国贸金门湾 日光海	5,090.54	6,336.20	14,115.97
国贸金门湾 皓月天	7,542.38	19,871.10	13,956.02
厦门国贸天琴湾	358,286.85	252,633.89	76,410.00
南昌国贸天琴湾	90,583.12	-	-
芜湖国贸天琴湾	118,096.42	-	-
合 计	590,668.13	317,674.41	182,825.57

3、产业集群业务

根据现行战略规划，公司围绕流通整合、地产两大核心业务，构建了产业集群业务，作为对核心业务的协同与补充。同时，两大核心业务的增长也带动了产业集群业务的高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产业集群业务涉及期货、担保、典当等业务领域。公司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寻求新的业务模式，同时加强内部风险控制，成功实现了公司提升战略布局、优化业务结构的战略目标。

（二）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构成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毛利构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毛利	108,378.18	33.09%	120,630.35	45.55%	119,712.64	44.14%
期货工具相关损益	17,668.06	5.39%	-1,022.75	-0.39%	16,793.51	6.19%
外汇工具相关损益	2,001.14	0.61%	760.70	0.29%	2,298.11	0.85%
汇兑损益	9,779.22	2.99%	-4,145.78	-1.57%	6,958.86	2.57%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毛利小计	137,826.60	42.08%	116,222.52	43.88%	145,763.12	53.75%

房地产业务毛利	175,166.60	53.47%	132,471.80	50.02%	113,952.91	42.02%
产业群业务毛利	14,588.72	4.45%	16,152.66	6.10%	11,467.51	4.23%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327,581.92	100%	264,846.98	100%	271,183.54	100%

注 1：各业务板块毛利为营业收入扣减营业成本所得。

注 2：期货工具相关损益是公司在开展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为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险利用期货工具进行对冲取得的投资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汇工具相关损益是公司在开展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为规避汇率变动风险利用外汇工具进行对冲取得的投资损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为公司在开展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由于汇率变动所产生的损益。鉴于上述损益实质为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经营所得，因此进行毛利分析时将其纳入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内统计。

在公司两大核心业务的共同推动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稳中有升。但由于两类业务在运营周期方面差异较大，因此报告期内两类业务在主营业务毛利中的占比发生了结构性变化。

其中，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运营周期较短，一般多为 3-4 个月，因此各年收入、利润水平相对稳定。2011 年度，业务毛利增长情况较好。2012 年度，受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的影响，公司利润水平有所下滑。在此背景下，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加强市场研判风险防范，强化拳头品种的拓展力度，减少资源占用大、利润率低且业务风险较大的品种，同时积极但审慎地发展新的业务模式，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和毛利水平在 2012 年第四季度已逐步回升，并在 2013 年度延续良好增长势头。

房地产业务运营周期较长，一般多为 2-3 年，因此各年收入、利润水平受项目进度影响，波动幅度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先期储备、施工的项目陆续预售、交付，因此利润水平连续攀升，由 2011 年的 113,952.91 万元升至 2013 年的 175,166.6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产业群业务。除传统强项期货经纪业务逐年增长外，其他业务也均取得了优秀的经营成果。产业群业务毛利由 2011 年的 11,467.51 万元增至 2013 年的 14,588.72 万元，增长高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整体增速水平。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3.23%	3.06%	3.36%
房地产业务	29.65%	41.64%	61.42%
产业群业务	29.91%	26.34%	26.98%
综合毛利率	6.68%	6.33%	5.94%

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毛利率系根据本节“二/（二）/1、毛利分析”表格中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毛利小计，系考虑了套期保值期货工具损益、外汇工具损益及汇兑损益综合影响后的修正毛利率。

（1）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毛利率变化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基于其行业特性，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但整体来说较为稳定。金融危机以来，全球经济持续低迷，贸易行业竞争加剧，行业利润空间都被压缩，公司业务涉及的钢铁、电力等上下游行业处于周期底部，业务毛利率受到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贸易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五矿发展	0.99%	0.96%	1.55%
中化国际	1.61%	1.36%	1.51%
建发股份	3.75%	4.36%	4.96%
宁波联合	3.56%	3.94%	4.79%
三木集团	1.72%	2.98%	2.55%

注：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由上表数据可见，虽然从事的贸易品种差异导致各公司毛利率走势不尽相同，但报告期内贸易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均呈小幅下降趋势，与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大致相同。

（2）房地产业务毛利率变化

房地产业务毛利率取决于当期确认收入项目的毛利率。由于单个项目毛利率由项目个体土地成本、市场价格走势、项目区位、物业类型、项目档次等多种因素决定，因此即使在相同或相近期间，各项目间毛利率仍存在较大差异。

2011 年度，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国贸金门湾项目及厦门天琴湾项目。由于当期确认收入的产品多为高品质低密度住宅部分，因此年度毛利率为 61.42%。2012 年度，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厦门天琴湾项目普通住宅部

分，因此平均毛利率下降至 41.64%。2013 年度，公司芜湖天琴湾、南昌天琴湾项目逐步实现销售。前述项目由于所在地域原因毛利率相对较低，因此当期平均毛利率降至 29.65%。

（三）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104,990.69	2.14%	84,732.98	2.03%	88,010.42	1.93%
管理费用	13,057.73	0.27%	12,083.29	0.29%	11,792.07	0.26%
财务费用	14,829.12	0.30%	54,790.11	1.31%	45,106.63	0.99%
期间费用合计	132,877.55	2.71%	151,606.38	3.62%	144,909.11	3.18%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一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在 2% 左右，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2012 年度，因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销售收入较 2011 年有所减少，销售营运费用下降 3,506.53 万元。此外，房地产业务销售良好，减少了广告宣传费用 1,607.17 万元。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12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1 年度下降 3,277.44 万元。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基本保持稳定。管理费用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是人员费用，2011、2012 及 2013 年度分别为 6,286.51 万元、6,550.74 万元和 7,449.74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为 53.31%、54.21%、57.05%，费用水平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3、财务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净支出 ¹	19,375.88	45,477.60	46,294.58
减：汇兑收益 ²	9,779.22	-4,145.78	6,958.86

手续费及其他 ³	5,232.46	5,166.73	5,770.91
财务费用合计	14,829.12	54,790.11	45,106.63

注 1：利息净支出为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的净额。

注 2：汇兑收益为公司在开展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由于汇率变动所产生的损益。

注 3：手续费及其他为银行中间业务收费。

公司 2011、2012 年度财务费用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为紧张，采用了多种渠道融资，导致当期利息支出较高。2012 年第四季度起，由于预收房款增加，公司偿还了部分借款，2013 年度利息支出减少。

（四）非经常性损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4 号审核报告专项审核，公司 2011、2012、2013 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59,780.09	-5,947,930.17	14,788,32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3,248.35	14,279,523.07	7,717,062.12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344,941,394.37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527,530.61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8,457,043.58	-28,044,086.02	-5,219,728.8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221,860.74	166,125,365.39	435,957,232.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70,529.30	222,246.73	3,423,113.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92,657.94	28,916,648.57	23,198,065.01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72,269,168.92	175,551,767.57	479,864,073.5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6,112,063.38	45,252,895.19	118,966,353.7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6,157,105.54	130,298,872.38	360,897,719.8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4,753,409.67	-1,449,089.89	45,459.4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01,403,695.87	131,747,962.27	360,852,260.3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2,443,237.58	386,565,950.51	541,105,428.8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53.20%	34.08%	66.69%

（1）2013 年度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金额较大，系公司及下属公司合计持

有 100% 股权的厦门国贸码头有限公司以及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厦门海沧港务有限公司与厦门象屿新创建码头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以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合资公司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产生。

(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系公司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强化现金管理, 根据后续资金规划, 进行的暂时性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3) 报告期内, 公司利用衍生金融工具来规避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开展过程中的经营风险, 因此公司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操作其实属于业务开展中的正常环节, 其过程中产生的损益实质上是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利润的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 公司各期间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其中: 期货套期保值	17,668.06	-1,022.75	16,793.51
远期结售汇	-1,100.36	1,107.13	3,975.56
NDF	-18.72	-346.43	-1,677.45
货币互换合约	3,120.22	-	-
损益合计	19,669.20	-262.05	19,091.62

注: 上述收益包含了相关衍生金融工具体现在投资收益部分和公允价值变动部分的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取得的投资收益较大,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出售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一/ (一) /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2011-2012 年度于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2013 年起调整至其他应收款科目, 相关收益调整入“投资收益-其他”明细核算。

报告期内,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高, 其主要构成包括: ①公司在开展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过程中为规避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操作期货工具所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②公司卖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所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扣除上述三类损益后,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小, 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盈利能力较为稳定。

三、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资本性支出合计约 7.30 亿元，主要包括：

- 1、在建船舶工程款支出共计 2.42 亿元；
- 2、构建汽车 4S 店相关支出共计 1.69 亿元；
- 3、搭建异地区域公司相关支出 0.97 亿元；
- 4、ITG VOMA 购置主要生产设备支付 0.62 亿元。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8,806.99	224,775.05	-128,421.96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70,829.46	5,035,342.30	5,170,464.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99,465.72	4,574,801.40	5,084,90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479.83	44,830.27	41,107.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966.66	126,333.11	104,58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4.27	-64,584.96	17,93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64.58	-108,263.84	99,235.09
现金及现金价物净增加额	36,406.06	50,353.09	-3,119.03

公司主要从事流通整合服务、房地产两大核心业务。其中，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周转较快，现金流情况较为稳定；房地产业务的项目周期较长，对公司报告期内各期间现金流量变化影响较大。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1 年度，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大部分尚处投入建设期，尚未达到预售条件，因此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128,421.96 万元。但随着项目逐渐竣工、预售，公司 2012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大，为业务的后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8,806.99 万元，系公司新增土地储备及预付大宗商品采购款增加所致。若剔除新增土地的因素，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提升竞争能力和发展后劲，在设立分支机构、购建固定资产等方面支出较大，2011、2012 及 2013 年度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7,930.08 万元、-64,584.96 万元和-12,834.27 万元。其中：201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因报告期大宗商品套期保值期货合约保证金收回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到现金增加所致；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584.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对外股权投资以及大宗商品套期保值期货合约保证金流出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1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经营所需资金较多，因此公司通过多种渠道筹集资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235.09 万元。

2012 年，公司下属地产项目可售面积增加且销售情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大量现金流入，公司归还了较多银行贷款，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

2013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经营所需资金较多，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0,164.58 万元。

五、或有事项与期后事项

（一）或有事项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金额计人民币 333,378.00 万元（期末实际使用额度为 83,805.82 万元），美元 33,350.00 万元（期末实际使用额度为美元 28,500.00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余额
合肥天同地产有限公司	48,421.80
南昌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82,890.40
芜湖国贸地产有限公司	53,153.40
厦门国贸润园地产有限公司	142,875.30
厦门国贸金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53,172.00
合计	380,512.90

2、开出保函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各金融机构为公司、公司的子公司及子公司的下属企业提供的保函担保金额计人民币 30,703.82 万元。

3、安慰函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义向各金融机构开具的安慰函金额为美元 17,000.00 万元。

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万元）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货币资金	20,996.20	银行借款质押、各类担保
2、存货—库存商品	14,356.00	期货交易质押、银行授信质押
3、存货—开发成本	163,262.08	银行借款抵押
4、固定资产	741.49	银行借款抵押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存货-库存商品	8,000.13	注
合计	207,355.89	

注：本公司存放于泉州肖厝港公司仓库的存货发生仓储合同纠纷，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11,110,420.07 元；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存放于北京金泰公司仓库的存货发生仓储合同纠纷，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60,159,996.20 元；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存放于大连鹏拓钢材有限公司仓库的存货发生仓储合同纠纷，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8,730,834.86 元。上述仓储纠纷涉及的存货账面价值合计为 80,001,251.1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存货的使用受到限制。

5、开发协议项下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建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启润餐饮公司）、浙江启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启润餐饮公司）、控股子公司汉堡王（广州）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汉堡王公司）为美国汉堡王福建、浙江、广州特许加盟商。根据福建启润餐饮公司、浙江启润餐饮公司、广州汉堡王公司与汉堡王（上海）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堡王上海）各自签订的开发协议，本公司、福建启润餐饮公司、浙江启润餐饮公司及广州汉堡王公司作为开发人，对于开发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向汉堡王上海作出保证，并承担连带责任。

（二）期后事项

公司无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六、报告期内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公司优势及面临的主要困难

（一）公司优势

1、品牌优势

公司成立 33 年，树立了良好的对外形象，具备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ITG”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国贸”被认定为福建企业知名字号，国贸地产“金钥匙”为福建省著名商标，公司自 2011 年起连续三年被世界品牌实验室评为“中国品牌 500 强”。

此外，公司上市 17 年，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先后入选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治理指数，社会责任指数，是福建省唯一一家获得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奖和信息披露奖两项殊荣的上市公司，并多次入选《董事会》杂志评选的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

2、业务优势

近年，公司发展迅速，核心业务稳步提升。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优势：公司经营流通整合服务相关业务 33 年，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优秀的人才储备，建立了有效的业务管控体系，主要业务品种特色基本形成。公司在香港、台湾、新加坡、上海、广州、天津、成都等中心城市设立负责区域业务经营的区域公司，形成了辐射国内重要经济区及重要海外市场的货源渠道和营销网络，能有效对市场需求做出快速反应。现有物流服务业务涵盖国内外货代、报关、仓储、堆场、运输等业务类型，积极推进合同物流、项目物

流、第三方物流等转型升级，构建产业链服务体系。

房地产业务优势：公司一直致力于品牌形象打造，国贸地产“金钥匙”商标是厦门市第一个房地产类著名商标，福建省第一批省级著名商标。多年来，公司不断创新，坚持将品牌形象与产品品质有机结合，在厦门、芜湖、合肥、南昌等地区成功开发了一系列以“国贸”冠名的房地产精品项目并广受赞誉，在户型设计和产品品质等方面具备较强的区域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成立国贸地产集团，以进一步发挥经营优势，提升国贸地产“金钥匙”品牌影响力，不断强化“以优化户型为主的住宅产品创新和开发能力”的核心竞争力，成为引领城市生活品质的“城市精品地产商”。根据克而瑞信息集团联合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的统计数据，厦门国贸地产集团 2013 年一季度商品房销售金额进入全国前 50 强。

产业群业务优势：公司产业群业务是流通整合、房地产两大主业的协同与补充，在支持主业发展壮大的同时积极培育新兴业务。在金融服务领域，国贸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福建金海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等可对接主业，提升公司各类业务的协同以及与客户粘合度，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3、人才优势

通过长期的业务实践，公司建立了一支团结高效的管理团队，培养了大量的业务精英。公司员工队伍素质高、能力强、经验丰富，拥有广泛和稳定的业务网络，能够及时有效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

4、地域优势

公司地处海峡西岸重要中心城市——福建省厦门市。国家“十二五规划”提出推进厦门两岸区域金融服务中心建设，《厦门市深化两岸交流合作综合配套改革试验总体方案》中更明确指出将厦门建设成为海峡西岸先进制造业和新兴产业基地以及建设两岸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随着两岸经贸往来不断增强，以厦门为核心之一的海西经济区有可能成为国内发展最快的经济区域，公司作为海西经济区龙头企业之一将直接受益。

5、管理体系优势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系统规范的企业管理架构，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高级管理层为经营管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二十余部公司治理相关规章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各管理环节协调运作。

（二）公司面临的主要困难

1、政策影响

由于公司核心业务处于完全竞争行业，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国家宏观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有相当程度的影响。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方面，国家的贸易政策变化、汇率波动等均会影响公司的业务规模和效益；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受国家财政、信贷、土地和税收等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通过设立专门的研究部门，加强对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的分析和研究，紧密跟踪、深入研究行业发展的动态和方向，为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的确定和调整提供决策支持。

2、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需要增量资金的投入

基于公司所从事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行业特性，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无论是巩固铁矿、煤炭、汽车、橡胶、金属硅镁、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传统优势品种，培育发展具备较强竞争力的轮胎等新业务品种，或是整合上下游需求、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公司都需要突破资金瓶颈。除自身经营积累外，公司近年来主要运用银行借款和贸易融资等债务融资工具支撑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公司资产负债率长期高于 75%，负债规模增长空间有限且具有一定的财务风险，因此长期依靠债务融资工具筹集经营所需资金会影响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速度，公司亟需通过股权融资引入增量资金。

八、公司未来展望及战略规划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二〇一四至二〇一六年发展战略规划》，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将继续秉持“持续创造新价值”的使命，创新（Innovation）、恒信（Trust）、成长（Growth）的核心价值观，“激扬无限、行

稳致高”的企业精神，以最终实现“成为令人尊敬的优秀综合服务商”的企业愿景。未来三年，公司将着力做好供应链管理、房地产经营和金融服务三大板块的业务，形成合理布局，实现协同发展的目标。

供应链管理：公司整体发展的重要基础和依托，公司将在供应链管理领域，成为具有业务特色的供应链管理组织者和服务者。

房地产经营：公司业务的重要支撑，公司将继续以标准化建设，完善产品、管理和服务体系，提升运营能力，构建以销售型和运营型地产相协同的业态组合。

金融服务：公司重点培育业务，是公司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助力器，是响应内外部客户深度需求，粘合终端客户，提高整体利润的重要平台。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股资金总量及其依据

本次配股拟以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330,835,888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2.8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发行价格为 4.19 元/股。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

二、本次拟投资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审批/备案情况
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	160,000 万元人民币	无需审核备案

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投资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三、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项目情况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系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 90% 左右。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由贸易业务及物流服务业务组成，贸易业务包括进出口贸易、转口贸易及国内贸易，现有物流服务业务涵盖国内外货代、报关、仓储、堆场、运输等业务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收入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收入	4,267,200.04	3,804,019.72	4,335,118.33
营业收入	4,906,847.87	4,183,513.53	4,563,139.49
占比	86.96%	90.93%	95.00%

除 2012 年受全球经济低迷的负面影响导致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以外，报告期内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收入总体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2013 年，公司流通整

合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426.72 亿元，同比上升 12.18%。

（一）增加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由于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特点，业内企业基本以“轻资产”模式运营，固定资产投资相对较少，充裕的营运资金有利于扩张业务规模、提升持续竞争力。

近 5 年，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由 2008 年的 153 亿元增长至 2012 年的 380 亿元，累计增长 148%。特别是公司 2009 年底配股筹集 10 亿元用于增加平台子公司的实力及补充大宗贸易营运资金以来，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扩张明显，自 2008 年、2009 年年平均约 163 亿元的营业规模增长至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年平均约 390 亿元的营业规模，因此充足的营运资金是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的有力保障。

虽然 2012 年受制于宏观经济环境疲软，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但随着全球经济环境转好及公司自身积极的经营策略，公司 2013 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迅速恢复并扩大，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26.72 亿元。公司未来仍将持续扩大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规模、市场份额及竞争优势，致力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并拓展优势品种、完善及提升业务模式，业务的增长需要与之配比的营运资金支持，因此公司需要筹集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

1、优势品种的巩固扩张、新品种的开发提升需要增加营运资金的投入

铁矿、煤炭、汽车、橡胶、金属硅镁、钢铁、纸业、纺织品等为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经营多年的传统优势品种；同时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致力于培育具备良好前景并能形成公司独特竞争优势的新业务品种，如公司近年来开发的北美市场轮胎业务已取得快速增长。

公司经营的业务品种与整体经济及社会需求紧密相关，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因此，一方面公司需要突破资金瓶颈，增强优势品种的持续竞争力，另一方面公司需要新增营运资金持续培育及发展新业务品种。

2、全链式一体化业务模式的深化及区域布局的扩张需要营运资金的投入

传统贸易业务竞争激烈，公司致力于打造为整合上下游需求、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的流通整合服务商。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链式服务有利于增强与客户的粘合度，有利于加大与客户业务合作的范围，促进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整体发展。全链式一体化服务需要服务商能够提供采购管理、金融服务、物流配送、渠道分销等一系列服务，各服务节点均需营运资金的投入。因此，充足的营运资金是打造优秀流通整合服务商的基础。

公司进出口业务、转口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未来公司将以更具国际化的视野参与流通领域业务在全球的整合服务，新的区域渗入或成熟业务在不同区域的复制将需要大量营运资金支持。

3、募集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资本结构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已由单纯的贸易商转型为流通整合服务商，在发展过程中，积极向上、下游行业拓展，增强对资源的掌控及渠道的建设，为客户提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除自有资金外，公司近年来主要运用银行借款和贸易融资等债务融资工具支撑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公司资产负债率长期高于 75%，负债规模增长空间有限，存在一定的财务风险，因此长期依靠债务融资工具筹集经营所需资金会影响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发展速度。通过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公司能够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赋予的股权融资功能，有效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二）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对营运资金的整体需求规模

公司从事流通整合服务相关业务 30 余年，具有丰富的业务经验，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良好，除因宏观经济环境造成 2012 年公司收入有一定幅度下降以外，公司整体处于稳步向上的发展态势。流通整合服务主要依托自身的规模、信息资源及渠道整合上下游的需求，为上下游提供所需的产品及服务，对服务商资金实力及资金规模要求较高。

流通整合服务行业的日常经营主要依靠营运资金进行，营运资金的投入总额以及周转速度决定了公司营业规模的增减，因此公司管理层根据未来发展愿景以及近年来营运资金占用占营业规模的比例，对未来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整体营运资金规模进行了测算，并得出未来营运资金的缺口。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缺口测算过程如下：

①未来整体营运资金占用规模=未来预期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规模÷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②未来整体营运资金缺口=未来整体营运资金占用规模①－现有营运资金占用规模

③通过自有资本金补充的未来营运资金缺口（可通过募集资金筹集）=未来整体营运资金缺口②－可通过负债方式筹集的未来营运资金缺口=未来整体营运资金缺口②×（1－行业合理的资产负债率）

上述营运资金缺口测算过程中各项参数的选取依据如下：

（1）未来预期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规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流通整合服务相关业务，具有丰富的业务经验，通过 30 余年的发展，已逐步成长为具有一定规模、形成一定特色的行业内知名企业。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良好，整体处于稳步向上的发展态势。近 5 年，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由 2008 年的 153 亿元增长至 2012 年的 380 亿元，累计增长 148.37%。特别是 2009 年通过配股增强了区域公司的资本实力及补充大宗贸易营运资金以来，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扩张明显，自 2008 年、2009 年年平均约 163 亿元的营业规模增长至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年平均约 380 亿元的营业规模，配股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规模较配股前增长 133.13%，近年来业务的增长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于营运资金的管理和运营能力。

公司多年致力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这一核心业务的发展，始终以行业内的龙头企业为标杆，持续扩大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规模、市场份额及竞争优势，致力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并拓展优势品种、完善及提升业务模式，公司管理层

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业务情况等一系列因素，以近 5 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增长率为参考，力争在依托募集资金补充资本金的情况下，未来 5 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业规模达到 800-1000 亿元的目标。

(2) 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为确保业务持续发展，公司对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投入了大量的营运资金。各时点营运资金占用规模为占用公司自身资源与占用外部资源之间的差额。占用公司自身资源包括资产项下存货、应收款项、预付款项以及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占用外部资源包括应付款项、预收款项以及应交税金。上述差额表示扣除占用外部资源的情况下，尚需公司提供的资源净额，即为经营过程中各时点营运资金占用规模。

通过营运资金占用规模及营业规模可以测算出营运资金的周转率（即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报告期内，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占用及周转情况如下：

	2013年9月底 /2013年1-9月	2012年末 /2012年度	2011年末 /2011年度	2010年末 /2010年度
期末营运资金占用余额(亿元)	56.42	50.97	51.38	52.14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305.78	380.40	433.51	323.33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次)	7.59	7.43	8.38	6.20

注：1、期末营运资金占用=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相关的（应收款项+预付款项+存货+应收出口退税-应付款项-预收款项-应交税金）

2、营运资金周转次数=营业收入÷年均营运资金占用余额

3、年均营运资金占用余额=（期初营运资金占用余额+期末营运资金占用余额）÷2

4、2013年1-9月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根据年化计算，系将营业收入×4/3折算的年化营业收入

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次数因实际经营情况在各期略有波动，但总体处于相对稳定的区间，因此公司选取报告期各期营运资金周转次数的平均值 7.40 次/年作为未来营运资金周转次数的计算依据。

(3) 行业合理的资产负债率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同时也提升了负债融资的能力

和空间，因此未来营运资金缺口可通过补充资本金及在此基础上利用负债杠杆融资的途径解决，公司审慎选取了行业最近一期平均资产负债率作为测算依据。假设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反映了业内安全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未来资产负债率以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为参考依据，在此基础上测算了未来营运资金缺口。

根据上述测算过程及参数依据，公司对未来营运资金缺口进行了测算，具体如下：

公司营运资金周转较快，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9月分别为6.20次、8.38次、7.43次及7.59次，平均为7.40次/年。近5年，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由2008年的153亿元增长至2012年的380亿元，累计增长148%。公司未来5年的目标是成长为营业规模800-1000亿元的流通服务领域大型企业，根据占用的营运资金平均周转次数7.40次/年测算，公司未来需要108.11-135.14亿元营运资金占用，较目前规模下约55亿元左右的营运资金占用仍存在53.11-80.14亿元缺口。按行业平均资产负债率74.97%测算，营运资金缺口中的13.29-20.06亿元，需要依靠补充资本获得，剩余39.82-60.08亿元可由负债筹集。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未来发展愿景及行业情况对未来营运资金需求及缺口进行了测算及合理估计。公司根据自身经营能力选取了测算参数，参数选择审慎、保守。通过此次配股筹集资金，公司可以补充资本实力，改善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确保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良性发展。

（三）优势品种的业务发展对于营运资金的需求

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主要经营的品种均有多年经验，积累了大批优质客户，构建了广泛的营销网络，通过逐步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与部分优质客户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为保持公司优势品种的持续竞争力，公司拟补充营运资金，一方面持续扩大优势品种的规模，另一方面进一步深化和推进全链式一体化服务模式在各类业务展开。

1、铁矿砂采购供应链管理

铁矿砂业务是公司自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就已涉足的业务，是公司大宗商品业务的核心优势品种，公司铁矿砂业务规模一直居福建省首位，为众多钢厂进口铁矿砂。特别是与三钢闽光的合作，公司为三钢闽光提供铁矿砂供应链管理，形成长期合作关系。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铁矿砂营业收入分别为 927,657.92 万元、983,303.93 万元及 1,192,513.90 万元，贸易总量分别为 845.97 万吨、1,179.97 万吨及 1,505.38 万吨，铁矿砂业务贸易总量逐年递增，年均保持 30% 的增长。

铁矿砂直接用于钢铁的冶炼，钢铁行业的兴衰直接影响到铁矿砂的需求，2012 年，钢铁行业经过多年的飞速发展进入了瓶颈期，国内钢铁产能产量过剩，使得钢材价格处于低位运行，钢铁行业的低迷以及钢铁的减产，使得铁矿石需求一度低迷。2013 年，随着国家稳增长、调结构政策措施效果逐步显现，钢铁行业总体市场环境好于去年，钢铁生产和出口都保持增长态势，钢铁产量的增长带动了原材料铁矿砂的需求。

从长期看，随着新一轮改革的推进，社会各环节均将得到发展，工业化进程将得到深化，城乡一体化进程以及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也将带来建设需求，以上一系列建设需求、生产需求、投资需求均将产生对于钢材供应的需求，钢材冶炼的需求将带动对于原材料铁矿砂的需求，整体铁矿砂需求既存在不确定性又存在一定的机遇。

鉴于铁矿砂市场需求未来风险及机遇并存的局面，作为长期从事铁矿砂业务经营的贸易商，传统的低买高卖业务模式长期来看将不利于维持市场地位，未来贸易商需要深化并完善业务模式用以巩固市场地位、保持市场份额、创造业务增量。

公司通过与三钢闽光十多年的铁矿砂、钢铁业务合作，形成了一套稳定可行的长期业务合作模式，目前公司为三钢闽光铁矿砂采购端提供整体供应链管理，通过为其提供采购管理服务，为公司铁矿砂业务提供了稳定的业务来源。公司致

力于加大合作钢铁企业的范围，通过涉足更多钢铁企业采购端的供应链管理，整合形成较为稳定合作的、需求统一的、规模较大的铁矿石采购供应链管理业务，通过经整合的规模采购优势，加强与上游供应商的谈判能力、获取综合成本更低的资源。同时，利用统一的采购供应链管理形成的规模优势，帮助单一钢铁企业获得成本更低、货源稳定的铁矿砂，形成业务参与各方多赢的局面，从而进一步稳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持续稳步扩大铁矿砂业务的市场地位及业务规模。

目前公司铁矿砂业务营运资金占用约为 12 亿元，业务规模超 1,000 万吨/年。公司预计通过加大合作客户的范围及现有业务的增量，未来可能带来 600-800 万吨/年的增量业务，增量业务的有效开展需要新增营运资金进行支持。

2、煤炭进口业务

煤炭业务是公司长期优势大宗商品业务品种，主要业务模式为进口煤炭向大型发电集团下属电厂销售。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进口及转口业务中煤炭业务收入分别为 256,967.49 万元、249,526.90 万元及 251,063.56 万元；煤炭业务存在少量国内业务，同期收入分别为 56,603.57 万元、29,407.14 万元及 44,100.61 万元。贸易总量分别为 492.59 万吨、470.29 万吨及 466.84 万吨，业务规模稳定。

电力、钢铁、建材和化工是煤炭资源的主要消耗行业。虽然目前因节能减排及生态环境的需求，国家号召降低单位能耗，煤炭在一次能源结构中的比重可能有所下降，但综合煤炭资源的可靠性、价格的低廉性等因素，全社会煤炭需求总量仍将保持适度增长，煤炭作为主体能源的地位并未改变。根据麦肯锡的预测，中国煤炭消费量将从 2012 年的 20.99 亿吨增长至 2017 年的 26.09 亿吨，增加 5.1 亿吨。麦肯锡还预测，中国煤炭供需缺口将逐步拉大，特别是对国际动力煤的需求，至 2030 年国际动力煤需求缺口可能将达到 10.7 亿吨。煤炭的需求增长与对国际煤炭需求缺口的进一步拉大有利于公司煤炭进口业务的拓展。

从需求方来看，目前公司煤炭业务主要销售客户为大型发电集团下属电厂，公司依靠已建立的对主要煤炭出口国的采购渠道，向电厂提供稳定可靠的进口煤

炭供应，因此煤炭进口合作模式及核心客户较为稳定。目前煤炭业务营运资金占用约为 3-4 亿元/年，公司预测，未来计划提高煤炭业务的贸易总量至 800 万吨，营运资金存在较大规模的需求。

3、轮胎业务的拓展、带动橡胶产业链业务发展

公司在深耕传统品种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品种业务，2009 年开始逐步涉足轮胎的出口业务，通过一段时期的经验积累及市场开拓，于 2011 年在美国成立了子公司 ITG VOMA，从事北美市场轮胎销售业务。目前该公司主要向国际知名轮胎品牌商和经销商提供贴牌轮胎成品的全链式一体化服务。

ITG VOMA 在该业务运营过程中，通过对北美市场需求的调查，参与了从初期的轮胎样式设计、生产模具提供，到中段的货源生产组织、产品质量控制，直至最终的物流配送等供应链各个节点，是近年来公司拓展的具备代表性的新品种、一体化链式服务。该公司 2011 年 1 月开始运营，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共计向客户提供轮胎 144.45 万条、313.15 万条及 629.59 万条，收入规模为 64,817.24 万元、106,461.27 万元及 179,702.74 万元。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该项业务营运资金占用约为 4,647.48 万元、12,834.13 万元及 24,632.74 万元，营运资金的需求增长明显。

轮胎业务作为公司重点发展的新业务品种，经营态势良好。美国市场轮胎年需求量约为 2.9 亿条，其中轿车年替换需求约为 1.9 亿条，目前美国 48-49% 的轮胎均需进口，其大量的进口需求为公司轮胎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市场；除美国市场外，中国轮胎另一出口市场为欧洲市场，欧洲市场年轮胎需求约 1.15 亿条。公司可以利用轮胎业务的运作经验，持续扩大与现有客户轮胎业务的规模并不断拓展其他市场的轮胎销售业务。

同时，公司长期的优势经营品种橡胶，是制造轮胎的主要原材料。通过轮胎的采购管理，公司与部分轮胎生产厂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计划逐步为生产厂家提供原材料橡胶的采购端管理，一方面为公司橡胶业务带来增量业务；另一方面通过提供原材料采购端管理服务，控制原材料质量，确保轮胎成品的整体质量；再次，通过对于合作轮胎生产厂商购销两端的供应链管理，可稳定与生

产厂商的合作关系，为轮胎业务提供较为稳定的产品供应。

综上，上述轮胎业务的规模提升、覆盖区域扩张以及以轮胎业务为核心带来的橡胶增量业务均需要新增营运资金的投入，营运资金的投入将有效发挥新老优势品种共同发展的协同效应。

4、汽车销售业务的资金需求

汽车销售业务是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核心业务之一。经过十几年的发展，主要经营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贸汽车已成为经营进口汽车贸易、汽车专卖、售后服务、精品销售、二手车交易的综合性汽车投资管理型企业。目前公司汽车销售业务覆盖的品牌包括奥迪、英菲尼迪、丰田、本田、现代、克莱斯勒、奔驰商务用车等多个国内外知名品牌，拥有 17 家 4S 店，覆盖福建省主要城市。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国家对于汽车消费的刺激，近年来，汽车消费保持了较快速度的增长。尽管 2011 年以来政府刺激措施的退出及部分城市的限购或限牌，汽车行业销量进入调整阶段，但是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仍远低于全球平均水平（2011 年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 68 辆，全球平均为 141 辆，千人汽车保有量不到全球平均的一半，更是远远低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我国汽车市场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2012 年以来汽车行业销量略有增长，特别是中高档汽车增长势头迅猛，高端车市场的整体增长达到 30%。2012 年，国内高端车销量占乘用车销量 9%，而欧美市场豪华车占比达 20-30%，长期来看豪华品牌仍有较大的市场潜力。据麦肯锡预测，至 2020 年，中国乘用车市场将保持年均 8% 的增速，其中高端车增速将保持年均 12% 的增速。从车主对 4S 店忠诚度分析来看，中高端车车主对于价格敏感度低，且中高端车辆技术含量较高，一般车主保修期外也会选择在 4S 店进行车辆维护，这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中高端品牌 4S 店售后服务收益。

公司汽车销售业务致力于经销品牌的提升、市场份额的扩大。汽车 4S 店初始投资及营运资金要求较高。首先，根据品牌的差异，中高端品牌单店初始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约为 2000 万元-5000 万元；其次，具体经营过程由于向厂商采购车辆通

常需要全额支付采购价款，营运资金要求也较高，约需营运资金 3000-5000 万元。因此，汽车销售业务对经销商资金实力要求较高。未来公司拟加大业务覆盖地域并增加经销品牌，特别是中高端品牌，因此公司需要增加营运资金投资于该类业务。

5、积极参与自贸区业务的拓展

2013 年 9 月底，地处上海的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挂牌成立。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加快自贸区建设，选择若干具备条件的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针对上述指导方针，厦门市日前成立了厦门自贸区申报相关工作组。公司地处厦门，同时在上海设有区域公司，可以充分利用自贸区优势，积极拓展相关业务。参与自贸区内业务对公司业务的促进作用如下：

（1）自贸区相当于国土范围内、海关监管以外的特殊区域，自贸区内从境外进口的商品无需缴纳关税及增值税，公司可以利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多年积累的客户及经验，借助政策优势通过自贸区大力发展转口贸易业务。

（2）自贸区将试点金融有序放开，金融的放开有利于流通行业国际业务的开展。长期来看，自贸区将有序推进离岸金融中心、人民币国际化的建设，而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则有利于国际贸易业务的结算。目前国际贸易结算通常以美元、欧元等为主，境内企业开展国际贸易业务时，由于受到外汇管制的影响，结算规模及结算效率均会对其业务开展造成影响，且企业利润易受汇率波动的影响。如自贸区能推进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届时国际贸易可以直接通过人民币结算，则将整体提高结算规模及效率，并避免因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

（3）公司所在地厦门地处海峡西岸经济区，海峡西岸经济区是我国沿海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国区域经济发展布局中处于重要位置。同时，海峡西岸经济区处在两岸交流合作的前沿，与台湾地区商贸往来历来十分密切，在对台交流合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2009 年以来，《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规划》等一系列国家政策的出台，对推进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扩大对台贸易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台湾正在规划自由经济示范区的基础上，厦门提出了“立足综改、借鉴上海、

对接台湾、敢行敢试”的思路，可见未来如厦门设立自贸区后，将进一步促进对台贸易，公司也将充分利用区位优势，推动未来厦门自贸区内的相关业务特别是对台业务。

综上，公司为厦门当地最早涉足保税业务的公司之一，具备保税业务及转口业务长期业务经验，此次拟借助自贸区的契机，大力拓展转口贸易业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业务的竞争力。

6、切实根据业务需求有效使用营运资金

由于此次募集资金均为增加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不同于投资具体具备实物形态的项目，营运资金在运用过程中具有动态性、灵活性。募集资金的运用系管理层根据公司现状及业务未来发展的定位所做预测，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公司也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及未来市场发展，动态调整营运资金投入上述品种的种类及金额。公司及管理层承诺，此次募集资金增加的营运资金将全部用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经营及结算，并与公司其他业务板块的资金分户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不被挪作他用。

四、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1、降低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结构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6 亿元，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净资产 65.02 亿元，资产负债率 77.08% 测算，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增至 81.02 亿元，资产负债率将降为 72.96%，可以有效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2、提升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增强竞争能力

公司 2010-2013 年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年均营业收入约 390 亿，业务规模较大。随着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优势经营品种的增多，经营模式的创新，营运资金需求持续增加。此次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使得公司获得业务发展的长期资金，有利于核心主业的持续增长。

五、募集资金的投资管理

（一）公司对于三大主业资金管理方式

公司于 2003 年设立了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并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对各类业务均实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各类业务每年需要提出经营预算及资金占用预算，由总裁办公会讨论通过后，提交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审核，公司年度整体预算案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如有发生重大预算调整，还需提交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批通过。公司至少每半年度对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提交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审核，确保预算编制的审慎及预算执行的有效。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资金部依据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年度预算方案，统筹安排各业务单元的资金配置，在此指导原则下为充分发挥集团整体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采用统筹管理、整体调配的资金管理方式。

1、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资金管理

流通整合服务业务各业务板块及子公司每年需要根据经营计划提出整体经营预算及资金占用预算，由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业务规模较大且周转较快，因此各业务单元及子公司在具体业务经营过程中还需要以季度、月、周为单位，提出具体的资金收付款计划，以便于公司统筹安排资金。

2、房地产业务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预算管理制度》的规定，每年确定可提供给地产业务发展的资金额度，房地产公司则结合资本金、历年净利润滚存积累情况、开发过程中的预售房款等资金来源确定新一年的支出计划，其中不足部分由房地产公司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开发贷、信托计划以及与战略合作者共同开发等多样化的融资渠道予以解决。地产公司日常资金的收付均通过国贸地产及其子公司的银行账户进行。公司房地产业务持续经营的资金来源包括：

（1）公司房地产业务近年来运行良好、多年积累能为后续发展提供主要资金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房地产业务开发了众多项目且取得了一定的收益，2003 年至 2013 年 9 月，公司房地产业务合计实现账面净利润 30 亿元，公司房地产板块子公司合计资本金约 16 亿元，房地产业务通过多年的滚存发展，实际自有资金规模约为 46 亿元，为后续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

（2）在手开发项目正常销售回笼资金

近几年来公司房地产业务销售速度较快，每年均回笼大量资金。公司每年原则上根据资金回笼情况安排支出计划，量入为出、自我循环地运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累计土地储备及开发成本支出为 108.60 亿元，累计收到售房款为 160.59 亿元，特别是 2012 年至 2013 年底，公司房地产业务土地储备及开发成本合计支出为 75.07 亿元，同期累计收到售房款 133.12 亿元，公司销售房产收到的现金覆盖了土地储备及开发过程中的资金支出，为未来公司房地产业务的滚动开发提供了资金支持。

（3）房地产公司信誉良好，可以通过银行借款筹措开发资金

公司子公司国贸地产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房地产业务具备较强的资本实力，借助现有的资本实力及良好的信誉，目前公司在手房地产项目获得了共计 15.8 亿元的银行开发贷款授信规模，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期间符合开发贷款要求的开发资金可以通过银行贷款获取，降低了开发过程中对于公司自有资金的依赖。

（4）多渠道的融资途径

公司注重各类融资渠道的拓展，除自有资金及银行开发贷款外，公司目前已与其他金融机构及地产基金开展合作，未来可通过多种融资渠道的合作筹集房地产业务发展的资金缺口。

3、其他业务资金管理

公司产业群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投入的资本金及自身融资能力基本可以满足业务经营的需要。

公司对资金统筹管理的方式提高了整体资金使用效率。

会计师对发行人业务资金使用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发行人的三大业务包括流通整合业务、房地产业务及产业群业务。三大业务均拥有独立的经营主体并各自独立运作，保持独立的经营运作模式。

发行人的房地产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国贸地产经营，主要房地产项目采取独立开发模式，少部分采取与其他股东合作开发模式。发行人对于房地产业务的资金采用严格的预算管理，每年确定开发及储备的计划、提出整体预算，并报董事会批准后执行。房地产业务各经营主体均有独立银行帐号，独立对外进行房地产业务的收支结算。

综上，发行人的流通整合业务、房地产业务及产业群业务系由不同的经营主体独立运作，各经营主体采用独立的资金预算控制，各经营主体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三大业务的资金能够区分。

会计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流通整合业务、房地产业务及产业群业务所用资金能够区分。

（二）将本次募集资金专项用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保障措施

1、设立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设立专用的结算账户对募集资金对应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进行结算支付，公司承诺专用结算账户与房地产业务账户间不会发生任何资金往来，承诺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

2、各业务板块包括子公司均有独立的银行帐号

公司因管理及结算需要，设立有不同的银行帐号，各业务板块的子公司也均有独立银行帐号，不同类别的业务及子公司均使用各自独立的银行帐号进行结算，不会出现使用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结算账户支付房地产业务或房地产子公司款项的情况。

3、借助募集资金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公司将积极提升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规模

2010 年、2011 年、2012 年末及 2013 年 9 月底，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占用余额分别为 52.14 亿元、51.38 亿元、50.97 亿元及 56.42 亿元，募集资金将补充 16 亿元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营运资金规模得以增强，公司承诺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根据经营需求逐步加大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营运资金投入。

4、公司其他业务板块具备自身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

公司通过预算管理及资金管理等措施对各业务板块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进行了统筹安排。公司房地产业务资本金及实现的账面净利润积累了约 46 亿元资金，且公司房地产业务在持续经营过程中销售情况良好，特别是 2012 年以来收到的售房款远高于同期的土地储备及开发成本的支出，为公司房地产业务未来发展提供了较为充裕的资金支持，在多渠道的融资途径的补充下，未来房地产业务有能力保障持续经营需要的资金；公司产业群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投入的资本金及自身融资能力基本可以满足业务经营的需要。因此，公司其他业务板块具备自身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不存在需要占用本次募集资金的情况。

2014 年 1 月 22 日，发行人出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承诺》，承诺：“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设立专用的结算账户对募集资金对应的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进行结算支付，专用结算账户与房地产业务账户间不会发生任何资金往来。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流通整合业务营运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如未实现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为此给中小股东带来的相关损失。”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向符合本公司主业的发展战略，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补充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营运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并拓展优势品种、完善及提升业务模式，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此，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对于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根据《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并根据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监督，确保

募集资金用于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结算。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调查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情况

按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计算，最近五年内，公司进行过一次公开募集资金行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1280”核准，本公司于2009年12月10日至2009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通过网上和网下定价发行方式实施配股，实际配售数量14,333.89万股，发行价为每股7.3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1,437.3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09年12月17日全部到位，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光华验(2009)GF字第02003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存放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840060178988094001 账号、在建设银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35101551001052510107 账号、在工商银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4100020429200103064 账号，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其中：增加大宗贸易营运资金43,069.35万元，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流动资金20,378万元，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18,990万元，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9,000万元，新设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投入10,0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01,437.3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1,437.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1,437.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						2009年使用 101,437.3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增加大宗贸易营运资金	增加大宗贸易营运资金	50,000	43,069.35	43,069.35	50,000	43,069.35	43,069.35	-	100%
2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1,000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1,000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	100%
3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18,990	18,990	18,990	18,990	18,990	18,990	-	100%
4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9,000	-	100%
5	新设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100%
合计			108,990	101,437.35	101,437.35	108,990	101,437.35	101,437.35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收益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增加大宗贸易营运资金 43,069.35 万元，该部分资金直接进入本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运营体系中进行周转，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本公司的总体效益之中。该资金增加了本公司贸易运营资金，促进了本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增长，改善了本公司的财务结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二对全资平台子公司投资（包括增资、新设及补充流动资金）58,368.00 万元，本公司对全资平台子公司投资给相应子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经济效益，取得了良好的投资效果，为本公司近年来完善营销网络、扩大贸易规模、持续发展起到了有力的推动作用。募集资金投资异地平台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表见下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异地平台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承诺投入资金	实际投入资金	截止日实收资本	营业收入			
序号	公司名称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合计
1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HKD15,800	651,946.54	765,605.26	913,994.75	2,331,546.55
2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18,990	18,990	20,000	548,441.56	255,733.34	148,190.88	952,365.78
3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9,000	9,000	10,000	250,043.32	213,881.31	181,867.26	645,791.89
4	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150	202,648.66	150,003.28	80,545.72	433,197.66
合计		58,368	58,368		1,653,080.08	1,385,223.19	1,324,598.61	4,362,901.88

前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取得了良好的资金运用效果，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规模扩张明显，自2008年、2009年年平均约163亿元的营业规模增长至2010-2013年年均约390亿的营业规模。因此，前次再融资募集资金在促进公司流通整合服务业务的增长，扩大公司贸易规模方面起到了有力的推动作用。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涉及公司各年度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有关内容对照

单位：万元

项目	信息披露 累计投资金额	实际 累计投资金额	差异
增加大宗贸易营运资金	43,069.35 万元	43,069.35 万元	-
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增资及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3,000 万美元折人民币约 20,378 万元	-
上海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18,990 万元	18,990 万元	-
广州启润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9,000 万元	9,000 万元	-
新设子公司天津启润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
合计	101,437.35 万元	101,437.35 万元	-

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14）第 350ZA1453 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所出具的结论性意见：“厦门国贸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异地平台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厦门国贸集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何福龙

陈金铭

李植煌

王燕惠

肖 伟

林俊杰

辜建德

吴世农

毛付根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续）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郭正和

蔡晓川

黄朝晖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续）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金铭

李植煌

周任千

熊之舟

陆郑坚

李云山

高少镛

陈晓华

曾挺毅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4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张子慧

保荐代表人：

朱 楨

王 莉

法定代表人：

王开国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4 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签字律师：

史振凯

张德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014 年 6 月 24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 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素萍

姚斌星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6月24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配股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 3 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配股说明书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次发行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24 日